海洋文藝

12 1978

綠叢中　（油畫）　李流丹作

海洋文藝 第五卷 第十二期 目錄

封面設計：林 信

海粟老人・詩・詞（藝人藝事） 羅忱烈 四
我是怎樣寫《鳳求凰》的？（寫作體會） 吳祖光 一七
三十年後（四）（歸人札記） 聶華苓 二六
歐文的《里普》與蒲松齡的《賈奉雉》（比較文學） 枕 書 四〇
南宋詞的兩大流派（文學流派） 葉如新 三一
北宋早期的詞人（文學講座） 恩 嚴 七四
石頭・生命・浮雕（美術訪古） 黃蒙田 五五
學畫要觀察入微（美術漫談） 鄭家鎮 七三
愛情與信仰（翻譯小說） 李昕譯 四八
（土耳其）哈麗・愛迪作
波雅斯達的市民（翻譯小說） 朱葆光譯 二〇
（阿根廷）加爾維茲作

一個王老五之死（翻譯小說）劉求同譯 一三五
（奧地利）阿瑟・斯涅茲勒作
你可曾想起海灘？（譯詩）林耕譯 一三九
（羅馬尼亞）阿娜・勃蘭蒂婭娜作
魅力（創作小說）謝君誼 八二
秀髮的故事（創作小說）海辛 九〇
償（創作小說）巴爾 一三
新疆行詩草（詩）王乃凡 九九
請接受吧（詩）何達 一四五
夜弦（詩）汪浩瀚 一〇三
香港・新加坡・台北（詩）秦松 一〇三
日曆飄飄（詩）原甸 一〇八
都市小曲（詩）原甸 一三
山的行列 外一首（詩）鄭遠安 一一〇
節奏 外一首（詩）洪荒 一一七
願望（詩）懷燄 一一二
人與神之間 外一題（散文）秦松 一三五
無憂之鄉（散文）張君默 一三六

又聽夜賣聲（散文）　謝雨凝　九
曉窗隨筆（散文）　暐暐　八〇

三人小品

寒夜飯香　張茅　一二六
大象與我　林楓偉　一二六
島屋灘頭　阮妮妮　一二七

美國男人的特權（海外談瀛）　錢歌川　一二八
茶餘談助（知識與趣味）　味橄　一三三

外國文訊

布拉格舉行紀念伏契克展覽　秦毅　一三五
巴西作家的短篇小說集　柳玲依　一九
今年幾種文學獎得主　明華　一〇六
美國好些出版商生意興旺　秦毅　一一八
詩人伊克巴爾的紀念活動　童曼　一一四

畫頁

綠叢中（油畫）　李流丹　封二
長城外望（國畫）　鄭家鎮　封三
女像（竹筆速寫）　林信　插頁

文藝書訊　本刊　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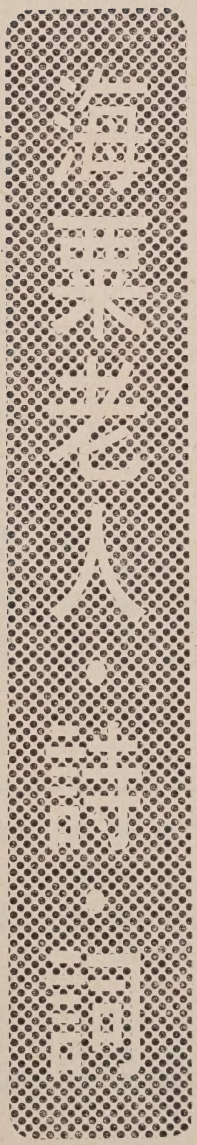

羅悅盦

國畫、油畫、書法、作詩、塡詞無所不精，而且是中國美術教育的開墾者、馳名中外藝壇六十年的風流人物：在當代藝林中除了劉海粟以外，恐怕找不出別的人了。「海粟大師」的聲望和藝術成就，相信許多人都耳熟能詳。然而他的創新精神和豪放不羈的作風，也許大家不很清楚，而這種精神、作風同他的文學是一致的。所以在介紹他的詩詞之前，對其人其事作一個簡介是需要的。

他名槃，字季芳，號海粟(下文稱海老)，江蘇武進人，生於一八九六年(清光緒二十二年)。他的母親洪太夫人，

是清代著名經學家和文學家洪亮吉的孫女，而他是九個孩子中的老么，所以又叫「劉九」。我特別提到這筆家譜，是因爲海老的詩詞作風，以氣行，以韻勝，不大計較格律聲色，有點兒像他的外曾祖父的駢文。

海老成名很早。一九一二年他只是十六七歲的大孩子，竟然在上海創辦「上海國畫美術院」，招生授業。這是中國美術教育史上最先出現的美術學校，影響極大。稍後，他的學校擴充了，竟然開了人體寫生的課程，這在當時的中國是石破天驚的壯舉，飽受衛道之士的詆譭以及軍閥政府的箝制，自然是意中事了。但海老並不屈服，也不氣餒，一九一六年美術院舉行成績展覽時，他更進一步向傳統挑戰，展出了裸體油畫，因而被某女校長指爲「藝術叛徒」。後來，郭沫若先生題他的杭州「九溪十八澗」圖，就用這個稱號作詩的開端：

> 藝術叛徒膽量大，別開蹊徑作奇畫，落筆如翻揚子江，興來往往欺造化。此圖九溪十八澗，溪澗何如此峻險？鞭策山岳入胸懷，奔來腕下聽驅遣。石濤老人對此應一笑，笑說吾道不孤了！

郭老此詩淋漓豪快，雖然只是題畫，但對於海老那種磅礴超脫的書畫詩詞作風，可謂妙筆傳神了。一九一八年，海老曾到北京大學講學，並舉行個展。北大校長蔡元培先生在《介紹藝術家劉海粟》一文說：「他個性强烈，不受傳統束縛，走他自己的創作道路，抒發他自己的感情。」同樣指出海老如天馬脫羈的藝術風格。

海老早年，不僅譽滿國中，在日本和歐洲藝壇也備受推崇。他的論畫著作如《海粟叢書》、《中國繪畫上的六法論》……等，四十幾年前已經流行中外；至於他的畫冊一共出版過多少種，我不大清楚，曾經看到的只有四種：一是《劉海粟國畫》①，二是《海粟大師山水小景》②，三是《海粟老人近作》③，四是《海粟老人書畫》④。他的眞迹，通常却不易看到。因爲他從來不以繪畫爲職業，不是有錢就可以買到的。在經營書畫買賣的店子裏，偶然也發現海老的畫，那是他早年流散各地的，事實上除了爲公益事業他曾經舉行過幾次義賣以外，他的畫只是贈品而非貨品，難得一見的原因在此。

這不是說海老過分珍惜羽毛。他才氣橫逸，作畫時落筆如飄風驟雨，一揮立就，六十幾年來作品之多是難以估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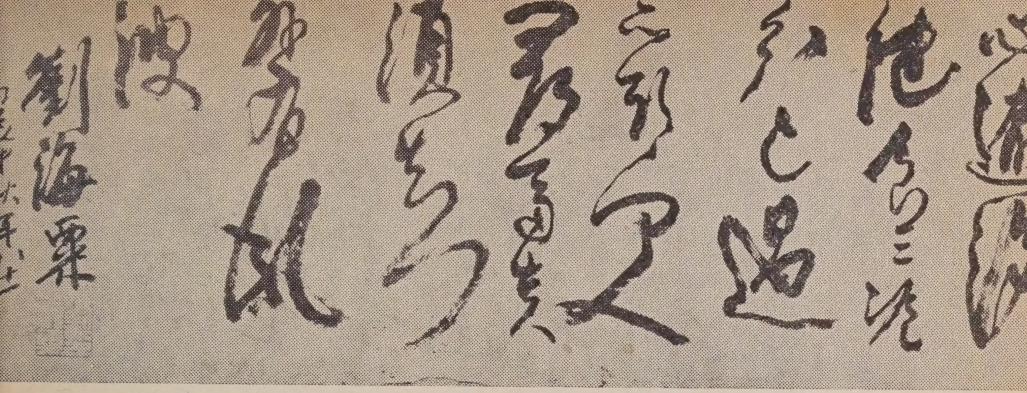

的。但因性格豪放慷慨，隨畫隨送，像司馬相如「時時著書，人又取去」那種情形，自己收存的也就很有限度了。他的親友和學生很多，分散面很廣，而他的詩詞十居八九題在畫面上，又往往不存底稿，要搜集自然十分困難了。我所能看到的只有二十幾首，不過九牛一毛，多是近年之作，其中兩首慢詞還是同我唱和的呢。這些詩詞不一定是海老得意之作，但限於材料，只能在這範圍裏談談。

古來畫家多由詩人兼職，「鄭虔三絕」，王維「詩中有畫、畫中有詩」，都是我們熟知的；現代的前輩畫家如齊白石、黃賓虹、陳衡恪……等，也都做得一手好詩，却不知能不能作好詞。詩境和畫境本來相通，所謂「胸中丘壑」，是詩境，也是畫境。詩人多不能畫，而畫家却很少不會做詩的，在中國傳統裏大概如此。他們有詩畫齊名的，有畫名爲詩名所掩的，有詩名爲畫名所掩的。在百年來的中國畫壇上，屬於第三種的最多，海老也不例外。一提到「海粟大師」，自然就和繪畫連結起來，對於他那「橫掃六合」的狂草書法已經不大注意了，何況詩詞？

海老早期詩詞，大概已散失殆盡，即使有，也是一鱗半爪。如《題山月江風樓琴譜二首》：

案有琴書庭有竹，吳氏山林本不俗。山月江風逸興多，此身擬借瑯環宿。
流水高山歲月遙，斯世才名孰比肩？一朝閩嶠聲聲著，佩實銜華器識先。

這是一九二七年應酬之作。應酬詩本不好做，但「山月」二句也很有風華之美。論平仄，與世俗沿用的格律頗有出入，這並不是作者失律。唐人七絕不像後世那樣拘泥平仄，如杜甫《絕句漫興九首》、《江畔獨步尋花七絕句》等，一首之中，三句仄起、一句平起的可不少。海老的第二首用此法。頭一首是押仄韻的，更不必拘於常格了。他喜歡突破世俗傳統，雖然這只是一件小

事。

在舊社會渡過了五十三年，蒿目時艱，海老的情緒也陷入了低潮。直至一九四九年以後，新氣象的出現，鼓舞了他的藝術生命，於是他懷着無比的歡悅，以繪畫和題詠來感懷今昔。下面引錄一首題鐵骨紅梅的《水龍吟》詞可見一斑：

直教身歷冰霜，看來凡骨經全換。凍蛟卮立，珊瑚冷挂，絳雲烘曉。勁足神完，英華內蘊，風光流轉。愛琅玕石鼓，毫端鬱勃，斂元氣，奔吾腕。　迅見山花齊綻，醉瓊卮、襟懷舒坦。乾坤縱覽，朱顏共慶，吳香同泛。三五添籌，騰天照海，六州紅燦。正芳枝並倚，陽和轉播，稱平生願。

此詞作於一九五七年，氣勢雄邁，筆調爽快，近於辛稼軒一路，也很有寄託，深得形象思維的妙諦，梅品即人品，梅的紅香燦爛象徵雄渾氣象，光耀世界。全詞筆酣墨飽，開頭兩句以簡賅的筆法總結過去：冰霜比喻肅殺蕭瑟的景象，海老大半生在舊社會裏渡過，「身歷」無數「冰霜」，終於經得起考驗，慶幸地到了新社會的春天，不但歲寒後凋，簡直像脫胎換骨了。接着，不即不離，「凍蛟」六句詠梅，也寫了自己。「愛琅玕」四句點出畫梅，以琅玕刻石和石鼓文的古篆的勁樸筆法寫枝榦，把滿引待發的心中意象振腕揮灑；這四句不但寫了自己作畫時躊躇滿志的神情，也指出了畫梅要與篆書結合的秘訣。下闋「迅見山花齊綻」，喻百花齊放，春光似錦，國家前途絢爛，「冰霜」已過，「襟懷舒坦」。梅花是中國國花，「朱顏」、「異香」上徹霄漢，紅光照遍海洋，遠及「六洲」；雖有夸飾的成分，而想像是從事實出發的。結拍點明平生之願就在等待這樣的時光來臨，和起調遙遙呼應，作法是縝密的。

詞和畫都是海老得意之作，他畫了同樣的幾幅（但每幅都有不同之處），有時還題上同樣的詞，贈給好友。江南名雕刻家黃懷覺父子，還替海老把詞和畫刻在一塊長四十七吋、寬二十一吋的碑石上，右邊又刻了「不是一番寒徹骨，那得梅花撲鼻香」兩句，可與「身歷冰霜」印證。這首《水龍吟》鐵骨紅梅詞，和者頗多，國內有張伯駒、黃君坦、朱復戡、李寶森等十餘人，在海外有饒宗頤、周策縱和我。兩年前，海老特地用眞朱砂畫了巨幅鐵骨紅梅，詞和題記共二百多字，託陳白荻女士從上海帶給我。老榦一段，枝柯蚪繞，深紅的花朵疏密有致，鮮豔奪目，布局別出心裁，在歷代畫梅

名家之外獨具一格，我形容不來，只知道這是詩書畫「三絕」互相結合、凝成一體的最高藝術表現。

大約從一九六六年以後十年之中，海上陰風慘慘，鬼影幢幢，魔爪籠罩下，海老自然不會倖免。他的精心傑作、珍藏的古今書畫、名貴的圖書統被搜集出來，搬到他住宅的花園付之一炬，一燒就是大半天。「存天閣」三層樓房也鵲巢鳩佔，只留一層給他一家作棲身之所，畫室書房不要說了，家具僅足以用來吃飯和睡覺，打擊很大。不久以前他曾兩次嚴重中風，現在連接而來的是無數的干擾折磨，親友們都担心他活不下去了。可是這個達觀而倔強的老人並沒有倒下，反而自強不息，閉門作畫。記得一九七五年老友蔣彝教授⑤回國旅遊後經過香港時對我說，他要從北京專程去上海探望闊別四十年的摯友劉海粟，當時有人說：「你爲什麼要去看劉海粟！」原來海老當時已被扣上「反革命藝術家」的帽子，大家爲了避嫌，敬而遠之，故有此一說。蔣彝個性很強，一向關心海老，結果還是去了，相見悲喜交集，恍如隔世。從這件小事，可見海老當年不但精神飽受虐待，處境也相當孤立。十年終於過去，一九七六年冬，妖風灰飛煙滅以後，海老同舉國一起歡欣鼓舞，豪情勃發，常常參加各種藝術活動，有空就繪畫，有時一天寫幾大幅，眞是老當益壯了。說了這許多，是想指出海老的詩詞大致可以玉宇澄清前後爲分界。

在這以前，首當其衝、被魔手嚴厲控制的自然是他們的老巢上海。一些骨頭不夠硬的「老宿」都甘受利用，在學術

上肆造謬論。在書畫界，不少人成了「黑畫」家。書法家的題材如果用古人的，十居八九是李白詩，極少例外。因爲李白是他們捧得最高的所謂「法家詩人」，杜甫也微不足道了，何況他人？這時期，海老隱晦韜光，不肯合作，寫了畫不是馬上送給知己就是收藏起來，以免落人口實，但在題畫詩中仍然時時流露憂憤的心聲。如≪長松歌≫題畫松云：

十天畫一水，五天畫一石。天天復天天，水滿石成盤。盤石巉岩攪皓月，奔流湍激聲清越。岩坳蜿屈添蒼松，山雨欲來化玉龍。上游霄漢下晶宮，海嘯翻騰萬壑風。須臾天際風雨歌，以聞龍吟調琴瑟。回顧長松蜿如故，未嘗一躍化龍去。松兮龍兮不求解，寫來但得雲中趣。

十日一水、五日一石，這不是海老「當其下筆風雨快，筆所未到氣已吞」的作風，所以如此，大概要消遣苦悶的時光吧。這詩格調有點像蘇東坡，是清雄，比豪放更勝一籌。「回顧長松蟠如故，未嘗一躍化龍去」，是詩人自白。這與他一九七六年中秋所寫的狂草長卷中的「亦欲向人尋富貴，須知門外有風波」二語，旨趣相似。「松兮龍兮不求解，寫來但得雲中趣」，是潔身自愛的體現。

海老畫材包羅萬象，草木類中除梅和松外，他常畫牡丹、荷花、葡萄等，這些畫上的題詠多是有寄託的。如≪題畫白牡丹≫云：

春色上花枝，玉杯承露冷。我醉不成眠，寫此無雙影。

自注說：「一九七一年四月同伊喬、妞兒游曹溪公園，雨中看白牡丹，留畫，還作此詩。」伊喬是他的夫人，妞兒是他的幼女。又≪題畫牡丹≫云：

洛下花開日，傳來富貴春。獨憐凋落易，爲爾駐丰神。

兩詩意境落寞，露冷易凋，好景不長，這大概是詩人在憂讒畏譏的情況下，只能輕嘆淺唱吧？又≪題墨牡丹≫云：

花瓣花枝墨暈成，一憑洛譜立何名。須知真艷原無艷，色相多從空裏生。

自注說：「一九七六年六月廿六日，女兒劉蟾燈下寫雨中牡丹，雖點畫爛漫，而眞氣流衍。八十一歲老人劉海粟信筆。」這時候，妖氣益復瀰漫，他們千方百計羅織罪名紀錄在黑名單上，巧立名目，要置異己者於死地。「一憑洛譜立何名」即指此而言。明王象晉《羣芳譜》：「唐宋時洛陽之花爲天下冠，故牡丹竟名洛陽花……其花黃者有姚黃、禁院黃、慶雲黃，甘草黃、牛黃、瑪瑙盤黃、氣毬御衣黃……紅者有魏紅、石榴紅、曹縣狀元紅、映日紅、王家大紅……」洛陽牡丹在花譜上有許許多多名稱，不恰似黑名單上的許多名堂麼？而受害者莫須有的罪名，是「多從空裏生」的。這詩旨在指控，用意相當顯露了。一九七四年十一月海老寫了一幅《重彩牡丹》，題詩其上云：

久視長生白共黃，羣芳低首拜金剛。花王莫漫推姚魏，自有金盤捧太陽。

首句點題，說眞花易凋謝，不如畫中牡丹可以「久視長生」。下面三句多雙關語。「金剛」是用反面意思，似指惡勢力已頑强地站出來了。《離騷》有「哀衆芳之蕪穢」、「衆貪悋以競進」之語，這裏暗地借用，說那些蕪穢了的「羣芳」，因爲貪圖勢利，向惡人低頭。第三句「花王」、「姚」不知是否有所影射，但指羣妖互相吹捧，却是明顯的。第四句「金盤捧太陽」一語，比喻清楚，不消說了。

長期生活在陰影籠罩下，詩人自然有美人遲暮之感，風霜摧殘之憂，這是人情之常。海老《題畫白荷花》云：

白荷華發秋正好，涼露催花花漸小。莫笑人生易白頭，頭白看花人亦少。

自注說：「公元一千九百七十年小雪，靜遠老人復題於上海存天戲海之樓，時年七十五。」靜遠老人是他的另一別號。「涼露催花花漸小」，是有感於當時的惡劣環境。晏殊詞云：「當時共我賞花人，點檢如今無一半。」詩的後兩句也有

同感。那時候，人人自危，難怪詩人慨嘆「頭白看花人亦少」了。然而詩人並不絕望，相信肅殺的景象終有消散的一天，《七月廿二日爲妞兒題葡萄》云：

潑墨葡萄筆法奇，秋風棚架有生機。驪龍自抱領珠睡，多恐醒來破壁飛。

秋風雖然凌厲，到底不能摧毀架上葡萄的生機，驪珠顆顆的果實，依然在風霜裏成長。詩由藤蔓聯想到夭矯的龍，由葡萄聯想到龍珠，因爲龍在畫裏，又聯想到破壁飛去的故事。這詩不但想像奇妙，風華清麗，也很有寄託。

一九七六年十月以後，學術界、文藝界、藝術界解禁了，配合建國事業的突飛猛進而蓬勃起來。八十開外的海粟大師更是意氣飛揚，豪情萬丈，詩詞充滿了不能自已的愉快豪邁之情。如：

畫到黃山四五峯，再移山上萬株松。一聲長嘯風濤起，雲海翻騰貫彩虹。（《題畫黃山雲海》）

淋漓筆墨如風狂，潑出圓荷幾度香。參到野狐禪透徹，忽然筆法勝清湘。（《題西郊公園畫荷花》。一九七七年八月廿九日）

一枝畫筆舞東風，點染荷花徹底紅。更有新詩記今日，神州都在彩霞中。（同上）

大紅大綠，亦綺亦莊。神與腕合，古翥今翔。揮毫端之勞勃，接煙樹之微茫。僧繇笑倒，楊昇心降。是之謂海粟之狂！

「神與腕合」，已到了莊子所謂「所好者道也，進乎技矣」的境界，自然揮灑自如、無不如意。「海粟之狂」狂得好，在他的狂草上更容易體會。

海老在舊社會過了五十三年，對於過去的歷史印象至深，新舊比對之下，他愛國到了狂烈的程度。一九七七年八月

他畫了一幅巨大的朱松《五松圖》，並題《水龍吟》詞云：

擎天華嶽峯高，九州生氣風雷換。雲岡千仞，濤聲萬里，紫煙生暖。天矯拏空，崢嶸立節，乾坤新轉。看雲霄磅礴，葱葱鬱鬱，虬枝直，同舒腕。　最喜瓊腥盡洗，去荊榛、征途夷坦。百花齊放，層林競爽，五松長健。琥珀脂凝，筆簧韻協，朝暉光燦。正旌旗紅遍，江山錦繡，送蒼生願。

這詞用詠鐵骨紅梅原韻，步韻因有限制，韻脚又有兩三處不大好押，難上加難；但海老寫來並不見得有窘步湊韻的地方，伸縮自如。下文將引錄他所和我的兩首詞也如此。這詞內容用了許多「興體」，熟悉或關心中國的讀者，一看便知。同年十二月，他又有《滿江紅》詞，題爲「參加市人代政協兩會議喜賦」云：

玉宇澄清，正輝映，天光大赤。黃浦岸、雲龍風虎，羣賢畢集。四害同歸槐穴夢，萬民重見堯時日。況白頭、强健又逢春，歌何極！　多少事，從頭說，傾肺腑，披胸臆。願葵心不改，勤揮吾筆。勞勃蒼松平地起，崔嵬華嶽擎天立。看百花、齊放慶功成，千秋業。

這詞不是題畫，是書法。末署「劉海粟、年方八二、一九七七年十二月廿九日」。八十二歲老人，塡詞仍然氣如長江大河，滔滔不竭，畧無老態。「年方八二」很妙，使人想起「年方二八」。這詞用「賦體」，作者狂喜之情，一目了然。

由於蔣彝教授的介紹，我和海老作翰墨交，論年紀他是我的父執輩。我們書信往來相當多，此老很重友情，豪爽坦蕩，書札往往長篇累牘，披肝瀝膽，辭情兩至，絕對沒有「前輩」或「大師」的俗氣。一筆草書更彌足珍貴，我每接他的來信一定看幾遍，因爲有些草字要仔細辨認，而更吸引的是書法。

前年春天，海老到太湖春遊，寫了一幅很大的畫，題爲《鯤鵬展翅九萬里》，把畫影寄給我，我塡了一首《賀新郎》詞寄給他⑥。不到一個月，他來了《賀新郎》「次韻答忼烈」云：

筆勢凌空起。似桑林、騞然中節，硎刀初試。試作扶搖鵬翮舞，來瞰九州紅紫。正裝點、好山好水。更潑龍香半珪墨，要蒼龍、騰踔雲光裏。一揮就，快吾意。雁頭聲價羅家紙。許心期、琳琅詞筆，天涯尺咫。喚起謫仙詩俊賞，發我豪情難止。問何日、歸舟天際？春到江南詩料闊，願一樽、相共從容耳。辭未畢，心先醉。

氣勢浩蕩，想像飄忽，視原韻的拘束如無物，可與南宋豪放一派相頡頏。去年春二月初三是海老八十二歲誕辰，我寄了一首《水調歌頭》詞替他祝壽⑦，他的和詞很快就來了：

雁札自天外，文字吐長虹。雍容一闋水調，真有古人風。若問而今何似？快意迴甘蔗境，真箇樂天翁。座上客常滿，不放酒樽空。添鶴算，聞鵲喜，未龍鍾。筆歌墨舞，要寫胸次一輪紅。商略平生畫稿，開拓新來境界，留待後人宗。絕嶼我能上，謖笑步衡嵩。

此詞意氣飛揚，暢所欲言，豪邁絕倫。「座上客常滿」用成語，是紀實，因爲這時候海老的訪客極多，大有應接不暇之概。我的詞自海老和作後，國內詞人步韻爲他賀壽的很多，據海老叫人抄寄給我的，就有張伯駒、黃君坦、周汝昌、朱復戡、陳兼與、林巖、李寶森、寇夢碧、楊彥和、周篤文、楊通誼、陳機峯、姜皎然、楊紹箕、張牧石、袁志煌等十六位。

去年暮冬，海老到廣州避寒，遊覽從化溫泉等地；春節後，又遊覽桂林；之後，去北京和東北；直到現在還沒有回上海。今年七月十日，海老寄來長函，並附近作四首，抄錄於下：

軒昂傑出少年時，躍馬五洲憑騁馳。爲闢創新甘藝叛，敢教復舊樹降旗。一時畫苑開新面，海外藝壇尊大師。歷盡風霜人未老，欣看宇內盡朝曦。（《八十三歲生日口占》）

「桂林山水甲天下，陽朔山水甲桂林」。秀色嵐光盡不盡，香峯絕巘一登臨。（《陽朔》）

七星墜落起奇峯，蹊徑縈迴路幾重。最是補天天柱折，古潭深處舞蛟龍。（《七星巖》）

駝峯倩非遠，聳峙城郭東。山麓種梅樹，宛然萬株紅。晴光弄秋色，同沐雨與風。南州覽勝概，北客來從容。（《桂林寫駝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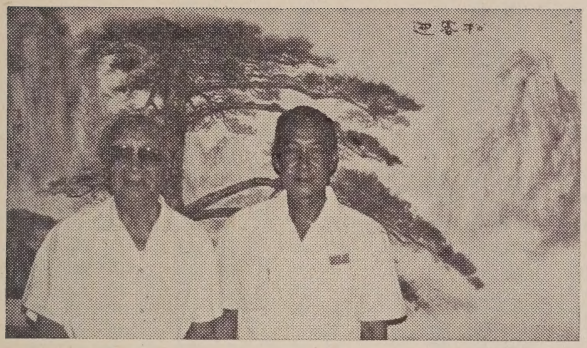

信裏謙稱：「詩詞有退無進，可愧可愧。」其實無論述懷、寫景都非常眞實，所謂「修辭立其誠」，也不過如此罷了。何況是旅次倥傯呢。

今年暑假，我參加了一個以文物考古爲主的旅行團，回國參觀，從西安、洛陽、開封、鄭州、泰安、濟南等地到北京。到北京時是八月五日。海老聽說我將到京，特地把往旅順、大連的行期押後，留在西郊友誼賓館等我。眞是湊巧，我們到京也住在這賓館，安頓行李後，我馬上偕同劉唯遷和李祖去拜望海老（因爲他們也久欲一瞻風采），這是我和海老首次見面。俗語說，「一見如故」、「歡若平生」、「見面勝似聞名」，這些話一點不錯。海老淵淳嶽峙的體態，爽朗的笑聲，親切的談吐，光風霽月的氣質，令人難以忘懷。尤其可喜的，是健康狀況很好，精神旺盛，絕對不像八十許人。他從來不伏老，自稱「未龍鍾」，「絕巘我能上」，是當然的了。可惜行色匆匆，沒時間抵掌長談，作平原十日醉，只有面談兩次，未免美中不足。在京時又塡了一首《水調歌頭》準備送給他，但還沒定稿，又懶得找筆墨書寫，回港後才馬上寄去。現在附錄在後面，作爲本文的結束，雖則珠玉在前，

也不計較了。

水調歌頭（并序）

一九七八年八月五日，謁海粟翁於北京西郊友誼賓館。先是，翁將赴遼東圖寫遠邊勝概，聞余即至，遲發相待。余與翁翰墨交，迄未覩晉欵。比相見，捉臂殷勤，若平生之歡。八十三翁，筋骨彌清健，談笑驚坐，豪邁不讓少壯，不伏老固宜也。欣慰之餘，遂賦此解。既以紀事，聊當祝嘏。余方自中州至，臨黃河，入嵩山，登岱岳，盤桓古松漢柏下，河山之壯麗偉岸，物色之蒼樸久長，尚在心眼。視翁氣宇，彷彿有之，故詞中連類焉。

驥足短千里，鯨力破滄溟。嶷然東岱中嶽，松柏自長青。五十年前名字，三十年來新意，妙畫早通靈。此日北京市，長揖老人星。清涼國，詞客會，水精瓶。平生意氣，相接真似黃河傾。寫盡江山文藻，況值妖氛淨掃，宜譜大荒經。來歲春申浦，更與祝遐齡。

附注：

①宣紙印刷，線裝本，一九三五年上海商務印書館出版。卷首有章衣萍寫的《劉海粟小傳》，郭沫若題「九溪十八澗」詩即在其中。這是海老早期國畫，吳昌碩、章太炎、蔡元培、葉恭綽……等都有題辭在畫上。同時，商務印書館還出版了《劉海粟油畫》，但我沒有看到。

②周穎南編印，一九七五年在新加坡出版，共冊頁十張，是海老教人畫山水木石的範本。

③亦周穎南編印，一九七七年六月在新加坡出版，共四十幅，以山水畫爲多。

④一九七七年八月，由蔣彝（已故）、饒宗頤、周穎南、劉英倫（海老長女）、陳學書、羅恍烈等在香港大會堂舉行「海粟老人

書畫展」；事前由劉英倫就其所藏編印《海粟老人書畫》，收國畫三十七件（一九四〇—一九七六），油畫八件（一九四〇—一九六四），書法五件（一九七三—一九七七）。

⑤美國哥倫比亞大學教授，生平著述甚多，一九七七年九月病逝於北京。

⑥拙作《賀新郎》并序。序云：「丙辰春，海翁遊太湖，作鯤鵬展翅九萬里圖，以畫影見贈，戲爲題詞。昔唐姜皎善畫鷹，老杜詩謂『楚公畫鷹鷹戴角，殺氣森森到幽朔』是也。然角鷹安足與鯤鵬共語耶？惟太白之賦大鵬，恢譎巨麗，差堪彷彿耳。」詞云：「溟渤鯤鵬起，負蒼天、扶搖九萬，壯圖初試。虎視神州新氣象，處處千紅萬紫。更綠了。五湖煙水。一粟泰山何足算，笑尼丘、齷齪榆枋裏。誰會得，凌雲意？　烏金麝墨鴉青紙，騁霜毫、雷喧電激，穹隆尺咫。浩蕩風雲生勁羽，肯向華堂棲止？恐破壁、一飛無際。不恨楚公吾不見，恨詩仙、不見吾鵬耳。呼大白，爲公醉。」

⑦拙作《水調歌頭》并序。序云：「丁巳仲春初三，喜值海翁八十二華誕，詞以奉賀。史稱董其昌書畫當時已流傳日本、高麗，未若翁之遠及歐西也。司空圖八十二歲時賦《墨竹筆銘》，序謂『耄昏不時書，其管忽蠹』，翁則揮寫不能自已。近致余狂草詩卷，署曰『年方八二』，故並及之。」詞云：「驚代有奇士，意氣若騰虹。羅胸雲夢八九，落筆起飄風。老子平生汗漫，虎步西洋東海，妬煞董思翁。八二正年少，銘管笑司空。　書壓架，詩飽篋，酒盈鍾。青春獻壽，一時百卉爲君紅。更遣湖山千萬，妝點神州新貌，渲染待師宗。放目無今古，比祚得高嵩。」

（一九七八年十一月十日，於香港）

附照片：

①劉海粟草書詩卷的末一段。

②劉海粟送給作者的鐵骨紅梅圖。

③作者與劉海粟合影於北京友誼賓館餐廳（一九七八年八月五日）。

我是怎樣寫《鳳求凰》的？

——《鳳求凰》後記

吳祖光

《卓文君》的故事初見於《史記》中的《司馬相如列傳》，後見於梁・吳均僞託漢・劉歆著《西京雜記》。由於司馬相如和卓文君兩人以聽琴而相愛，文君私奔相如，後來因爲家貧在臨邛開酒肆，相如滌器，文君當壚……等等故事，在中國兩千餘年來的封建社會中，驚世駭俗，極爲突出，至今傳爲佳話。

漢、唐以後的詩文，詠誦司馬相如和卓文君的事跡

者，多至不可勝數。杜甫以下的詩人多以琴台、茂陵、當壚、鸂鶒……入詩。《清平山堂話本》中《風月瑞仙亭》可能是以司馬相如與卓文君的戀愛故事編成的第一個小說形式。（註）

宋、元、明、清四代的戲劇作家們，以司馬相如與卓文君的故事作爲題材寫成的劇本，根據周貽白氏著《中國戲劇史》的統計共計十六個，爲數之多，遠遠超過任何同一歷史題材的劇本。而北京圖書館藏本清朱瑞圖著《封禪書》、清許樹棠著《鸂鶒裘》及阿英藏本明韓上桂著《凌雲記》（香港《商報》連載本）且爲「戲劇史」上所未載入者，併此三本則共達十九個劇本之多。這十九個劇本中，宋、元南戲《司馬相如題橋記》《卓文君》及元劇關漢卿與屈恭之同名劇作《昇仙橋相如題柱》等，可能均是有目無書。現存劇本中，我已讀過的已有十一個，計爲：

明　朱　權　卓文君私奔相如

　　司馬相如題橋記（未詳作者，《脈望館鈔校本古今雜劇》有此本。《雜劇十段錦》云是關漢卿本，非是，亦有云是明周憲王所作。）

孫　柚　琴心記

韓上桂　凌雲記

清　袁　晉　鸂鶒裘

椿軒居士　鳳凰琴

朱鳳森　才人福

澹慧居士　鳳求凰

舒　位　卓女當壚

黃燮清　茂陵絃（一名《當壚豔》）

許樹棠　鸂鶒裘（抄本）

從已讀過的十一個劇本看來，古代劇作家對司馬相如與卓文君故事的處理方法，大致可分爲以下幾類：

一、爲司馬相如作傳的。着重在相如題橋，表現司馬相如雖然一時困阨，終非池中之物。最後果然功成名就，卓文君不過是相如一生事跡中的一支插曲。

二、傳奇式的。着重在講述司馬相如與卓文君的戀愛故事，把《史記》及《西京雜記》以及傳說中有關二人的事跡，如《遊梁》、《聽琴》、《私奔》、《當壚》、《王孫怒婚》、《相如題橋》、《輸畚》、《應詔》、《長門賣賦》、《擬娶茂陵》、《文君白頭吟》、《武帝射獵》、《相如諫獵》、《使夷》、《遭貶》、《歸隱》、……以至於增加許多曲折情節，成爲一個悲歡離合的故事劇。明孫柚的《琴心記》是這種形式的代表作。

三、對《相如琴挑》、《文君私奔》曲爲辯解開脫的。如清黃燮清的《茂陵絃》，處理爲卓王孫先允婚而又悔婚，因此文君後來的「私奔」成爲合法。《司馬相如題橋記》中索興取消了兩者的對立，處理爲卓王孫主動許婚，根本去掉了「私奔」的情節。

四、不少劇本把司馬相如與卓文君的戀愛，以至後來的《當壚賣酒》處理爲才子佳人遊戲人間的風流韵事。清舒位《卓女當壚》，劇前的一首題詞云：「釀得春無價，是才人偶然遊戲，流傳佳話……」

五、《清平山堂話本》中《風月瑞仙亭》小說所設計的司馬相如宴前佯醉，寄宿卓府花園與文君相會……的情節，爲後來的許多劇本，一直到解放後的劇本中還在大量應用。

在我讀過的清代以前的劇本中，幾乎普遍地把文君處理爲業已字人、未嫁而寡。對於卓文君這個人物的思想、性格和她的一系列的行動說來，這是一個重要的假定。最早做這樣的設計者是誰，我未能考證；但是爲什麼這樣做却是不難理解的。這當然是作者封建意識的表現，認爲文君假如是已嫁的寡婦便不夠清白，不夠乾淨了的緣故。值得注意的是直到現代的一些新寫的《卓文君》劇本竟仍有大部分的作者依舊沿襲了這樣的處理。

只有在一九二三年郭沫若的話劇本《卓文君》才把卓文君處理爲結過婚的寡婦。郭老寫這個劇本的動機在於「在家不必從父」這一點上卓文君是中國封建歷史上「很好的標本」，在於「文君私奔相君」是「完全背叛了舊式的道德」（引文均見《卓文君》後記）。這應該仍是我們今天編寫《卓文君》的主題。

此外，我又讀過了十四個清代以後直迄現在創作的《卓文君》劇本，內有京劇、昆曲、評劇、川劇、越劇、秦腔和貴州的文琴劇。

已有的《卓文君》劇本絕不止於上述的三十三個，但是即此而言，爲數已是大可驚人。沒有任何一個歷史上的題材可與相比。這就足以說明：司馬相如和卓文君的故事是歷代戲劇作家最感興趣、選用最多的題材。

根據上述，有一個情況值得注意，就是：這一題材古往今來受到這麼爲數衆多的文學家的重視，編寫了這麼多的劇本，但是在舞台上却從來沒有佔到它應有的重要地位。在中國戲劇史上我沒有見到任何有關這一劇目演出的記載。現在的京劇著名演員就我所知：尚小雲和荀慧生先

生都曾演出這個節目，但都還未能列爲這兩位大師的代表作品。尙先生的《卓文君》早已多年輟演，荀先生的《卓文君》似乎也遠不及他的《紅娘》《辛安驛》等劇之享有盛譽。其它劇種中雖然大都有這個劇本，但亦很少見到上演，未能成爲優秀的保留劇目。是不是可以這樣說：卓文君和司馬相如這兩個著名的歷史人物在戲劇舞台上還沒有站立起來。

接到寫作這一劇本任務的時候，首先使我考慮到的就是這個問題：爲什麼這個膾炙人口的故事，這兩個大名鼎鼎的人物在舞台上沒有樹立起來？爲什麼已經有了這麼多的劇本之後還要再寫新的劇本？假如說已有的劇本都還不能使人滿意的話，我可能不可能把這個劇本寫好？

因此，我想，我祇有從學習前人的著作開始。我首先儘可能地蒐集了可能收到的這一題材的劇本，目的是從這當中吸取有益的經驗教訓。

從古代（指清代以前）的一些劇本中，我感到由於作家們所處的時代而產生的思想的局限，不能把這二人戀愛，尤其是文君私奔的反封建的革命性明確地放在應有的重要地位，因此有些作者不惜百般設法歪曲卓文君的性格和行動，使她成爲一個溫柔順從的淑女，這是可以理解的。我們本沒有理由對這些古代的作家提出過高的要求。但是這當中也有例外，明代大文學家李卓吾（李贄）在他著名的《藏書》中《儒臣傳》卷三十七「詞學儒臣」《司馬相如傳》後的按語中說：「……方相如之客臨邛也，臨邛富人如程鄭、卓王孫等，皆財傾東南之產，而目不識一丁；令雖奏琴，空自鼓也。誰知琴心？其陪列賓席者，衣冠齊楚，亦何偉也，空自見金而不見人；但見相如之貧，不見相如之富也。不有卓氏，誰能聽之？然則相如，卓氏之梁鴻也。使當其時，卓氏如孟光，必請於王孫，吾知王孫必不聽也。嗟夫！斗筲小人，何足計事；徒失佳偶，空負良緣；不如早自抉擇，忍小恥而就大計。易不云乎：同聲相應，同氣相求；同明相照，同類相招。雲從龍，風從虎，歸鳳求凰，安可誣也……」

在《司馬相如列傳》的本文中，李卓吾又在個別字句之下作了一些註解，譬如在「……文君久之，不樂，謂長卿曰：第俱如臨邛，從昆弟假貸，猶足爲生，何至自苦如此？相如遂與俱之臨邛，盡賣車騎，買酒舍。」註曰：「此相如眞文章。」在「而令文君當壚，相如身自著犢鼻褌，與庸保雜作，滌器市中，卓王孫恥之……」註曰：「天下至今知有卓王孫者，此女也。當大喜，何恥爲？」

在「……昆弟諸公更謂王孫曰：有一男兩女，所不足者，非財也。今文君既失身於司馬長卿……」註曰：「正獲身，非失身。」在這些地方都可以看見出生在距今四百餘年前的明代封建社會中的勇敢的反封建的具有一定程度的唯物主義者的李卓吾眞是獨具隻眼，確有高人一等的見識。難怪後來被當時的衛道者，他的政敵竟以「以卓文君爲善擇佳偶」列爲參劾李卓吾的一條煌煌罪狀。

同樣的這位可敬的李卓吾先生在他的《讀升庵集》（按：明代之楊愼，字升庵）中說：楊升庵說：「《史通》（按：《史通》爲唐劉知幾著作）云：《史記》相如傳，具在《相如集》中，子長因錄斯篇即爲列傳。知幾蓋及見《相如集》也。然文君夜奔事亦不諱，何哉？」李卓吾說：「先生（指楊升菴）甚不妙。何不改『何哉』爲『妙哉』？」這一個材料得之於容肇祖《李贄年譜》第九十九頁，和前面所引的《司馬相如傳》中的註解一樣，李卓吾對楊升菴的封建意識也提出了諷刺。同時却也在這一材料當中看得出司馬相如本人在他的文集當中「文君夜奔事亦不諱」，確也是個「妙」人。這對於司馬相如這一人物性格的刻畫，應當也是有幫助的。

談現代的十多個《卓文君》劇本，雖然使人感到在思想上大致都能明確了這一題材是爲了表現反封建、婦女解放的主題，在劇情結構方面亦較有相應的構思和安排。但是總的印象，我總感覺在人物性格以及行動上，這兩個人物都被降低了，走了樣；男的不像司馬相如，女的更不像卓文君了。

那麼，他們像誰呢？絕大多數的劇本使人都會覺得這兩個主人公看來十分面熟。男的像張生，像梁山伯……女的像崔鶯鶯，像祝英台……爲什麼會這樣呢？我尋找了一下原因。

前面提到過，清代以前的許多劇本，都把卓文君處理爲未嫁而寡，而且這個處理方法一直影響到絕大多數的現代創作。看來現代的作家們亦大都落入了封建時代文人的圈套，沒有想到：假如未嫁而寡，卓文君就和崔鶯鶯一樣，只能是一個閨閣少女，這樣她的深夜私奔就將使人不可理解。古來女性私奔男子的，除去卓文君之外似乎祇不過紅拂女而已，但是紅拂女是一名歌伎，她是完全可以私奔的。像鶯鶯，她並沒有私奔，只是在孫飛虎鬧事，張生解圍，夫人負義失信，繼而張生跳牆、生病，最終由於了鬟紅娘的一力促成，始有西廂之事。這裏面紅娘是決定性的力量，而不可能是鶯鶯的力量。能夠私奔的只能是婦

人，而且是有魄力、有見識、能夠當機立斷的婦人。

爲什麼像祝英台呢？原因是許多劇本裏都安排了一場卓文君和她的父親卓王孫抗婚的戲。這就使人立刻聯想到祝英台的「抗婚」。祝英台的抗婚是有理由的，她和梁山伯有三年同窗復同床的感情；而且臨別之時纏綿難捨，以身相許。因此一旦被父親許配馬家，便一定要起而抗婚，這是合乎情理的。但是卓文君呢？她是一個才女，其文化水平之高，達到了能從一曲琴音之中決定終身的程度。而司馬相如是西漢當時的一代文宗。他的賦作是賦家的頂峯。揚雄說：「長卿賦不似從人間來，其神化所至邪？」可見人們對他的推重。這兩個人說得上一個是文章魁首，一個是仕女班頭；他們的戀愛起於一曲琴音，又說明這兩個人的高度文學藝術的造詣，誠然是一個高級戀愛的故事。至於卓王孫呢，在歷史上，是當時的鉅富，《史記》中《貨殖列傳》有他的名字。《司馬相如列傳》中細緻地刻劃了他的卑劣、庸俗而又勢利的性格；是一個缺少文化修養的豪富財主的典型性格。和女兒的水平是懸殊的。因此不能設想卓文君會向父親抗婚，那就會大大降低了文君的身份，李卓吾說得好：「使當其時，卓氏如孟光，必請於王孫，吾知王孫必不聽也。嗟夫！斗筲小人，何足計事；徒失佳偶，空負良緣；不如早自抉擇，忍小恥而就大計……」李卓吾是理解卓文君的性格的。在這種情況之下，作爲卓文君，她爲了追求自己的一生幸福只有不顧一切夜奔都亭這一條道路。去和父親商量，那就意味着大事休矣！

綜上兩點，這都與文君的「未嫁而寡」有直接的關係。假使她只是一個閨女，她與作爲寡婦的卓文君就必然有着截然不同的思想和行動，這便使幾乎所有的這一題材的劇本當中，都必須安排一個推動卓文君私奔的拿主意的丫環，如《西廂記》中的紅娘、《梁祝哀史》中的人心一樣的人物。而且必須誇大她、以至對方的琴僮或四九的作用；來往獻計，傳書遞簡；因爲沒有丫環，小姐便失去主宰，不能行動了。但是這樣就不是卓文君了，更不是新寡的卓文君了。在「私奔」這一主要情節上，我想只宜於簡練處理：聽了琴而相愛，就下了決心，就私奔了。儘管由於禮教和人情的束縛，在決定之前容有較爲激烈的思想活動和鬥爭，但一經決定便不改悔。因此，一般的傳書遞簡，偸期密約都不適用，都會削弱人物性格。

同樣也可以理解，司馬相如和張生、梁山伯亦不能相提並論。司馬相如應當是更加成熟得多，有他的作爲一代

文宗的身份氣度。他的遭遇和後者兩人本來也是完全不同的。因此我認爲所有現代創作的劇本當中都以小生扮演司馬相如便似乎份量輕了。應當以老生當行才夠分量。

從《司馬相如列傳》的本文來看，其中有一段這樣的文字，是：「是時卓王孫有女文君，新寡，好音；故相如繆與令相重，而以琴心挑之。相如時從車騎，雍容閒雅，甚都。及飲卓氏，弄琴，文君竊從戶窺，心說而好之，恐不得當也。既罷，相如乃使人重賜文君侍者，通殷勤，文君夜亡奔相如。相如與馳歸成都，家徒四壁立……」語意非常明顯，司馬相如爲了得到文君，是費盡心機的，而且臨邛縣令王吉是他很好的助手，對卓氏作了一個很巧妙的圈套。王吉對相如的百般推重，「日往朝相如」正是爲了歆動那位熱中權貴、結交官府的土財主卓王孫設宴相請，然後以一曲琴音與文君得通款曲，獻殷勤。另一方面，在臨邛的時候，相如「車騎雍容，甚都」，而且能「重賜文君侍者」，但是「馳歸成都，家徒四壁立」，分明看得出這位一代文宗却是一個十足妙手空空的荷花大少，尤其後來的「盡賣車騎，買酒舍，令文君當壚，相如自著犢鼻褌，與庸保雜作，滌器市中」以恥卓王孫，終於獲得一筆鉅額財富，「歸成都，買田宅爲富人」。這裏的司馬相如完全掌握了一整套的無賴手段，把卓王孫收拾得俯首帖耳。由此看來，司馬相如分明是一個放誕不羈，狡譎玩世，調皮無賴的江湖客；同時亦是一個有眞感情，但也好名、好色、好利，有血肉、有生命的眞才子。而卓文君呢，正是那個封建社會，大富人家的一個浪漫的、叛逆的女性，兩人是天造地設的姻緣。這也正足以說明，兩千年來，這兩人的行逕爲什麼這樣輝耀千古，這樣爲後人所津津樂道。而在那樣的時代，這有什麼不好呢？越是無賴，越是狡猾，就更「正義」，更能贏得人的同情；戲，也就會更有思想性。而使我慚愧的是雖然想到這些，却並沒有能夠很好的寫出來，譬如在寫作當中接觸到這樣一個問題，就是「當壚賣酒」的動機是什麼？顯然，在本傳中這只可能是向卓王孫勒索錢財的手段。假如照實描寫，我也怕「有損於正面人物的形象」。假如不是爲了這樣的目的，開酒店，尤其是必須跑到臨邛的娘家附近去開酒店便難以理解。而這一個重要的情節却又是含糊不得的，草草帶過的話不能說服觀衆。在這一問題上，我曾一再地作了改動，把它冲淡，但是到此爲止，再淡便過不去了。

再談一談結尾的問題，已讀過的三十來個劇本當中，除了郭老的話劇另具一格之外，大致都是大團圓結束。一

對多情男女，盡歷坎坷，歡喜收場，這本是應有的結束。但是我想，這是不是唯一的、合理的結束呢？深入地研究一下，我就感覺這樣的處理不夠合理。卓文君與司馬相如的戀愛並不是突破階級關係的戀愛，司馬相如雖貧，却是受人尊重的士大夫，而且又是當代名士。卓文君愛司馬相如，正是愛他的才調，以人與富相衡，她毅然捨富而取其人，卓文君叛變了家庭，但是却並沒有叛變她的階級。她對丈夫和生活的願望，還只能是飛黃騰達，步步高升，後來的事實也是這樣。但是另一方面，假如司馬相如一旦當眞富貴，她却不能沒有對丈夫「富貴易妻」的恐懼。多情的卓文君是一個戀愛至上主義者，她不能容忍丈夫三妻四妾。《西京雜記》上說：

「相如將聘茂陵人女爲妾，卓文君作《白頭吟》以自絕，相如乃止。」

這是卓文君的悲劇：貧困的生活不好過，眞正的富貴升官，又可能損害愛情。因此她希望從自己家裏取得生活的富足，這樣才能控制自己的丈夫；否則的話，寧可安於貧困。這都是可以理解的。

《白頭吟》可能是後人的僞作，但考據不是我的事情。譬如《西京雜記》亦是僞作，但這些却是僅有的、可用而且必須用的司馬相如和卓文君的材料。而且《白頭吟》之作亦確能表現出卓文君的性格。這個材料在劇本當中是不應捨棄的，根據這樣的想法，我設計了以相如得官後與文君離別作爲全劇的結束。司馬相如在貧困之中接到漢武帝的詔書，一旦榮耀，但却要與卓文君別離了。本應當是一團喜氣的時刻，卓文君却是心事重重，不得不又傷別離。臨別之時，文君賦《白頭吟》明志，突出她的「願得一心人，白頭不相離」的堅貞之情。有幾個古代劇本爲了表現《白頭吟》大都增加一場茂陵女兒與司馬相如的感情糾葛，那就是節外生枝，不如以二人臨別誓言作結更要意味深長得多了。

至於卓王孫，一些現代的本子，不少把他後來獻牛酒交歡，受到女兒、女婿的斷然拒絕作爲結束。我覺得這樣來作文章，是現代人的觀點。有錢的父親不同意女兒嫁一個窮人，這無疑是合乎情理的。（至於薛平貴與王寶釧的故事，那恐怕祇能是農民的想像；假如薛平貴沒當上皇帝，以乞丐而終其身，這故事亦就不會存在了。）而且這就要追問到文君「當壚賣酒」爲的達到什麼目的呢？前面已經提到過，就不必贅述了。戲劇性正在於司馬相如得官之後，逼出了卓王孫前倨後恭的一場充分表達人情冷暖的

世態好戲。假如卓王孫受到了斷然拒絕那就太現代化了。當然這也不能是本劇的第一主題，而只是屬於次要的。

這個戲人物簡單，沒有複雜的情節，沒有激烈的鬥爭，也沒有太熱鬧的場面，因此只能從人物性格方面進行較爲細緻的刻畫。亦只能由人物來決定它是一個偏重於唱、做的戲。

這是我習作京劇劇本《鳳求凰》的一些粗淺想法和體會。由於千百年來無數的珠玉在前，我的匆匆急就之章自然是幼稚而又粗糙，有待於不斷的修改提高；但是前人的經驗爲我提供了優於前人的條件。在很多具體事件的處理上，我都採取了與前人相反的處理方法。我的初意只是爲了想把這兩人的戀愛予以提到應有的高度，避免一般化；倒不是故走偏鋒，標新立異，而是依據我所理解的人物性格、事物發展、走我認爲應當走的道路罷了。

註：同樣的內容重見於兼善堂本《警世通言》第六卷《俞仲舉題詩遇上皇》之卷首「入話」中及三桂堂本《警世通言》第二十四卷《卓文君慧眼識相如》。

——一九六二，十，二十。北京。

布拉格舉行紀念伏契克展覽

秦毅

爲了紀念捷克斯洛伐克文藝評論家兼記者朱利斯·伏契克(Julius Fucik)誕生七十五週年、逝世三十五週年，捷克斯洛伐克首都布拉格舉行了有關伏契克的展覽。

伏契克是捷克斯洛伐克的民族英雄，是名著《絞刑架下的報告》一書的作者。

這個展覽於今年十月十六日開幕。展出的有：伏契克生平的照片、他在担任文學兼政治評論雜誌《創造》的主編時的初期文章、他兩次前往蘇聯的有關圖片和他如何在獄中與德國法西斯匪徒進行鬥爭的圖片。

最能吸引觀衆的展品之一是伏契克於一九四三年三月二十八日在獄中寫給他的妻子的那封信。他在信中這樣說：“我決不會屈服或者投降……我決不後悔，絲毫不後悔。我已經盡我的一切能力去做，全心全意去做。”

伏契克生平讀過的好些文學作品也在展出之列。

外國文訊

三十年後（四）

——歸人札記（一九七八年五月——六月）

聶華苓

粵漢路上（五月廿二——廿三日）

明亮的火車，喜樂的人，柔和的汽笛——我們兄妹三家九個人，就那樣子一同從廣州回武漢。

在隆隆的火車上睡了一夜好覺，比在愛荷華小山上安靜的家中睡得還好。早上醒來，火車已過了橘子洲了。沒有在天光中看到橘子洲，是一大憾事。安格爾尤其失望。我們兩人曾譯過有關橘子洲的詩詞：

「獨立寒秋，湘江北去，橘子洲頭……」

火車在長沙、岳陽停了一下。車站上有水龍頭，車上的人下車洗臉。車站上還有賣油餅的，人洗了臉就去買油餅吃——很簡單，很方便，很週到，在火車上坐了一夜硬板櫈的人民大衆就需要這一點體貼。

我坐在窗口看中國大地飛奔。

一羣羣的人，在田裏工作。每一寸土地都利用了。屋簷下一小方豆腐塊的土地也種了菜。

廣東的泥土黑；湖南的泥土紅；湖北的泥土逐漸變成了黃色。黑土也好，紅土也好，黃土也好——反正是中國的泥土，叫人看着就覺得很親。以前北方主要的糧食收穫是麥子，南方是米。大哥告訴我，現在南方種米，也種麥；北方種麥，也種米，這樣就減少運輸。

我們到餐車去吃早餐；九個人分坐兩桌。餐車裏其他的人全是火車上的工人，大約有五、六桌吧，每桌坐了四個人。服務員問我們要吃什麼。我看看那些工人，他們正吃着豬肉炒黃瓜、油炸花生米、醬蘿蔔、炒蛋；每人還捧着一大碗熱騰騰的肉絲麵。以前從沒見過中國工人吃那樣多又那樣好的早餐。我們叫了稀飯、炒蛋和花生米——抗戰時期流亡學生的長生果，一直到現在，我吃花生米還是一顆顆細細的嚼，總會想起重慶小龍坎又脆又香的小花生。

× × × ×

武漢（五月廿三日——廿九日）

武漢，武漢，我終於回來了！

但是，武漢變樣了。

長江的水和三十年前一樣地流着，江上的木船和三十年前一樣地盪着，江漢關的鐘樓和三十年前一樣地矗立。但

是，江上架起了雙層大鐵橋：汽車在上層橋上跑；火車在下層橋上跑——鋼鐵的力震動了龜山和蛇山。小橋流水是古代的詩；鐵橋大江是現代的詩。我很驚奇：我竟然沒有懷古的幽情了！

× × × ×

我們住在漢口的德明飯店！不，現在叫做江漢飯店了。沉重的德國式樓房還是老樣子；門前老樹一大篷樹葉的綠也還是老樣子。我提着旅行袋，恍恍惚惚走上那一抹又寬又長的樓梯……

小時候，家住在漢口日租界；大熱天，我和弟弟去買雪糕；我們得走過日租界、德租界、法租界、英租界、俄租界——長征五個租界，爲的是吃一根雪糕！紮紅頭巾的印度巡捕，矮小兇悍的安南巡捕，拿着棍子趕黃包車和叫化子。德明飯店在德國租界邊上，我們走到那兒，一根雪糕早已舔光了！門前那一篷綠色的蔭凉沒有我們的份兒！飯店裏住着洋人和中國賣辦，「閑人免進」。汽車一聲不響地開到飯店門口，穿白制服、戴白手套的「汽車伕」跳出車子，打開車門，哈着腰站在一邊；高鼻子洋人向德明飯店裏走，皮鞋打在水門汀上得得響，一直走上大門裏那一抹又寬又長的樓梯，走進那沉重神秘的大樓裏去了。

現在的江漢飯店並不神秘了！短髮白衣的女服務員、說黃陂話、黑黝黝的鄉下漢子，現在成了飯店的主人了！他們聽見我說武漢話，臉一亮：

「咦，你在什麼地方學的？」

「我是武漢人。」

他們半信半疑望着我。

「我是從美國來的武漢人。」

「離開武漢多少年了？」

「三十年了。」

安格爾與兩個女兒，和在中國的姪兒、姪女——在武漢初次見面所攝。

「三十年？你想吃什麼家鄉菜嗎？只管告訴我們。麵窠？豆皮？喜頭魚？」

「喜頭魚！」我叫了起來。抗戰離家多年，回到家鄉，我就是用那口吻向母親點菜的。

× × ×

蕙妹家住武漢。大哥、蕙妹的孩子們早就從河南、襄陽趕到武漢等待我們。我們一到江漢飯店，姪兒、姪女們就湧來了。他們先到薇薇和藍藍的房間裏；我和安格爾一走進那間房，就聽見嘰嘰喳喳的歡笑聲——年青的一代已經溶合在一起了。

「別作聲！讓她猜！」大哥按住五個興奮的孩子。我從沒見過他們。只有蕙妹的大兒子建建在廣州見到了。

「這是小剛！」我指着那個黝黑粗壯的漢子叫出聲來。他是大哥的大兒子，曾下鄉四年，在十年以來第一次大學入學考試中，考取了洛陽農機學院。他看上去就像個風吹雨打、日曬夜露的農夫，透着北方大地的土氣和原始的粗獷——一個脚踏實地、埋頭苦幹、在新中國生長起來的年青人。

「對！對！」所有的年青人笑着叫着。

「這是小蘭！」我點着那個北方大姑娘——大哥的大女兒。她鼓鼓的臉、大大的眼睛，打着兩條小辮，穿着繡細碎小花的白襯衫，微笑着叫了一聲清脆的「大姑媽」——她是從新中國的畫片上走下來的：不是脂粉修飾的美，而是健康明朗的心態閃灼出的那種美，很自然，很温暖。

「這是小斌！」我點着大哥的小兒子；他明淨高朗的額頭，聰明而又害羞的大眼睛，在那一羣年青人之中，他年齡最小，但最沉着，不大講話。他很像我們失去的弟弟漢仲，我楞了一下。

「對！對！全猜對了！」笑聲、鼓掌聲；十四個人擠在一間房裏，樂成一團。

「My name is 華華！」蕙妹的小兒子走到安格爾面前用英文自我介紹——這一招誰也沒料到，立刻引起一陣哄笑；他眼睛閃閃灼灼，非常靈活，却又透着點兒不安。他也得意地笑着。

安格爾大笑着把他摟在胸前，那一句「鄉音」立刻把他們拉上鈎了。

最後剩下大哥的小女兒小燕了，沒等我說話，她叫了一聲「大姑媽」，就撲過來摟着我，好像我們只是分別了一陣子，早就很親很親了！她又轉向安格爾用英文說：「My name is Swallow. I'm an English teacher.」她說完樂得格格笑。

「Oh, you are the teacher!」安格爾大叫，很高興又有一個人講他的「鄉音」。

葉如新

南宋詞的兩大流派

後世論宋詞，以晏殊、歐陽修的文人抒情小詞爲先導，繼之是運用民間語言並且發展了長調體制的柳永、秦觀，到了蘇軾才打破了音律的束縛和柔靡的傳統，開創了雄渾博大的豪放境界，給宋詞帶來了足以與唐詩、元曲相頡抗的生命力。但也有人認爲蘇軾一派是「以詩爲詞」，不算正統，而以更趨於形式化、格律化的周邦彥爲正宗，奉爲詞壇泰斗。這樣宋詞的發展便形成兩大流派，在南宋詞壇分庭抗禮。

繼承和發展蘇詞的，是辛棄疾、陸游兩大家，和他們

在一起的還有陳亮、劉過，以及後期的戴復古、劉克莊、劉辰翁、蔡捷、汪元量等人，著名的愛國主義者文天祥也應當屬於這一派。而以「正統」自居的，自周邦彥以後，北宋末期有女詞人李清照，到南宋則爲姜夔、史達祖、吳文英、王沂孫、張炎、周密等人。他們不只是風格上有很大不同，作品的思想內容也迥異。前者廣泛而深刻地反映了當時的現實，在相當程度上表達了民衆的心聲；後者在藝術語言的鑽研上是很嚴肅認眞的，也不能說無所創造，可是形式上束縛重重，內容上脫離現實，就不免走入魔道了。

讀兩派的詞，可以感覺到强烈的對比。

陸游，字務觀，號放翁，山陰（現在浙江紹興）人。他是自始至終堅持抗金主張的，曾經在邊防軍事機關川陝安撫使署做過幹辦公事，參與實際的抗戰工作，使他的作品有更堅實的內容。但是朝廷當權的主和派一直在排擠打擊他，所以晚年作品充滿了憤慨與不平的情緒，然而也還是「老驥伏櫪，志在千里；烈士暮年，壯心不已」（借用曹操句）的境界。陸游的創作大量是詩，他的詞爲詩名所掩，其實他的《渭南詞》約一百三十首，在意義上是不下於稼軒的。劉克莊《後村詩話續集》說：

> 放翁長短句，其激昂感慨者，稼軒（辛棄疾）不能過；飄逸高妙者，與陳簡齋（陳與義）、朱希真（朱敦儒）相頡抗；流麗綿密者，欲出晏叔原（晏幾道）、賀方回（賀鑄）之上。

劉克莊是蘇辛一派，當然力讚放翁，但他的說法，也不是過譽，因爲放翁的作品，便是很好的證明。如宋孝宗乾道八年，陸游四十八歲，正在川陝軍務任內，這時他對於收復被金兵佔領了的長安，充滿了熱望和信心。帶着這種樂觀的情緒，他寫了一闋《秋波媚》：

> 七月十六日晚，登高興亭（在陝南漢中），望長安南山（即終南山，在長安南郊）。
>
> 秋到邊城角聲哀，烽火照高台。悲歌擊筑，憑高酹酒，此興悠哉！　多情誰似南山月，特地慕雲開。瀟橋煙柳，曲江池館，應待人來。

詩人站在高台上，北望終南山，想到被敵人佔領了的長安，懸想烽火燭天，鼓角遍地，抗戰的大軍雲集，人人像荆軻從易水出發那樣有堅定的決心，這樣天上的月亮也受到了感召，從密雲中探出頭來，表示歡迎，而長安的景物，正等待着戰士凱旋回來。我們看到，詞中不是故作壯

語，更非徒托空言，而是只要採取確切有效的軍事行動，就可以做得到。但他又怎麼想得到在臨安（南宋政府所在地，即杭州）是「南渡君臣輕社稷」的局面呢！

一年之後，陸游被調去成都當參議，任一個沒有實際用處的閒職，這使他非常失望，也非常失意。所作詞有「聞歌感舊，尚時時流涕尊前。君記取，封侯事在，功名不信由天」（《漢宮春》）「自許封侯在萬里。有誰知，鬢雖殘，心未死」（《夜遊宮》）之句。這時范成大任四川制置使，陸游正在他幕下。范成大也是負有盛名的詩人，爲詞閑適婉約，與陸游的詞風不相類。而作爲朝廷信任的地方大員，執行統治者的決策，和陸游的力主抗戰也自有區別。不過他們之間却以文字結交，頗多唱和。陸游有一闋《雙頭蓮》（呈范致能待制）就是這個時期寫的。

華鬢星星，驚壯志成虛，此身如寄。蕭條病驥，向暗裏消盡當年豪氣。夢斷故國山川，隔重重煙水。身萬里，舊社凋零，青門俊遊誰記？　盡道錦里繁華，歎官閒晝永，柴荊添睡。清愁自醉，念此際付與何人心事。縱有楚柁吳檣，知何時東逝？空悵望，鑪美蒸香，秋風又起。

在此一詞中，陸游對范成大表示，在成都無事可做，壯志難酬，不禁有蓴鱸之思，想回江南故鄉去了。這自然只是表面的意思，實際可能是希望范成大設法把他安排回到前綫去，但結果還是留在成都，繼續閒散如故。因此，他只有更加不羈禮法，別人說他頹放，他便自號爲「放翁」。後來還做了幾任地方官和文官，當然都不是他的志願，所以晚年的作品，憤慨之情是躍然紙上的。如《訴衷情》：

當年萬里覓封侯，匹馬戍梁州。關河夢斷何處，塵暗舊貂裘。　胡未滅，鬢先秋，淚空流。此生誰料，心在天山，身老滄洲！

最後一句，可以說是千古志士往往同聲一歎的事，與辛棄疾的「却將萬字平戎策，換得東家種樹書」（《鷓鴣天》）之句，異曲同工。

辛棄疾，字幼安，號稼軒，濟南人，年稍少於陸游。他少年時，濟南陷於金人，他聚衆二千參加抗金起義，失敗後赴江南，做過一些地方官，爲民衆做了好事。但他的抗金立場，也受主和派嫉視，從四十三歲起閒居二十年，而恢復中原的宏願始終如故。他的《稼軒詞》有詞六百餘首，蔚爲大宗，而不論內容或藝術性，都有典範的作用。

他的詞可分兩大類。一類是發抒愛國的强烈感情，爲古代詞人所僅見，陸游可與比美，但數量則不及，筆觸也沒有那麼廣闊；另一類是以山水田園爲題材，寫得生動自然，有很高的藝術水平。而後一類不過是壯志未酬，聊以寄意的反映，與前一類可爲表裏，不能從文字的表面去割裂。他的詞一大特點，是造詞運句，不拘格律，把詞寫成議論，寫成散文，任意所之，揮灑自如。是他運用詞這種形式，而決不爲形式所限制，在蘇軾的基礎上又前進了一大步。毛晉《稼軒詞跋》說：「宋人以東坡爲詞詩，稼軒爲詞論。善評也。」論得恰當，這又有什麼不好呢？《四庫全書·稼軒詞提要》說：「其詞慷慨縱橫，有不可一世之概，於倚聲家爲變調；而異軍突起，能於翦紅刻翠之外，屹然別立一宗。」這也是客觀的評價。

稼軒的以詞爲論，主要是論述時事，又往往以古證今，成爲一大特色。如他的名作《永遇樂》（京口北固亭懷古）：

千古江山，英雄無覓孫仲謀處。舞榭歌臺，風流總被雨打風吹去。斜陽草樹，尋常巷陌，人道寄奴曾住。想當年金戈鐵馬，氣吞萬里如虎。元嘉草草，封狼居胥，贏得倉皇北顧。四十三年，望中猶記烽火揚州路。可堪回首，佛狸祠下，一片神鴉社鼓！憑誰問，廉頗老矣，尚能飯否？

京口是現在鎮江。稼軒作此詞是六十六歲，而京口是他四十三年前抗金南歸首先到達的地方。但現在淪陷區中的寺廟（佛狸是南北朝時後魏太武帝的小名，他率兵南侵，曾在長江北岸瓜步山建行宮，後稱佛狸祠）香火鼎盛，說明敵人已建立了穩固的統治。在詞中，他列舉了曾經打敗北方侵入者曹操的孫權，在北伐中有很大功業的南北朝宋武帝劉裕（小字寄奴），作爲景仰的人物；又批評了劉裕的兒子宋文帝劉義隆（年號元嘉）貪功冒進（狼居胥在內蒙古，封狼居胥，指要北伐立功），引致慘敗。這裏，稼軒是以歷史人物來從正反兩面論證：既要堅持抗金，又要反對冒進。由於用事得當，實在可以代替一篇論文，而更有感染力。楊升庵（愼）《詞品》說：「辛詞當以《京口北固亭懷古·永遇樂》爲第一。」事實上，這首詞的思想和風格，可作爲辛詞的代表。尤其是結句所表現出來的奮鬥到底精神，是不作他人想的。

縱談心悃的詞，稼軒喜歡使用經典字句和口語，而渾然不著痕迹，又流暢風趣，使讀者如見其人，如聞其聲。這是他首創的藝術手法，而爲「正統派」所詬病的。事實上，不許人家發展新的詞風，只能是狹隘的偏見。我們試

讀他的《賀新郎》：

> 邑中園亭，僕皆爲賦此詞。一日，獨坐停雲（堂名），水聲山色競來相娛，意溪山欲援例者。遂作數語，庶幾彷彿淵明思親友之意云。
>
> 甚矣吾衰矣！悵平生交游零落，只今餘幾？白髮空垂三千丈，一笑人間萬事，問何物能令公喜？我見青山多嫵媚，料青山見我應如是。情與貌，略相似。　一尊搔首東窗裏，想淵明《停雲》詩就，此時風味。江左沉酣求名者，豈識浊醪妙理！回首叫雲飛風起。不恨古人吾不見，恨古人不見吾狂耳。知我者，二三子。

這首詞開頭和結尾都用《論語》（「甚矣吾衰也，久矣吾不復夢見周公」，「二三子何莫學乎詩」），中間引用李白詩「白髮三千丈」，《新唐書・魏徵傳》唐太宗語：「人言徵舉動疏慢，我但見其嫵媚耳。」又引用陶潛《停雲詩》及蘇軾句：「江左風流人，醉中亦求名。」但其中又有口語化的句子，都融會在一起，毫不牽强。而上下兩片的結句，是稼軒自描神態，別有意味。

他的一闋《鷓鴣天》（代人賦）却顯出寫景技法的高妙，呈現在眼前的是一幅絢麗而天然的圖畫。

> 陌上桑桑破嫩芽，東鄰蠶種已生些。平岡細草鳴黃犢，斜日寒林點暮鴉。　山遠近，路橫斜，青旗沽酒有人家。城中桃李愁風雨，春在溪頭薺菜花。

和辛棄疾做好朋友的陳亮，他的詞風也與稼軒相近。劉熙載《藝概》說：「陳同甫與稼軒爲友，其人才相若，詞亦相似。」因此接着談陳亮是適當的。

陳亮字同甫，永康（在現在浙江）人。《宋史》說他「爲人才氣超邁，喜談兵，議論風生，下筆數千言立就」。他對於隆興年間南宋與金人議和，力持異議，後來醉中亂言，被捕下獄，拷打得遍體無完膚；又因家僮殺人再被捕，幾判死刑。兩次都幸而得救獲免，更潛心讀書，文章學術，都有獨到之處。由於蹉遭牢獄，直到五十歲才考到進士，取第一名，授建康府判官，但次年還未到職便去世了，可以說一生沒有做過官。

一般認爲，陳亮在才氣上比辛棄疾更勝一籌，尤其是他的文章，大氣磅礴，也許是稼軒比不上的。不過在詞作方面，藝術性是較辛詞爲遜的，原因是他更加以文入詞。這裏引錄他的一闋《念奴嬌》（登多景樓）：

> 危樓還望，歎此意今古幾人曾會？鬼設神施，渾認作天

限南疆北界。一水橫陳，連岡三面，做出爭雄勢。六朝何事，只成門户私計？　因笑王謝諸人，登高懷遠，也學英雄淚。憑却江山，管不到河洛腥膻無際。正好長驅，不須反顧，尋取中流誓。小兒破賊，勢成寧問殭對！

多景樓在鎮江北固山上。詞以南北朝的情況暗喻南宋與金對峙的形勢，嚴正地駁斥了那些以爲長江是南北「天然分界」所以偏安江南是「合理」的謬論，聲討了東晉、南朝的只爲小集團「私計」打算，和「新亭對泣」的悲觀消極，軟弱無能，堅決主張像祖逖一樣下大決心，長驅北伐，奪取勝利。他這闋詞，充滿了積極樂觀的情緒，洋溢着愛國主義的精神。

劉過，字改之，號龍洲道人，江西人，被譽爲「天下奇男子，平生以氣義撼當世」。他應試不售，上書皇帝又不見用，放浪江湖之間，以詞寄辛棄疾，遂成爲好朋友，後來卒以窮困而死。《宋史》說他「常志在功名，而不能規言矩行，詩文多豪壯抗厲」。他的詞完全是蘇辛一脈，而更爲豪放。當時南宋當權的大臣韓侂胄曾主張北伐，爲愛國人士所支持。劉過借祝賀韓侂胄生日的機會，作了一闋《西江月》表達了他自己也是廣大人民的願望。這首詞運用故實很切合，口語化的傾向十分突出。

堂上謀臣尊俎，邊頭將士干戈。天時地利與人和，「燕可伐歟？」曰「可！」　今日樓臺鼎鼐，明年帶礪山河。大家齊唱《大風歌》，不日四方來賀。

天時地利人和，與燕可伐的對問，都出自《孟子》。《大風歌》是劉邦取得勝利之後，回到家鄉和故人飲酒時對自己創作而帶頭歌唱的凱歌：「大風起兮雲飛揚……。」這首詞曾有人認爲是辛棄疾的作品，其實非是。但由此可見他們的詞風是幾乎一致的。

戴復古是陸游的學生。毛晉《石屏詞跋》說他：「性好遊，南適甌、閩，北窺吳越，上會稽，絕重江，浮彭蠡，汎洞庭，望匡廬、五老、九嶷諸峯，然後放於淮泗，歸老委羽之下。」他也沒有做過官（豪放派的詞人大都如是），浪遊江湖以詩詞見稱達五十餘年。他作詞不多，在風格上與陸游接近，有「浪說胸懷雲夢，直把氣谷吞殘虜，西北望神州」之句（《水調歌頭·題李季允侍郎鄂州吞雲樓》）。李季允當時是沿江制置副使，負責江防的軍事，正好南宋軍隊在這個期間打過兩次勝仗，劉過大爲興奮，於是寫了這闋詞，提出這是「百載好機會」，可是又慨歎「人事恨悠悠」，說明了這位詩人內心的希望和客觀實際存在着太大的矛盾。詞中說：「岳王祠畔，楊柳煙鎖

古今愁。」這就是千古有心人的同聲感慨。

劉克莊應當是南宋後期豪放派詞人的表表者。《宋六十一家詞選》編者馮煦在《例言》中這樣推崇他：「後村詞與放翁、稼軒，猶鼎三足。其生丁南渡，拳拳君國，似放翁；志在有爲，不欲以詞人自域，似稼軒。」這個說法，如果按蘇辛詞的風格來說，也不是過譽。

劉克莊字潛夫，號後村，福建莆田人，出身世家，在仕途上却蹭蹬不得意。他做建陽縣令時作《落梅》詩，有句云：「東風謬掌花權柄，却忌孤高不主張。」被言官認爲誹謗大臣，免官多年。他的詞繼承了愛國主義和豪邁奔放的傳統，敢於使用詞的形式發揮議論，表達主張，又能做到吐屬自然，是難得的。他曾到廣東潮州做通判，爲此寫了《一剪梅》：

余赴廣東，（王）實之夜餞於風亭。

束縗宵行十里强，挑得詩囊，拋了衣囊。天寒路滑馬蹄僵，元是王郎，來送劉郎。酒酣耳熱說文章，驚倒鄰牆，推倒胡床。旁觀拍手笑疏狂；疏又何妨，狂又何妨！

這首詞應是他替自己的心境寫照。當時正是因《落梅》詩獲譴之後，內心有太多的不平，表現出來的「疏狂」，其實是一種反抗的態度。但這還是個人情緒發的洩，更有代表性的，是論時事的詞作。如題爲《夢孚若》的一闋《沁園春》。方孚若是他的好朋友，主張抗金，但也同樣得不到實現，賫志以歿。這首詞是：

何處相逢？登寶叙樓，訪銅雀臺。喚厨人斫就，東溟鯨膾；圍人呈罷，西極龍媒。天下英雄，使君與操，餘子誰堪共酒杯？車千乘，載燕南趙北，劍客奇才。飲酣畫鼓如雷，誰信被晨鷄輕喚回。歎年光過盡，功名未立；書生老去，機會方來。使李將軍遇高皇帝，萬户侯何足道哉！拔衣起，但凄凉感舊，慷慨生哀。

上片叙述夢境，有縱橫宇內的氣概，也有對故友的深情。下片說夢回之後，現實却是那麼使人沮喪，然而他敢於指出問題，用李廣故事，直斥當政者不能任用抗金的人才。《史記·李將軍列傳》，有漢文帝對李廣說的話：「惜乎，子不遇時，如令子當高帝時，萬戶侯豈足道哉！」這首詞，結句略見衰颯，否則置在《稼軒詞》中，可以亂眞。這與他們存在的時代情況已有變化是分不開的。

現在且看看另一派，我們先提到的是李清照。她號易

安居士，生於濟南歷城西南的柳絮泉，父親李格非能文，丈夫趙明誠是金石學家，著有《金石錄》。文藝學術氣氛十分濃厚的家庭，使她在詞學上有卓越的成就。後來金人的入侵毀了她的家，南渡之後，趙明誠病死，她晚年過得愁苦落漠，而詞藝益進。她前期的作品反映了貴族婦女的優越生活，感情狹隘而詞句美艷；後期淒涼的身世使風格突變，憂怨之情溢於紙上。因爲她囿於詞的「傳統」，所以詩作中反映現實很強烈，詞的內容却很低沉。不過她所表達的感情，同廣大因戰亂而家破人亡的民衆是相通的，仍是從側面反映了社會現實，與宋初的靡靡之音仍有區別。但值得稱道的是她以女性特有的細膩筆觸，在語言藝術上有突破性的創造，成爲與蘇辛詞別成蹊徑的獨有風格。內容上固有不逮，手法上的清新却是非常突出的。

她前期的詞可以《醉花陰》爲例：

薄霧濃雲愁永晝，瑞腦消金獸。佳節又重陽，玉枕紗廚，半夜涼初透。東籬把酒黃昏後，有暗香盈袖。莫道不消魂，簾捲西風，人比黃花瘦。

這裏顯示的是典型封建貴婦「病美人」的畸型美，然而人們不能不佩服她近乎白描而氣氛濃郁的藝術手法。據說她丈夫趙明誠想勝過她，用三天時間，殫精竭力，寫了五十首詞，而把李清照的作品雜於其中，讓友人評選，結果被認爲最好的還是「莫道不消魂……」三句。後期的作品可以舉《聲聲慢》爲例。這首詞是南渡以後丈夫死去所作，是她的名篇之一。

尋尋覓覓，冷冷清清，悽悽慘慘戚戚。乍暖還寒時候，最難將息。三杯兩盞淡酒，怎敵他晚來風急！雁過也，正傷心，却是舊時相識。滿地黃花堆積，憔悴損，如今有誰堪摘？守着窗兒，獨自怎生得黑！梧桐更兼細雨，到黃昏點點滴滴。這次第，怎一個愁字了得！

兩首詞相對照，感情的變化是多麼强烈。固然可以說她在命運面前是何等軟弱、消沉，這却是當年這一類型婦女所難免的。而她能夠款款地傾訴衷曲，給人以强力的感染，確實不愧大家風範。首句疊字的大胆運用，尤其使人驚歎，有人譽爲「大珠小珠落玉盤」，並無溢美。

正統派詞人繼李易安而成爲詞壇宗主的，就要數到姜夔。他字堯章，號白石道人，在政壇上很失意，沒有什麼功名。可是他依附大官僚，生活上並沒有什麼問題，因此

作品的社會意義很弱。他精於音律，所作詞都要求可以歌唱，又能自度曲，所以在藝術手法上力求完美，文字上精雕細琢，都超越前人。然而內容貧乏，文過於質，却是最大的弱點。而後來成爲風氣，使形式主義發展得更爲嚴重，他是不能沒有責任的。戈載《宋七家詞選》說：「白石之詞，清氣盤空，如野雲孤飛，去留無跡。」這是極意稱道，可是在社會亂離不安之時，這種「盤空」的「清氣」，就不免成爲對他自己的諷刺了。

姜白石的詞中，本來也不是完全不涉及世事，但也淺嘗輒止，以清幽冲淡了苦難。他的自度曲《揚州慢》就是這樣的作品。

淳熙丙申至日，予過淮揚。夜雪初霽，薺麥彌望。入其城則四顧蕭條，寒水自碧，暮色漸起，戍角悲吟。予懷愴然，感慨今昔。因自度此曲。千巖老人以爲有《黍離》之悲也。

淮左名都，竹西佳處，解鞍少駐初程。過春風十里，盡薺麥青青。自胡馬窺江去後，廢池喬木，猶厭言兵。漸黃昏，清角吹寒，都在空城。　杜郎俊賞，算而今，重到須驚。縱豆蔻詞工，青樓夢好，難賦深情。二十四橋仍在，波心蕩冷月無聲。念橋邊紅藥，年年知爲誰生！

金主完顏亮曾在紹興三十年大舉南侵，攻陷揚州，江南驚震，後來被他的臣下殺於瓜州，金兵才北退。到姜夔作此詞時已是十六年後，戰痕未復，餘悸猶存。上片對於這一點有所反映，可是他着重追求意境，控訴的分量便很輕微。有人盛讚「廢池喬木，猶厭言兵」，說是表達了「無限傷亂」（陳廷焯《白雨齋詞話》），但這個「厭」字與要求積極抗金的人們，在感情上相去就太遠了。至於下片以杜牧「十年一覺揚州夢，贏得青樓薄倖名」的放蕩生活作爲正面來寫，便削弱了他自己企圖表現的「《黍離》之悲」，也說明了他自己的比較低下的情操。

到了吳文英（夢窗）、張炎（玉田）等人，在宋末詞壇名氣都很大，他們都是以格律、形式爲主的詞人，講究堆砌辭藻，追求意境的「空靈」，而實際內容則很單薄。張炎看不起吳文英，說「夢窗詞如七寶樓台，眩人眼目，拆碎下來，不成片段」；而清人周濟又說張炎的詞「所以不及前人處，只在字句上着功夫，不肯換意」，問題的性質是同一的。到了這個時候，「正統派」的詞，差不多已失去它的生命力了。

歐文的《里普》與蒲松齡的《賈奉雉》

枕書

林琴南譯作《李迫大夢》的《里普・范・温克爾》（《Rip Van Winkle》）是華盛頓・歐文（公元一七八三——一八五九年）的不朽之作。

這篇二百年來飲譽不衰的名著，姑且不去說它那一睡二十年的離奇情節，就是通過歐文的妙筆呈現在人們眼前的醲醲荷蘭風味，早期移民的淳樸、篤實，多少總不免有點愚昧以及狹隘的胸襟和土里土氣的鄉巴佬氣概……幾乎都活躍得可以在紙上捉摸住，令人讀了，不禁爲之拍案叫

絕。

故事的情節，大致是這樣的：

北美卡斯基爾山下有一小村落，村中居民都是荷蘭移民的後裔。在美國獨立以前，居民中有一人，名叫里普·范·溫克爾，爲人忠厚，但懶散而懼內，不大從事生產，以致家道中落。

里普天天用與人們聊天來打發日子，有時給老婆責備一番，便荷鎗携犬，入山行獵。

一天，里普又上山，這次他爬上了最高峯，直到傍晚才上路回家。途中聽見隆隆聲像雷響，又聽見有人在叫喚，這人身上背着酒袋，里普便協助他將酒袋運到山中空曠地方。

曠野中已經有了幾個人，里普一看，這些人的衣着和一般都不相同，模樣也很奇特。他們都不作聲，默默地玩着滾球撞九堅瓶的遊戲，但遊戲所發出的聲音，震撼山谷。休息時，這些怪人都要飲酒，里普便一一爲他們分斟，並乘機自己也嚐了一點，味奇美，是道地的荷蘭佳釀，里普接二連三地喝這酒，不覺大醉。

里普醒來，獵犬已不見，槍也銹成了一塊廢鐵。沿路下山回家，來到村中，景物全非，逢人都不認識。回到自己家中，房子已倒敗，妻子和故人都已去世，兒子也長大，且和當年的里普同樣愛逸惡勞，女兒也已出嫁。而這時，他所居住的地方，已經由英皇喬治三世的殖民地成爲獨立的美利堅合衆國了。

村裏人開始都不相信里普，把他看作奸細，經村中的幾位父老證實，人們才知道，里普一睡，足足睡了二十年。

林琴南還譯過歐文的一篇《睡洞》，雖然講的也是做夢、睡覺，但和里普的故事，沒有多大的直接關係。其所以强調和里普的故事的「直接關係」，是想請讀者注意另一個故事。

在中國，出名的《聊齋誌異》卷十，有一篇《賈奉雉》，爲了便於青年讀者，這裏用白話將它的情節概述如下：

平凉人賈奉雉，很有才學，但屢試不中。

一天，賈在路上結識了一位姓郎的秀才，便將自己的文章拿出來向郎求教。

郎看過賈奉雉的文章，說道：「這樣的文章，怎麼能中?!」又說：「你如想中，必須向這些人、這些文章學。」和賈奉雉所設想的完全相反，郎所要他學習的，全

是賈平日最看不起的人和最不屑看的作品。

過了三年，試期又屆，賈又準備應試。就在這時，郎秀才又來了，並擬了七道題目，要賈試做。賈依命做了，郎一看，很不滿意，叫再做，賈眞的再做，但再做即還是不滿。賈不得已便將他平日最鄙薄的語句，串連起了，交給了郎，郎秀才一見大喜，說：「這樣的文章，必中無疑。」便坐在賈身旁，要賈把這幾篇文章背熟，再三叮囑，千萬不可忘記。

考期到，賈奉雉入場後，說也奇怪，他唯一記得來的是那幾篇他所最不滿意的文章。雖然如此，他還是感到，這種東西交上去，未免太不成話，想改動一下，不料，腦子竟不聽使喚，哪怕連最輕微的改動，都做不成。賈不得已，只有全文照抄，交卷出場。

榜發，賈這次不但中，並且中得很高。

但是，賈的內心很爲怨懟，他想，這種文章，怎麼可以見人！正在這時，郎秀才又來了。賈將自己的想法告訴他，並表示不願做官，打算到山中去隱居、修煉。

郎聽賈說完，便表示：「這想法很好，就怕不能堅持。如你下決心一定要去，我可以相從作介紹。」經過多方的考慮，賈決定瞞着妻子，和郎一道到山中去了。

郎把賈帶到深山中，去見一老人，說明來意，請求收賈爲弟子。老人答應了，將賈安頓在另一處獨宿。

到了晚上，賈的妻子突然來了，怪他不辭而別。這時，賈出家的決心開始動搖，和妻子在山中同宿了一晚，第二天一早，老人前來探望賈時，賈妻慌忙逃走，老人早已知道這一切，便把賈奉雉和他的引見人——郎秀才全都趕下了山。

賈回到村中，只見房垣零落，舊景全非。並且無一人相識。過了一會，遇到一扶杖的老翁，賈向老翁打聽賈奉雉家中的情況，老翁一聽說賈奉雉，便說，賈奉雉家可眞怪，盡出怪事。賈奉雉本人一考中便逃走，那時，他兒子才七、八歲，過了七、八年，他妻子又一睡不醒，突然，前不久醒了過來，算算她一睡便睡了上百年……

賈奉雉至此，不得不自我介紹一番，老翁把他帶到自己家中，才知道長孫已死，剩下孫媳吳氏，次孫名祥，也五十多歲了。

大家看賈奉雉外表很年輕，有點不大相信，直等到他夫人出來，相見之下，痛哭不已，人們這才深信，眞的是賈奉雉回來了。

賈奉雉夫婦開頭與孫子、孫媳共同生活，但次孫一家

待他很不好，便分開來居住。賈這時，故業重操，連連高中，沒過多久，便官兩浙巡按，聲名赫奕。他次孫一家，這時又假借他的勢力，橫行不法，作惡多端，結果事敗，家破人亡，而賈奉雉也因受連累獲罪充軍。這時，他從山中回來後所生的兒子才十六歲。賈奉雉至此才有悟到「十餘年富貴，曾不如一夢之久」……

這故事有許多荒誕不經處，並且明顯地在宣揚出世的道家思想的糟粕！

不過，蒲松齡在這裏，以酣暢的筆墨，將當年正統派儒學者流視爲神聖不可侵犯的仕途，淋漓盡致地揭露了一番，如此恣情地鞭撻作爲封建統治的主要支柱的科舉制度，在當時固然有其進步意義，今天讀了也大快人心。

通過里普與賈奉雉兩個故事的對照，我們可以清楚地看出，從構思到立意，二者有許多相似甚至相同處。雖然蒲松齡的年代（公元一六三〇——一七一五），要比歐文早一個半世紀，但從當時文化交流的具體情況看來，至少，在目前，我們還不敢說歐文的里普的故事是在《聊齋誌異》的影響下寫成的。雖然這樣的可能性並非絕對沒有。

關於歐文的這一傑作，過去，人們都以爲林琴南的《李迫大夢》是它最早的中文譯本，其實早在公元一八七二年（同治十一年）四月二十二日的《申報》上，便登過一篇題目作《一睡七十年》的短文，摘錄如下：

「……相傳有魏某者，家僅中人，世居於鄉……娶妻後，生子女各一……一日獨行山中，見一兔甚馴健，固以火鎗逐之，遂入山深處……忽遙見前山，似有人影，亟赴之，乃龐眉皓首三老人也。均席地坐而弈……引魏至一洞口，石門雙閉，老人以手推之，豁然洞開，隨之入……固叩以此爲何處？老人但笑而不言。須臾，携酒一樽，色紺碧，嗅之，香氣撲鼻。與之飲，魏量素豪，滿飲而盡，其味芳冽，如飲瓊漿，時已日夕，魏欲求去，甫起立，便覺不支……及醒……身蓋臥山中老松下也。魏大異之，自思昨日之事，歷歷在目，豈夢中所爲耶？即覓所携火鎗，則銹花斑駁，物固依然，而一觸手間，已腐爛不可持矣，惘惘不解，取道而歸。歸則城市如故，人事已非，至家叩門，一老者出啟戶，問客何來？魏言：我固某某，此吾家也。汝何人斯而在於此？老者訝曰：某爲吾祖，於某年入山不返，今已七十餘年矣！汝何人斯？乃敢來假冒乎？魏乃具言其故，老人疑信參半。時村中聞有此事，咸來問訊。魏

視之，皆非舊識，鄰村一老翁，年八十餘，兒時常來往魏家，素識魏，聞之杖來，見魏，乃大驚曰：幼時見君容色固如此，我已衰邁，而君尙如故耶？魏詳詢家事，知其妻去世已久，子亦於數年前卒，孫年已五十餘矣，因感歎久之……」

我們可以毫無疑慮地斷言：這篇《一睡七十年》決不是中國人的創作而是歐文那篇出名的小說的譯文（文中的鎗銹爛成了廢鐵，便是「鐵」證）。

林琴南的《李迫大夢》究竟譯於何年？手邊無此書，不能置答，但我們確切地知道，他開始翻譯西方小說的年代是公元一八九九年（他的第一部譯作是小仲馬的《巴黎茶花女遺事》），《李迫大夢》的譯成，肯定在公元一八九九年以後，而《申報》上的《一睡七十年》，揭載於一八七二年，亦即歐文原著問世（公元一八一九）之後的五十三年，《申報》所載要比林譯的那篇小說早二三十年。

《一睡七十年》很可能是歐文作品的最早中文譯文之一，值得翻譯史的研究者加以注意。

在《申報》發表《一睡七十年》之前兩年（一八七〇年，同治九年、庚午），上海毛祥麟出了一本頗有點名氣的筆記《墨餘錄》，卷三有一篇《一夢三十年》。單看題目，很像歐文這小說的另一譯本，內容則是風馬牛般地毫不相干，這裏便不轉錄了。

不過《墨餘錄》這書，在當時曾被人改頭換面，以別的書名，盜印出版。這固然是書賈之惡作，但由此也可見這類書在當時的行銷（卷二的《北城現西城記》曾被選入中學生的語文教科書）。

關於睡得久，英國哈代在其名著《卡斯特橋市長》中，曾用一《七睡人》（或譯作《七眠子》）的典故。典故的來歷據說是：古代的以弗利，有七位青年，因逃避狄瑟斯（公元二四九——二五一的羅馬國王）的虐政，躲在一山洞中睡起來，七個人足足睡了一百九十六年才醒，醒來不久也死了。這七個「長眠者」的屍體用一碩大的石棺盛着，運到了馬賽，據說，這石棺仍保存在馬賽的維克多教堂內。

雖然言之鑿鑿，但整個「七睡人」的故事，全都是虛構的。據考證，典故的由來乃出自對「死」的比喻——「在上帝前安眠」這一隱語的誤解。儘管這典故中所說睡的時間，近兩百年之久，是歐文筆下的里普的十倍，但「七睡人」云云，決不會因而比「里普」和「賈奉雉」更有價值。這是完全可以肯定的。

何達

請接受吧

請接受吧
我的誠意
不必顧慮
也不要遲疑

如果你是一個戰士
請把我當作你的寶劍
我獻上我的鋒利
爲你砍伐你路上的荆棘

如果你是一個畫師
請把我當作你的顏料
我獻上我的多彩
讓我調配在你的新圖

如果你是一個作家

請把我當作你的素材
我獻上我的經歷
讓你調動讓你剪裁

如果你是一個歌者
請把我當作你的樂器
我獻上我的和諧
伴着你的歌聲起伏迴旋

請接受吧
我的誠意
不須回報
也不必補償

如果你是一個車輛
請把我當作你的車輪
我獻出我的流暢
讓我在你的旅途中飛快地旋轉

如果你是一隻小艇
請把我當作你的雙槳
我獻上我的動力
讓你順利地達到彼岸

如果你是一尊巨砲
請把我當作你的砲彈
我獻上我的準確
讓我一砲就射中你的目標

如果你是一座熔爐
請把我當作你的燃料
我獻上我的高熱
讓我在你的心願裏燃燒

如果你是一棵大樹
請把我當作你的枝葉
我獻上我的茂密
讓你在炎夏中撐一傘蔭凉

如果你是一朵鮮花
請把我當作你的香粉
我獻上我的青春
讓我在風中搖曳你的芬芳

請接受吧
我的誠意
如果被你拒絕
我的生命就沒有意義

如果我不夠勤奮
就揮我舞我
讓我在堅硬的石塊上
撞擊出陣陣的火花

如果我不夠鋒利
再鍛我鑄我
讓我能盡量揮灑出
閃亮耀眼的清光

如果我不夠聰明

就讓我在痛苦中磨練
在挫折與失敗中獲得經驗
從一切的靈巧中吸取營養

在你創造歷史的過程中
請把我當作你的工具
讓我獻上我的一生
做一個永不衰老的鬥士

日日夜夜
我都在傾聽着你的召喚
只要你一個傳呼
我立刻就飛到你的身旁

請向我提出嚴格的要求
每日都給我繁重的任務
如果我這一世沒有做完
我再獻出五百個來生

請接受吧
我的誠意
這絕不是釣餌
絕不是陷阱

也許會有竊竊的私語
也許會有種種的傳聞

我已通過了無數的考驗
澄清了一次又一次的污染

每個清早我從夢中醒來
不論是好夢還是惡夢
當晨光從窗外浸透了我的全身
一股熱流就在我的心中洶湧出

又是個值得奮鬥的一天
又是個充滿歡樂的日子

請接受吧
我的誠意

一九七八，十一，十二，香港

下期特稿

三打陶三春（京劇本）……吳祖光

黎娘詩傳（故事詩）……胡考

愛情與信仰

(土耳其)哈麗・愛迪 作
李昕 譯

哈麗・愛迪(Halid Edib)是一位著名的土耳其女作家，在以英語爲主要語言的國家中尤享有盛譽。她從事創作的早期，以尖銳的諷刺作品著稱，後期的作品則漸趨溫和，力追人道主義，對所描寫的人物付予極大的同情。《愛情與信仰》這一片斷，選自小說《小丑與女兒》中。這是一部公認的哈麗・愛迪最佳作品，作者以女性特有的洞察力，十分細緻地描繪了人物的內心世界。選譯片斷接觸到了伊斯蘭世界的一個非常敏感的問題，作者寫來揮灑自如，人物性格也真實可信。

——譯者

命運之輪在盲目地、無情地轉動着，竟然使一個穆斯林姑娘愛上了一個基督徒，這對羅比婭眞是致命的打擊。然而上帝還是慈悲爲懷，安排了他的母親早辭人世，這樣他就得以離開了她，也許永遠不再回來。她是痛苦異常，但是既然他不在跟前，自己也許就有克服感情的機會。要知道，這可是有罪的感情呀！她在經受着嚴峻的考驗，命運正在考驗她是否有堅定的信仰。

對羅比婭說來，一生早由上天定奪，無法預料，也無法改變。她相信上帝的力量，與這種力量相比，人類一切的成就與能力只不過是影子而已。這就是她的信仰。她相信上帝是知所報復的，命運是無情的，正是它們統治人類的一生，它們妒忌人類的一切幸福，在人還未能嘗到幸福之前就把幸福的杯子搶走了。……不管從那一個角度去考慮自己當前的處境，她所得到的結論都一樣：栢里格林尼母親的去世，促使她在自己發覺愛上了他的時候離開，這就是上天的警告，她必須把這種有罪的感情從心底裏挖出來。

在整整一個星期裏，她腦海裏進行着激烈的鬪爭。幸運的是，她忙得沒有一點空閒的時間。從這裏忙到那裏，回到家時已是筋疲力竭，連喉嚨也隱隱作痛。所以，整個晚上，她一聲不發也不會叫人懷疑。不過，斑栢嬸嬸和羅京叔叔兩人總還是發覺她情神有異：她雙眉深鎖，臉色沉重，似乎在下決心要解決什麼疑難問題。

到了夜裏，她簡直無法忍受，雖然在睡覺以前她看了幾個鐘頭的書，連斑栢都有意見了，她還是無法安睡，就算睡着了，也只有連續不斷的做着惡夢。世界上還有誰像羅比婭那樣有不休不止的惡夢呢？那可是最可怕的惡夢，她一生中最害怕的人都變成惡魔出現在眼前……有時，她也會夢見教長艾芬狄，她請求他把栢里格林尼變爲穆斯林，使自己對他的一段心事能夠如願以償。但是艾芬狄在夢裏總是一副担心的樣子，她也弄不清楚他究竟是否站在自己這一邊。最糟的是，漫長的兩週過去了，她的心仍然像開始時那樣痛苦，那樣叛逆，仍然無法接受命運的安排而安於失去栢格林尼。她談笑自己說：「怪不得詩人說戀愛之心就像市集上出售的紅燒碎肝片。」

到她抵達痛苦深淵的底部時，她已作出了決定。這是與所有惡夢相對抗的決定，她甚至還不知道自己已經找到了解脫困境的辦法，她只是在心底裏決定生活比任何玄學都更寶貴、更重要，她要從命運的關口裏奪回自己的幸福，她要栢里格林成爲自己的丈夫。

星期四清早，栢里格林走進店裏。

羅京高興得滿面笑容，他想，栢里格林一來，羅比婭就會開心了。

「先生，你什麼時候回來的？」

「昨天晚上。」

「願上帝使你長壽！我聽到了你母親去世的消息，」羅京向他致以穆斯林傳統的慰問。

栢里格林的反應，或者更確切地說沒有反應使羅京莫名其妙。栢里格林一直來就沒有聽到有一句話提到自己的母親。他的臉容憔悴不堪，但雙眼却閃耀着異常的光芒，似乎已作出了堅決的決定。

「我可以馬上見到羅比婭嗎？」

「當然可以。你自己到樓上去吧，她的嬸嬸正忙着洗衣服，不用通傳了。羅比婭見到你會高興的……」

羅京看着這位意大利人走上樓梯，他自己則轉向顧客作招呼去。

「啦啦啦……」羅比婭在房間裏唱着歌，她正在爲皇宮裏的學生譜寫一首簡單的曲子。她坐在火盆旁邊，膝上攤着一張曲譜紙，她把肩上的圍巾拉拉緊。

「啦啦……哎呀，進來吧，叔叔……」她以爲是羅京叔叔又來打擾她了，正轉身要去怪責叔叔，一見是栢里格林，嚇得她跳起來，趕忙把圍巾包着頭髮。站在門邊的栢里格林，看到她這個孩子氣的動作，嚴肅的臉上也禁不住綻開了笑容。

「我已經見過你的頭髮多少次了，傻姑娘！」

「以前只是因爲我在皇子面前不能戴面罩嘛。」

該死的皇子，他心裏想。但是口裏却說：「我得和你談談，羅比婭，這是一件非常嚴重的事。」

「是嗎？請在窗旁的長椅上坐下吧。」

只是在她自己也坐下以後，她才想起他母親去世的事。

「願上帝使你長壽！」她盡可能按規矩表示慰問，然而她怎樣也禁不住全身的血液在快樂的沸騰。要知道，決定她一輩子命運的時刻到來了。

「現在我在世上只是孤零零一個人了。」他停頓了很久，也許他是向死者作最後的致意。

「願上帝給你耐心！」她又按規矩講了該講的話，而且說得還相當嚴肅，但躲在長長的棕色睫毛後面的眼睛却在閃閃發亮。

「我來請求你嫁給我，我——我實在——沒有你就再

也活不下去了。」

她瞪住他，眼光裏沒有絲毫羞赧。這種坦率、眞摯的眼光令他驚惶失措。「沒有你，我也活不下去。可是，我們又怎能結婚呢？我們倆的宗教信仰不同。」羅比婭說。

「我們可以到一個沒有宗教隔閡的地方去，你仍然可以信你的宗教，我可是不信教的。」

她別開臉不看他，臉色一下子蒼白了。她本來已經考慮清楚，並作出了決定，但是命運却給了她當頭一棒。一直以來，她不自覺地在等待一個完全不同的建議。她了解自己是不可能離開家鄉，不可能打斷與傳統的聯系，就像自己不可能飛翔一樣，她懂得這種血肉的聯系比宗教信仰還要强得多。他的話對她眞是致命的打擊。

相反，對她的這種反應，栢里格林倒不是完全沒有估計到的，事實上，也正是羅比婭的這種土生土長的、不可能移植到外地的氣質吸引了自己。栢里格林本人是個流浪漢，如果想要羅比婭作爲自己的妻子，就必須要越過障礙而接受羅比婭的生活方式，除此而外，沒有任何辦法可以娶她爲妻。如果不是羅比婭而是別的什麼人，栢里格林就只會考慮自己的要求，可是，對着羅比婭，栢里格林就處處爲她着想，就像以前對待母親一樣。他理解羅比婭的熱忱和眞摯的情感，在她那個簡單、純樸的世界裏，這種情感的價值比自己那個變幻無常的世界更高、更眞實。這個姑娘與自己的母親完全不同，然而却又如此相似。他凝視着她，但長長的、低垂的睫毛遮住了她的眼睛。他看到兩顆晶瑩的淚珠在睫毛上閃爍，慢慢地，慢慢地，淚珠流下了雙頰。她抬頭望着他，她眼神裏的絕望、痛苦像火一樣燒痛了他的心。「火的洗禮！」他喃喃自語。然後，他以堅定的聲音對羅比婭說：

「我知道我必須成爲穆斯林才能娶你。你願意嫁給我嗎，羅比婭？」

她的臉綳得很緊，這是她精神異常集中的表現。

「我會永遠作你的妻子。」她非常單純地說。

他跪在她身旁，緊握住她雙手。

「我們在世上有兩次生命，一次是母親給予的，另一次是愛人給的。」

他站起來，吻了她的手，再把她的手放到自己的前額以表示對她的尊敬。她現在深深地感到，家鄉的人把丈夫稱爲「自己的命運」可不是胡說八道，他就是「自己的命運」，這是最恰當不過的詞語了。

「我現在就去見教長艾芬狄，和他談談改變信仰的手

續問題。你什麼時候嫁給我呢，羅比婭？」

「越快越好。」

×　×　×

當天晚上，在做完了通常的晚禱之後，羅比婭舉起雙手對上帝說：

「主啊！他對我說：『我願娶你爲妻。』我對他說：『我願嫁給你。』而且是根據我們的信仰定了婚約的。他就要接受眞正的宗教，而成爲我們中的一個。主啊！祝福我們吧！」……

×　×　×

艾芬狄是走進羅京的店子。

「我要見羅比婭。」

「請上樓到她的房間去吧。我這就去叫她回來，她就在對面絲拉婆婆家裏。」

當羅比婭匆匆忙忙往店裏奔時，她問羅京叔叔：「艾芬狄是不是很生氣的樣子？」可是她根本沒聽羅京回答什麼就自管自地說：「誰知道？他是從來感情不外露的。」不管怎樣，一定是出了特別的事！今天是星期五，教長艾芬狄在幾個鐘頭後就得主持一個嚴重的禮拜儀式，而他却來找羅比婭！……

羅比婭看到艾芬狄坐在長椅上，仍是往常那樣一副超然的樣子。她覺得他臉色很蒼白，但眼神還是慣常那樣的友善和光亮。

「早安，艾芬狄教長。」

「早安，我的孩子。」

她坐在火爐邊上，用撥火棍子撥撥火。她外表看來很平靜，但艾芬狄從她那顫抖的手指和凝視爐火的眼神中覺察到她的不安。

「要我煮咖啡嗎，艾芬狄教長？」

「今天我不喝。」

他今天是絕食了。沉默似乎變得無止境似的。

「就算是艾芬狄不同意，我也要嫁給栢里格林尼，」她自己在心裏說。但是，她也很清楚，如果沒有艾芬狄的贊同，她會傷心的……

「栢里格林尼昨晚找我，他要成爲穆斯林，然後娶你爲妻。」

她直視他的眼睛，眼睛深處充滿了熱忱的祈求。他微微一笑。

「羅比婭，你確信自己的愛情不是一時的幻想嗎？」

她搖搖頭。這種動作充分顯示了她的信念，却又有點

幽默感，使艾芬狄感到很有趣。

「自從我只有這麼高的時候就想要嫁給這個異教徒，如果他不向我求婚，我就終身不嫁。」羅比婭說。

艾芬狄暗自在想：最高無上的藝術之神的安排是多麼的神奇啊！上帝所創造的人類的本性又多麼奇特，多麼矛盾啊！一個穆斯林城市裏的小小女詩歌手和一個基督徒貴族、音樂家！「沒有人敢於對您的智慧提出疑問的，上帝！」他對自己說。可是，他本來是準備對羅比婭談談他們倆的不可相容的性格，出身自不同的世界，所受的不同的教育和其他的許多不同點的。因爲這些不同點對栢里格林尼的影響很深，深到羅比婭也無法想像，恐怕到她發現時已經太晚了。「過去」會把他們倆隔開，也會毀了他們的生活……

「你們兩人屬於完全不同的世界，我的孩子，他屬於不同的階級、不同的生活圈子，這種羅漫蒂克的感情會慢慢淡薄下來的。」

她微微一笑，用一種宿命論者的姿態聳一聳肩，並用手指輕輕地抹過自己的額頭，說：

「我只能按照這裏所寫着的去做。」

「希望寫的是幸福的詞，羅比婭，」穆斯林托鉢僧繼續說：「你父親不在這裏，我就代他作安排吧。你知道在結婚以前你不能見你將來的丈夫。改變信仰的手續大概需要一個星期才能辦好，他希望教名叫奧斯曼，你同意嗎？」

她點點頭。她臉上顯出無限寬心的神情，艾芬狄仍然是自己一向以來的朋友和精神上的導師。

「羅比婭，你想什麼時候結婚呢？」

「越快越好，艾芬狄教長。」

啊，無恥的女人！她暗中在責備自己。可是，那又有什麼關係呢？她似乎在夢中聽到艾芬狄說：「我今晚就寫信，有位教友將到大馬士革去，你也該寫一封長信給你的父親。」……

× × ×

羅比婭即將來臨的婚禮成了小城市的大新聞，街頭巷尾都在談論這件事，連一向沉默寡言的補鞋匠的老婆也變得多嘴了。只有年青一代感到有點震驚，他們覺得好像是丟失了一件什麼東西似的。誰會想到一個像羅比婭那樣的普通姑娘會愛上一個中年男人，而且又那樣羅漫蒂克地和他結婚！不過，年青人的頭頭，大阿哥對着大家說：「我們就叫他奧斯曼叔叔。」他的話就是不可更改的法律，以

後，大家對奧斯曼也得像對羅比姬一樣了。他們還花了不少時間討論該送一件什麼結婚禮物呢！……

婚禮的準備工作全由娜捷特公主主辦，因爲她是羅比姬的女主人，她有權干預羅比姬的生活，而羅比姬一向也是徵求她的意見的。房子，連帶店子全都粉刷一新，由於考慮到奧斯曼的生活方式，公主準備把房間佈置成歐洲流行式樣，在羅比姬的房間裏放置奧斯曼的鋼琴，因爲他一天到晚都會彈琴的。羅比姬同意接受一張桌子和安樂椅，但她對那張高大的床却很不滿意，她覺得睡在那麼高的床上肯定會頭暈的。

「他放棄了自己四十年來的生活習慣，你却這樣自私，你不覺得害臊嗎，羅比姬？」公主責備她說。可是羅比姬對於牆上的掛圖却怎麼說也不肯遷就，她絕不讓自己的房間掛上任何圖畫，因爲這是她做禱告的地方……

另一個疑難問題就是羅比姬的結婚禮服。公主的主張是白色婚紗，她要把羅比姬打扮成一位新式的新娘。嬸嬸却主張舊式的繡上銀色荷花的紫色絲絨禮服。羅比姬自然同意後一意見，她還略帶怯意地說了一句：「我們可以租一件嘛。」不過，這實在與她無關，因爲費用全由公主及嬸嬸負担，羅比姬也無法要她們節省一些。但是，她却堅持除了宗教儀式的婚禮外，不要再舉行什麼慶祝活動。

婚禮準備工作花了兩個月的時間，在這段時間內，羅比姬像以前一樣忙着，她那種鎮靜與實事求是的樣子，使外人看到驚奇不已。其實，這僅僅是白天的羅比姬而已，到了晚上，她就會興奮得睡不着覺，老是想着將來與奧斯曼的共同生活。而他呢，除了照常上課以外，也是在晚上踱步，夢想着羅比姬，夢想將來的生活。

「奇怪，我竟然會接受一種新信念。我是眞正的接受了嗎？伊斯蘭教對我說來並不是宗教，而是一種生活方式，一種人與人之間關係的標誌而已。沒有這種標誌，我就無法成爲這裏的居民。不過，我仍然保留我自己的自留地，我仍有自己私人的思想和私人的生活……該死的，爲什麼在婚禮之前不讓我見見自己的未婚妻？不管怎樣，將來的生活會是幸福的生活，我們一起生活，她會爲我生兒育女，我就可以與孩子玩遊戲，教育他們，責備他們。到聖誕節時，等孩子長大了，就可以爲街坊演出影子戲。我想，總有一個兒子會像他的外祖父——一個偉大的小丑！啊，那時一定會像馬戲團一樣吸引人的！」

石頭·生命·浮雕

黃蒙田

看過鞏縣石窟寺五個石窟以後，在石窟前的楊樹下稍事休息。初冬時候的天氣和暖得像秋天，感覺也像秋天那麼清爽、舒暢。陽光照在窟前的麥田上，青色的麥苗在微風中輕擺，散發點點閃光。陽光也照在窟外的摩崖大佛和脇侍菩薩身上，淺棕色的岩石反射出耀眼的金光。不到一年前，窟前的摩崖石彫和窟裏的石刻曾經强烈地吸引着我，正因爲這樣，使我忽略了一些面積較小其實同樣重要的作品。本來那些要看三、五天才能滿足的石窟，要在一天半日內看完，肯定有些不曾細看甚至匆匆一瞥就過去了。前次從這裏回去，檢查拍下來的照片才發現第四窟西壁和北壁的伎樂人浮彫和第一窟的禮佛圖浮彫是不應該放過的。有過一段不能算短的時間總是念念不忘這一組出色的浮彫，一直在期待重遊鞏縣。這回重來，我有意留下較多時間集中欣賞這兩個部分。

現在我站在它面前了。我的心情正如一件心愛的東西失而復得那樣喜悅。西壁是石窟裏一塊刻滿了佛像的石壁，除了主龕的本尊及脇侍菩薩是主像，其他全塊壁面排列着有規律的小佛龕，和地面相接的壁脚才是一行八軀伎樂人——接過去北壁是相連的十軀伎樂人。記得雲岡石窟和龍門石窟也有這種題材，但佈局却有很大分別，伎樂人通常是在窟壁或窟口上部接近天花處，只要站着仰望就行。現在的伎樂人被安排在窟壁最下層和地面相接處，人們不可能站着看，爲了看得細緻，視綫必須和伎樂人取得平行。我只好坐在地上，有時甚至還得借助手電筒的光去欣賞。坐在沙土堆積得厚厚的地上移動時還得蹲着，這樣看不太辛苦麼，事後回想起來，這個姿態是不容易支持的，當時的反應完全不是這樣，由於我被這些石刻浮彫的生動形象帶進它們的內心世界裏去了。有很長的一段時間沒有第二個遊客走進來。石窟裏一片靜寂，這時我彷彿聽到一陣樂器交響輕輕地飄過來，聲音是那樣悠揚，旋律是那樣優美。忽然聽到一陣悅耳的笛子聲，我正對着一個吹橫笛的伎樂人；忽然在面前又響起一串緊湊的琵琶聲，我面前的伎樂人正在表演琵琶。這是人間的樂聲還是天上的仙樂？都不是。這裏沒有聲音，石窟裏靜寂如故。我聽到的只是受了那些石刻浮彫伎樂人生動的神情和動勢感染而產生的幻覺。

第四窟西壁壁脚浮雕伎樂人（第二軀）

由西壁到北壁一共十八軀伎樂人。由於壁脚的位置很窄——大約不到三尺高，每一個伎樂人都被處理成坐的姿勢，而所謂坐的姿勢又往往因爲這個人所持的樂器形狀和性質而定，有席地、盤膝、交脚等等，工匠的意圖是爲了突出伎樂人吹奏樂器時的神態，設計的時候集

中在頭部、手部和上身，下肢則按照不同樂器的性質而掩藏着，但基本動作則是坐的。每個伎樂人手上的樂器都不同，因而坐的方式各異。有些看去大同小異，其實相差很遠，其不同的根據乃是某種樂器的樣式、重量和使用方法，當這種樂器進行吹、奏、擊時會直接影響動勢的重心。以吹橫簫者爲例，姿態是悠閒的，右肢可以從容內屈，而持簫按孔的左手肘部勢必有另一部分承担，直屈的右膝就承担了支撐左肘的任務。又如奏琵琶者，面積很大的橢圓形琵琶抱在胸腹之間，決定了伎樂人的姿態必須盤腿而坐。再如擊羯鼓者，右腿必須平貼地面，以便放置那沉重的羯鼓。不同的樂器決定了伎樂人上下肢的姿態非如此處理不可。從這一角度去欣賞，可以看到古代工匠對伎樂人動勢的觀察是深刻、細緻的，十八個伎樂人的動作絕不相同，而每個人的動勢設計都和角色此刻的運動狀態相配合。

伎樂人的動勢是由於吹、奏、擊不同的樂器而來，樂器既決定動勢的不同，也決定了伎樂人的內心世界，這就是反映於他們面孔上的神情。我注意到，古代彫刻工匠在這方面的觀察是深入而細緻的，這一點內心刻劃大大加强了伎樂人形象的完整性。有一個正在吹短笛的伎樂人，柔軟的指頭在笛孔上一開一合地輕按，像發出輕快的音調。石刻浮彫不可能發出聲音，但是我們從伎樂人吹笛子的神態彷彿聽到美妙的音調。伎樂人微微鼓起腮部，這是吹笛子的生理特徵，微微合着的雙目下垂，顯出完全進入神往、陶醉境界裏去，也把我們帶進神往、陶醉的境界裏去。請看那個擊腰鼓的伎樂人，他沒有看鼓固然表示擊鼓技術熟練，隨着擊鼓的節拍而陷入迷醉狀態。右手的處理使人意味到它是在運動中將擊未擊的一剎那，使這個看來有點靜態的形象充滿了動態感。我在那個奏琵琶的伎樂人浮彫面前看的時間很長。我當然不知道這個伎樂人此刻奏什麼樂曲——事實上也不可能知道，但是我理解此刻奏出的正是使伎樂人心潮澎湃而我們又感到內心激動的樂曲。這種心理反應表現在：伎樂人伸長的左手由肩、臂到手指下垂的斜綫，手指用力按着柄部，右手指則沉着地彈着，而兩手之間彷彿看到幾根綳緊了的弦綫。伎樂人的面部處理也應該注意到，這裏沒有因爲樂曲的激動人心引起表情劇烈反應而加以大幅度誇張，伎樂人的表情是含蓄的，却使人感覺到外表平靜難以壓抑內心振奮，那緊咬着的唇角正是他極力使這種感情不致過分外露的結果。這是一個單純中顯出異常複雜、生動、深刻的形象，這是一個看似平靜而實則不斷地在運動着的形象，這是一個充滿了震動人們心靈的聲音的形象。想起了創造這些浮彫形象的作者是北魏末

期即第六世紀之初的工匠，而人們熟知的米開朗琪羅之類的彫刻家起碼遲八百年以後才誕生，我們便會因爲有這樣豐富的彫刻而感到自豪。

浮彫是依靠突出於平面部分表現形象的立體感。圓彫是以立體表現立體，而浮彫則是在平面的浮突面上表現立體。彫刻家進行浮彫掌握了和圓彫不同的規律和獨特的表現方法是首先要解決的問題。在一個有現代彫刻知識的現代人看來，這些伎樂人浮彫無疑是出色的作品，即使以今天的標準來看，它還是站得住脚的，雖然比較上不免粗糙些。譬如衣服的表現過於厚實，稜角顯著，表達不出質料的輕薄感。比較起來，面孔的刻劃比別的部分要好，平面上的突起部分很薄而立體感强，質感豐富，最重要的還是在極其簡潔、準確的浮突面表現出角色的心理狀態。

鞏縣石窟寺五窟，有伎樂人浮彫的佔了四窟，其中以第四窟西壁和北壁的十八軀伎樂人最爲完整，但在藝術上却不是最好的。我不知道別人的看法怎樣，我覺得比第四窟開鑿早十幾年的第一窟西壁四個大龕下的十二軀伎樂人，是工匠們最出色的浮彫藝術，即使在全部鞏縣石窟寺的浮彫來看也是最好的一部分，雖然主要部位如頭和手幾乎都剝落了，但形象的細緻、生動和浮彫技巧的圓熟還是可以看到的。如果說，前述第四窟的伎樂人浮彫還有點塊狀和呈現稜角，第一窟西壁伎樂人的浮彫塊不但沒有稜角，而且圓渾的立體感非常明確，浮面淺而圓感深，達到了浮彫藝術的最高要求。具體地說，手的處理感到肉體的柔軟，而手彈奏樂器時又表達了它是有骨骼支持，有血肉有生命的手。衣服的刻劃在浮彫面上加上流暢的綫刻——這種表現方法是第四窟伎樂人浮彫沒有的，因而加强了衣服和飄帶的輕盈質感，看起來，同是石頭刻出來的人體和衣服，在質感上是根本不同的。我注意到第六軀奏箜篌的伎樂人，從僅存的半截面孔和四肢來看，這是一個充分發揮了浮彫表現力的飽滿形象，是這一組伎樂人最突出的一軀。我不知道是否可以這樣說，奏箜篌伎樂人是北魏晚期的作品，但從它渾圓的開臉和豐滿的體態，已經可以意味到隋唐彫刻最初風格的出現了。

第一窟西壁的伎樂人浮彫，和窟內的其他浮彫風格是不統一的。在同一壁面上部四個佛龕的比丘像浮彫，在藝術上和居於壁脚的十二軀伎樂人差得多，比丘浮彫和第四窟的伎樂人浮彫風格類似，但似乎還不及後者。就以同是第一窟東壁壁脚破損更多的十二軀伎樂人比較，風格也大有差異，最明顯的一點是後者突起部分較平，立體的圓感不夠强，浮

彫技術不那麼熟練。如果說鞏縣五窟是在北魏晚期前後二十年內開鑿的，時代相同，何以會有這樣的情況出現呢？我想，同一石窟裏的石刻不會是同時完成的，有些部分一開始就動工，有些部分可能若干年後補刻的，雖然距離的年份不很長，先後總是有的。最重要的因素恐怕還是工匠的技術水平不一致。有些圓彫本尊和脇侍菩薩形象刻得完美無缺，可以說達到石彫藝術的最高境界，有些佛龕上的圓彫則較差或很差；浮彫也如此，有些天花和背光上的浮彫很草率，水平很低，甚至不合乎浮彫規格，但別的部分有些則完全合乎浮彫的嚴格要求，譬如第一窟東、南兩壁上的禮佛圖，那樣出色的浮彫藝術即使在今天來看也是第一流的，就是在全世界範圍內，這樣的浮彫作品是足以令我們感到驕傲的。

站在第一窟南壁即窟口裏壁，面對着東、西兩壁面上的禮佛圖，心情和先前站在那兩組伎樂人浮彫面前是不同的。禮佛圖浮彫等於兩幅長卷，由於空間的限制，兩幅長卷各分作三層來表現。兩幅長卷的內容差不多，唯一不同是東側以皇帝爲首及其他貴族、侍從等供養人行列，全部男性；西側以皇后爲首及其他貴族、侍從等供養人行列，全部女性。面對着場面宏偉、人物衆多、結構周密、描寫生動、高度完美的浮彫藝術，我一時說不出話來。許多人都有這樣的經驗，當他們看到美得簡直無法形容的作品時，說什麼話都是多餘的，最高的讚美就是驚嘆。此時的情況正是如此。

禮佛圖浮彫的面積不大，是三截連續的高

第一窟南壁東部禮佛圖上層（部分）

浮彫。衆多披上絢麗衣裝雍容華貴的皇室貴族在侍從和儀仗前呼後擁緩步前行，有如一幅帝王貴族宗教活動形象畫卷現在眼前。這是當時的現實生活，在我們看來是封建統治者豪奢生活的一部分，也是彫刻家爲顧主服務而突出他們的所謂煊赫聲勢。我們面對着的是石頭刻出來的形象。每個人物代表自己的身份出場，每個人物都有一種活躍的生命。長長的行列使人們感到此時氣氛莊嚴，甚至聽到悉索之聲傳來，彷彿這個禮佛供養人行列在寧靜中發出輕微的聲音，行列在向前移動着。

在這樣周密、精細而場面龐大的高浮彫面前，我首先想到，北魏晚期第一流石刻藝術家就在這裏，他們出色的藝術勞動表現在鞏縣石窟寺裏，表現在禮佛圖上。從浮彫的人物設計，彫刻的準確以至角色的性格，只有此道高手才可以表達得如此完美。行列裏的人物衣裝不同、動勢各異，但同時是一致的，那是各人透過內心感情表達出來的神態，那是此刻的情節即禮佛規定了的，工匠把他們歸納到虔誠、莊重這一要求上，因而在整個行列上造成了合乎主題要求的統一，行列上某些細節的變化也被統一在這個主題上。有些變化是不可能統一的，甚至是工匠故意或爲了符合顧主的需要而故意如此處理的，譬如禮佛行列中的帝、后和某些貴族中人的雍容高貴是經過刻意描寫，在這裏的不二規律是身軀高大，而一般處於侍從地位的卑賤人物則既矮且小，整個身形比前者矮小三分一到四分一，這一對比非常强烈，工匠要突出誰是顯而易見的。現實生活中的禮佛場景不是這樣，然而工匠們不能如實描寫，他們明白甚至是曾經授意非如此處理不可。由於這個對比是來自深刻的社會矛盾，也由於工匠當時所以受僱正是爲禮佛圖上要突出這樣的人物。

現實生活中的禮佛行列也不是這樣的。爲了形象的完整也爲了禮佛圖對觀衆產生一定的感染作用，這回是工匠要求並不按照現實生活作如實描寫，而是對現實生活某些細節有所捨棄，加以概括，也就是藝術處理。禮佛行列上的人物排得很密也很有規律——現實生活中的禮佛行列不會如此，通過人物高矮、前後、重叠的巧妙穿插，我們不但覺得在平面上的浮彫羣像立體感强，場面的空間感深，甚至覺得浮彫的出場人物比現實生活中的禮佛人物還要多，那是經過藝術處理以後的禮佛行列引起我們產生這樣的感覺。我又注意到，工匠既然把禮佛行列人物處於某種規律之下來表現，何以不感到它們過分劃一而顯得單調呢？我想這裏有幾個輔助條件，首先是登場人物的姿態幾乎都不同——至少是大同而小異，有些甚至是回頭交談或跪在地上膜拜，但基本方向是一致的，這就使統一中有了變化。其次是登場人物的衣服結

構各異，某些人手上所持的物件和儀仗，也是使統一的場景有變化的原因。有了變化，自然就不感到因爲劃一而引起單調了。把禮佛行列處理得既莊嚴一致而又生動多變，整個行列在嚴肅中顯得活躍，如果工匠們不是石刻高手，是不可能產生這樣的浮彫作品的。

我們是看慣了現代彫刻的人，以現代人對於現代彫刻的標準去要求第六世紀的彫刻，是不公平的。但是有些古典作品，即使這樣去看還是可以滿足我們欣賞要求的。鞏縣石窟寺第一窟的禮佛圖浮彫就是如此——至少我認爲是如此。禮佛是高浮彫，我們知道，創作羣像浮彫難，創作人物重叠出現的浮彫更難。從浮彫技術看，禮佛圖在這方面的成就極爲出色。登場人物多，大多數場合勢必一重兩重堆叠起來，用浮彫的一套規律表現其空間深度，人物的立體感，人物和人物以至背景之間的距離、層次，實在是一件極爲困難的事情。現在看來，登場人物遇到重叠較多部分，接下來的部分一定較爲空疏，一實一虛配合得很好。所謂某些部分空疏，處理方法也是多種多樣的，有人物的排列故意留些空位，有一兩個人突然變換和前後不同的動勢，甚至儀仗也起着一定的作用，長長的行列上有了這些變化，在構圖上就出現了虛的作用。這是一種情況。表現在衣服上的物質感，因爲動勢不同而引起的衣紋和飄動方向，也發揮了浮彫藝術高度的表現能力。隨着人物漫步前進而拖在地面上的衣脚，濶大的袖口在輕擺，輕柔的飄帶在飛舞，工匠們都發揮了彫刻語言的特長，恰到好處地表現出來。這是另一種情況。還有一種情況是，角色內心感情反映於五官的神態各不相同，重要角色的性格突出，工匠們進行描寫時沒有採用太多誇張甚至根本不誇張，因而那些人的表情都是穩重、含蓄的。工匠們加强角色性格的附帶條件是飽滿的雙手，沒有一個人雙手的動作是相同的，這些不同都是爲了烘托其人的性格更加形象化。

鞏縣石窟寺的欣賞活動是愉快的。這愉快在看的過程中產生，也必將在看完以後，很長時間的回味、思索中得到。此刻我又回到石窟前的樹蔭下，說是休息，腦子裏還是不斷地湧現着那些魅人的浮彫形象。這時我忽然想起，這些曾經給我和別人以美好藝術享受的浮彫沒有留下作者們的名字眞是遺憾。現在我們稱這些無名作者爲石刻工匠，其實我們應該像世界上最出色的彫刻家一樣對待他們。這些無名彫刻家不是一個十個，而是一百個一千個。

一九七八年十一月十七日

都市小曲

原甸

交通阻塞

紅燈
——停車！
黃燈
——準備！
綠燈
——開行！
但——且慢
前邊十字路口
磨肩的車輛
尚未解開

雙綫行車的馬路
變成三綫
變成四綫
最邊的車輛
歪着屁股
摸上了半邊人行道

大熱天——
司機流汗
乘客流汗
車子也流汗

粗話
喇叭聲

滿天碰撞
滿天開花！

高傲的廣告

你有可能
就在行人道邊
安一個廣告
一尺 × 一尺 也好
半尺 × 半尺 也不壞
只要有一個縫
能讓你喟啾——
你的商號
你的商品
你的商標

你就要把宣傳的足
努力的擠下

或者在山邊
撥一桶土敏土
糝兩遍白土灰
你也有機會
喋喋不休
說你的商品最好
說你的價格最公道
說你的質量最高

不能誠實
誠實沒有廣告
不要怕撒謊
不撒謊沒有廣告
不要怕吹牛
怕吹牛沒有廣告
不要臉紅
在商品的戰場

臉紅的快準備白旗揮

廣告
在用牠特有的語言
彼此冷嘲熱諷
彼此勾心鬪角
當人們看牠時
牠却立刻對你
獻殷勤的笑

城市
到處是廣告的喧嘩

却有一些廣告
牠特別的高傲
牠不走到你面前
向你獻媚討好
牠要用寸厚的鋼架
支撐在高高的摩天大樓頂
牠要你舉起頭來看牠

看牠在你的頭頂睥睨你

牠用你聽不懂的語言——
或掩着舌頭發音的
或呶着嘴唇發音的
或拖着沉重尾音發音的
用你聽不懂的語言
輕蔑一切一尺 × 一尺的廣告
輕蔑一切半尺 × 半尺的廣告
輕蔑一切歪歪斜斜的廣告
輕蔑一切簡簡陋陋的廣告
牠不走到你的面前
牠要你舉起頭來看牠
看牠在你的頭頂輕蔑你

一毛錢的傳奇

這城市
人與人之間
銅板拖着虛僞的感情
從我的心穿過你的心

但是
如果你用
一毛錢做小賬
當心給人罵「鷄綫」
如果你用
一毛錢施捨給求乞者
當心他不客氣的唾沫星子

錢的價值
不包括一毛錢
錢的觀念
不包括一毛錢
一毛錢
不叫一毛錢
一毛錢
叫一毛
——一毛錢不是錢

但今天
全城市
都在找
一毛錢
滿街的人
都在追
一毛錢
大街小巷
都在喊
一毛錢——
一毛錢
你在哪裏？

大清早
銀行的門口
擁擠着焦急的隊伍
爲了找尋　爲了找換
或者二十元的一毛錢
或者十元的一毛錢
或者五元的一毛錢
他們一天比一天起得早
他們一天比一天到得早
他們爲排隊的先後而爭吵
他們爲遲到不獲而咒罵

一毛錢
你在哪裏？
一毛錢
今天我們想念你
所有的物價都在上漲
所有的鈔票都在貶值
只有一毛錢——
火爐前的水銀柱
而這火爐
不在各行各業的小賬盤上
不在乞丐的求乞缽上
它是在——
取消售票工人的
大腹賈的利潤生產機器上
我們文雅的輿論媒介說的：
交——通——工——具

一九七八年十月十二日

秦　松

人與神之間

（外一題）

人不是天空裏的飛鳥，也不是地面上的爬蟲。所以，人必須要像一個人的樣子，挺挺立立的在大地上走，在大地上工作和生活。

在我們現實的世界上有很多災難，人也有很多人爲的痛苦，痛苦逃不掉，唯有走進去。

宗教是屬於天上的「神績」，解決不了地面上的人間事務。宗教上的所謂「解脫」，在我看來，就如同死亡，是一種有形的「死亡」。當「死亡」的人越多，宗教就越盛行，吃宗教飯的人才有飯吃，才有精「神」講「道」。

所謂牧師和神父，還有可憐的修女，都是靠死亡吃飯的人。他們在用你們的錢爲他建築的教堂裏，向你說了一大堆空話（如果不是空話也是神話），最後還是在「阿門」聲中向你們伸手要錢。教堂門口的奉獻箱，要比吃角子的老虎厲害的多。

他們比在街頭上向你伸手要錢的乞丐要高明。他們不僅懂得催眠術，而且有組織。他們的組織如同一個大帝國。

他們也懂得法律，所以祂是「合法」的。祂有教皇，

祂就是法律。聽說祂最近還要成立「皇軍」。我不知道祂有沒有成立銀行來發行鈔票？

祂爲什麼要成立「皇軍」呢？祂從「天國」直接調來「天兵天將」不就得了？祂要「建軍」是要保衛「天國」還是用來保衛「皇民」？

神和神的兒子保衛不了自己，要靠地面上的凡人來保衛祂們？

地面上的凡人如果多了一層來自「天國」上的負担，我看不如把「天國」的門封閉，或者一起把「天國」來推翻。

地面上的凡人的痛苦，還是以凡人的方式來解決，才能可靠而實在。

人的痛苦和寂寞，不完全是肉體上的，有時候多從精神來的，那麼我們就以精神上的話來說，少去自尋煩惱，多去爲別人創造。

聽說「神」是創造萬物的造物主，信仰神的人，更應當相信「創造」不是一句空話吧？

時間主義

我們在空間裏生，在時間裏死。時間是一切，這並不是說死亡是一切。我是說你掌握了時間，才能擁有一切。

在自然界的眞實情況裏，空間可能在空間裏毀滅，時間仍然在時間裏飛行。你看不見她的形象，她的速度是她的形象。她的形象是要我們以她相等的速度來替她完成。

這意味着人有從抽象裏創造具象的能力和使命。

一切生命在時間裏成長，在空間裏成形。歷史是時間的過程，是時間的有形屍骸。我們必須踏過時間的屍骸前進！從屍骸裏去認識新的生命，去發現我們的將來，走出我們所要走的路，現在的路。但往往有很多人爲屍骸所拌倒。

時間熱烈而又冷酷的愛你吻你擁抱你和鞭打你，以她抽象的可以感受到的冰冷的口和冰冷的手，使你昏迷直到你躺下，她愛你至死，鞭你至死。如果我們只會留戀她的過去，只會擁抱歷史的屍骸，那麼我們就如同屍骸去擁抱屍骸。在冰冷的如鬼域的世界，不管是土鬼和洋鬼，只看到古代的幽靈和陰魂，去崇拜他且去做他的奴隸，實在想像不出還有什麼未來？還有什麼新生？

空間在空間裏毀滅，時間仍然在時間裏飛行。一切事物從時間裏誕生，在空間裏老死，時間是一切，並不是死亡是一切。除非是在她未殺死我們之前，我們自己先把自己

殺死。

時間對於我們的熱愛與冷酷，我們只能向她交出我們不變的愛心，在她的鞭打下只有勇於向前，去完成我們所要的一切。

時間是一個現實主義者，她鞭打我成爲一個現實的時間主義者。

我感性的去歌頌時間，更理性的去解剖時間。我解剖她如同嚴格的解剖我自己。即使她終將把我殺死，如一個血淋淋的兇手，我擁抱她以我的全身心，如你們熱愛她以你們的全生命。

於是我乃以她同樣的速度奔上去迎接她，任由她給我愛給我生，給我責難給我死，給我無情的宣判。由於她之無情亦無私，我們乃有了我們要的一切，和一切我們所不要的。

讓我們在我們現在的時間裏，就在此刻，實實在在的去做我們應當要做必須要做而沒有做的事情。這就是一個現實的時間主義者，如此之簡單，亦如此之必要。

一九七八，九，廿四，在紐約。

致羣劇社公演新劇

香港致羣劇社定十二月廿七日至廿九日晚七時三十分，假大會堂劇院作第五次的公演。上演兩齣粵語獨幕劇：《夜行貨車》及《兒子的大玩偶》，前者改編自陳映真的作品，後者則改編自黃春明的作品，兩人均爲現代台灣著名鄉土文學作家。訂座可於每星期六晚致電 3—642640 致羣劇社。

青年文學獎徵稿

香港中文大學與香港大學學生會主辦的"第六屆青年文學獎"，定於一九七九年一月一日截稿。應徵作品，體裁分新詩、散文、小說、戲劇、報告文學、文學批評。凡分兩組：高級組——十八歲至三十歲。初級組——十八歲以下。稿件必須註明真實姓名、地址、職業、學校、年齡。獎額定三十六名，每項體裁各佔六名。

收稿地點：薄扶林道香港大學學生會或沙田中文大學學生會第六屆青年文學獎籌委會收。

文藝短訊

無憂之鄉

張君默

前一陣，報上都有泰國首府曼谷洪水泛濫的消息，還有些傳眞圖片，刊出了居民在水淹的街道上，以小艇作交通工具。圖片的說明文字，戲稱之爲「東方威尼斯」，不免勾引起我一份久遠的回憶。

像這樣的「東方威尼斯」，我兒時隨父母所住的故鄉便是。那裏有我們的祖屋，每年春末夏初，西江水一到，河道淤塞，阻礙了江水出海，只須水位高漲三數尺，我家門口便可以划船。

西水泛濫，是鄉下人的災禍，種得好好的禾稻、玉米和甘蔗，給淹上十天半月，有時還會天天維持過膝水位，看不到水退的日子。這時，到處成了一片汪洋，所有農作物都給淹死，可憐兮兮的漂在水面上。最糟殃的，更是養

魚人家。我們家鄉，到處都是人工魚塘，離家門口不過百數十步，便有幾個，只要洪水一到，放眼只見一片汪汪濁浪，還那裏分辨得出什麼魚塘來。只是鄉人和孩子們，早習慣了鄉間的大路小路。踢着沒膝的黃泥水，仍能踏着平日走慣的圍基，繞過魚塘，不會陷入塘裏去。

對於我們孩子，西水泛濫，反而是件快樂事。作算是平常日子，我們也要赤了身子，跳到河涌或魚塘去玩，現在可好了，早上才睜開眼，聽到屋裏屋外一片水聲，心眼一樂，爬起床往地上一跳，水花四濺，說不定會驚嚇着一尾土鯪，或是踏了一尾二尺長的鯇魚，看牠卜通一聲，從水裏竄將起來，猛搖幾下寬大有力的尾巴，便游到外面廳堂去。

媽媽這時會叮囑：「不要跑到外面去，水浸街啦！」媽媽怕的，是他的孩子少不更事，辨不清路，會踏進水井或深溝去。這個躭心實在不必要，野慣了的孩子，誰不認得每一寸路。何況熟悉的大樹、街巷房屋又沒倒塌，標誌有的是。現在，只不過地面都淹了一片水罷了。水裏有魚，不走出去，在巷頭巷尾捉上幾尾回來，才叫彆不住。

這是個最好的捉魚日子，所有魚塘裏面的魚，都升到水面上，到處亂竄，誰家魚塘裏的，都沒個識別，踢中了，往水裏一撲，喳的一聲捉住了，魚兒搖頭擺尾的拚命掙扎，撥起一片水花，孩子怕會給它走脫，往胳肢窩下面一挾，邊跑邊喊着「媽媽，媽媽！」回到家門口，把魚往屋裏一放，便是自家的魚，誰也不會來索回去。

那時，爺爺早已過世，爸爸又不會種田養魚，鄉間除了一間祖屋，我們既沒有半個魚塘，一寸耕地，連一棵荔枝樹也沒有，一切早已失盡，因此西水泛濫成災，對我們家再也沒有任何憂慮，反而變成了個歡樂日子。

我爸爸幹的是燒烤行當，這是江門一地聞名於廣府遠近的行業，鷄鴨鵝豬以至禾花雀，到了他們手上，調了味，拿到燒爐裏一燒，便成了五花八門的美食；我們家鄉是小地方潮連，更以燒鵝最爲遐邇素知。爸爸却不甘蟄伏在鄉間工作，通常是跑到江門或廣州去，但是奇怪，記憶之中，幾乎沒有一次西水泛濫的時候，爸爸會不在家捉魚。

這是爸爸最忙碌的日子。當洪水由地縫逐漸冒了出來，淹了牆脚，一寸一寸地上漲，不久便淹過了三四十寸高的門限，潺潺地瀉進屋裏去。這時婆婆便在門限處加塊木板，目的是讓爸爸捉回來的魚，不會游到屋外去。屋裏

成了個很現成的魚塘，再在中央放些木樁子，床板架在上面成一道九曲橋，水中的魚，便可以在橋下自由來去，高興之時，更可以逐個房間進去探望一下。主人家幾時要吃，蹲在橋上伸手往水裏一撈，是生魚便吃生魚，是鯉魚便吃鯉魚，一天幾頓都不愁吃得完。

媽媽的故鄉是順德，也是位於這片水道交織如網的珠江三角洲上，跟我們家鄉，只遙遙隔一道西江水。從內陸蜿蜒而入廣東省的三條大河，是北江、東江和西江，千百多年來，不斷將肥沃的泥土帶到這低窪地區，滙流沖積，而成了一大片土地肥美的沼澤平原。媽媽說，她鄉間到處都是魚塘和桑基，每年一場雨水，西水瞬即漲了起來，一夜之間有三四尺高，人們要睡覺，便在床上再加上一張床，鯽魚鯰魚此時錯把房子當魚塘。失魂落魄的碰撞着床脚和椅子，有時卜通一聲便躍到床上去，噼里啪啦的，在草蓆上掙扎一會，又掉回混濁的水中。這時，人們便在家門前，用竹竿挑張網，乾脆打起魚來。

潮連的水位沒這麼高，爸爸要打魚，要跑到外面祠堂的低窪地去，榕樹頭土地公附近，便是個很理想的打魚處，年年西水一來，他就忙了，出去半天，匆匆回來一趟，也不踏入家門，掉頭又走了，人家大禹治水，三過其門而不入，他却只顧打魚，把魚穫往門限內一放，飯也顧不得吃。

婆婆也說，她兒子最快樂的，便是水淹門限的日子，沒料到她的孫兒，如今也把河水泛濫，當成是一段快樂回憶。當時實在不知道什麼叫做苦日子。

我們家鄉，是在西江水出海的河阜上，江水至此，分支迴轉流去，因此河阜四面環水，鄉人來往，四面則有七座石拱橋。日前，老爸爸忽然來了記憶，唸起前人在橋上刻着的一首詩：

七宿伴孤舟，浮沙水面游。
任從天下亂，此地永無憂。

住在這個洲渚上，是否眞如詩中所說的一樣，也很難講。當年日寇南來，到處砲火連天，殺人無算，這片水鄉，是沒見過日本鬼子的影兒，却叫我們窮得棄了家園，趁着外邊砲火一靜，一家三口（此時婆婆已經去世），挑了兩籮筐衣物，小艇把我們搖到江心，駁上了一條花尾渡，南出磨刀門，東過珠江口，便到了香港來了。恰似西水漲時，種在田地裏的植物給連根拔起，隨着江水漂流而去，便沒個回頭日子。

當年與故鄉一別，匆匆三十年了，誰也沒有回去過，

只偶然得到一些家鄉的消息，那一椽建了百年的祖屋傾圮了，至今成了個堆放柴草的小廣場。也從新聞報導和風光紀錄片中知道，江門一地，也像珠江三角洲上其他小縣小鎮，早鋪了廣闊的馬路，汽車四通八達，許多工廠都興建了起來；西江河口，千年淤積的污泥，早挖上來作了沃土，種植農作物，如今河道暢通，西江水滿，也不會溢到河阜上，年年帶給鄉人無盡的天災。

很想揀個晴明日子，與年事已高的父母，乘一艘船，沿着當年流徙的水道，溯江而上，再駁上小艇搖回故鄉去。那片水面的浮沙之地，想來必是風光秀麗如昔，最好是能夠尋得那首刻在橋上的詩，預見那個果然是夢中的無憂之鄉。

■國際作家風貌　何達著。本書是作者於一九七六年間，赴愛荷華參加“國際寫作計劃”活動並與國際作家交往的見聞。作者說：“當你跟一個作家接近的時候，你好像接近一個世界。”作者則用抒情的筆觸，描劃出了那一個個不同作家充滿靈光和智慧的世界。這些作家來自美洲、歐洲、非洲、亞洲的一些國家和地區，在相當程度上反映了現代作家的風貌。全書凡二十萬言，書末所附《學詩四十五年》，縷述了作者寫詩的經驗。海洋文藝社出版，卅六開，道林紙印刷，定價港幣五元。

■毀譽　（德）海因里希・勃爾著。小說。描述一年輕能幹的女管家，在槍殺了一個記者之後，既不悔禍，而又冷靜地要求警方逮捕自己。內容曲折。香港天地圖書公司出版，定價港幣五元。

■官僚們的夏天　（日）城山三郎著。小說。描寫日本某省的官僚們圍繞着推行自由化政策問題，“産業派”和“通商派”之間的爭論和人事糾紛。作品有助於讀者認識日本社會，了解日本文學的創作傾向。香港天地圖書公司出版，定價港幣九元。

■時間的習俗　（日）松本清張著，晏洲譯。這是一部著名推理小說，爲《點與線》的姊妹作。天地圖書公司出版，定價港幣八元。

■黃色風土　（日）松本清張著，晏洲譯。長篇推理小說，天地圖書公司出版，定價港幣十一元。

■晨曦在望　（日）岩瀨成子著，梅韜譯。本書是作者的初作，曾震動日本文壇。內容描述七十年代初，世界學運汹湧，青年思潮激盪期間的兩個女學生的不同遭遇。天地圖書公司出版，定價港幣七元。

■文學分類常識　書中包括了文學上的四個類別——詩歌、小說、戲劇和散文。分析每一種類的基本特徵和各種小類的劃分標準，有助於初學者對文學各體特徵的理解，從而提高寫作和閱讀水平。香港青年出版社出版，定價港幣五元。

雙魚樓隨筆

學畫要觀察入微

鄭家鎭

學畫的人，沒有一個不經過臨摹前人作品。可是大家可曾發現，臨摹，一代一代的傳下去，與眞山眞水，便相距得更遠了。

就以松竹來說罷，每一組松針都是由枝生出來的，前人把它概括了，簡化了，成了定型，有些是半圓形一組，有些是圓形的。以前有些畫家授徒，便先打個圈圈，松針由中央的一點向四圍發出，成爲圓形的一組。爲什麼有些是半圓，有些是圓的呢？

看古畫，馬遠夏珪那一派所謂北宗山水，松針一組多是圓的，而南宗的則多是半圓的。

假如以宗派來分別這一表現上的差異，那便錯了。這不過是不同的表現方法。

我們去看一株松樹，便發現枝向上的，松針便是向上和向左與右的；枝正向自己的，松針便四面伸張。原來古人把寫松針概括成半圓與圓形的，便是這麼一回事。

還有每一組松針，都是從枝生出來的，枝又由幹生出

來，枝與幹又常被其他松針所掩蓋。可是不少畫松者都忽略了這一點，他只把松針堆砌上去，却忽略了它從什麼地方來的。於是畫成了叠磚頭，這是沒有觀察眞事物之故。

我們只要寫熟了松針的綫條，便應去寫眞實的松，不要給前人所囿。

枝幹的生長雖有一定的規律，但是盤屈交錯的姿態是爲了經歷風霜之故。松生長的地方不同，其姿態便不同。假如我們不寫生，不細心去領會，便易出錯。生長在香港的松與生長在黃山亂石中的必定不同，所經歷的天氣不同，地土不同呀。香港松樹不少，幾曾有過一株如黃山的迎客松、蒲團松？

說到竹，不少人也犯了同樣的毛病。只照着前人的辦法，去撇竹葉。个字也好，重人也好，但忽略了竹葉是從什麼地方生長出來的。

有些人寫下了一大堆竹葉，一組葉加上一組葉，組組都是一般。這本來便是大忌，在同一幅畫中，每一組竹葉都應該不同，這樣畫才有活氣。

這一堆竹葉之下，畫出了疏疏兩三竹枝，試想，竹枝那末少，如何生得那末多葉，每一片葉根尋一下，找不出它從什麼地方生長出來。

這個毛病，古之畫竹高手，從來便不會有。寫疏竹如鄭板橋，當然不會有，文與可、柯九思寫密竹的，也一樣不會有。即如寫字一樣，筆斷意連。

假如不深入觀察，不掌握這一點，那末寫出來的竹，便似是鷄毛帚，每一片都是貼上去的。

寫竹難，難是沒有藏拙的地方。別以爲多寫一大堆竹葉，便可以藏拙，所得的結果，剛好相反。

寫松與竹都是一樣，要懂得利用碎枝，碎枝能增加畫面的活潑。

下期部分篇目預告

三打陶三春（京劇本）　吳祖光
梨娘詩傳（故事詩）　胡　考
阿周和遊艇石榴紅號（小說）　李輝英
石君遺札（散文）　錢歌川
同道中人（小說）　譚秀牧
珠　寶（翻譯小說）　劉求同
現社會三題（散文）　黃東平
黑龍江行詩草（詩）　王乃凡
歌九章（詩）　秦　松

思嚴

第二十一講：北宋早期的詞人

一

唐詩宋詞，繼五代詞之後，北宋是詞學的黃金時代。這一時期的詞人輩出，創新，發展，把詞學推進到一個嶄新的階段，成爲文人學士以及和這個階級接觸最多的歌妓舞姬所喜愛的文體。

北宋詞學的發展，是一定社會環境的產物。經過殘唐五代的變亂，北宋開始時，統治階級忙於東征西討，人不離騎，馬不離鞍，談不上有什麼文學的發展。到了統一之後，各地降王降臣，羣集汴京，文化事業跟着發展起來。同時由於長期的戰亂，一旦兵戈平息，統治階級醉心享樂，汴京的繁華，爲天下冠。有了這樣的社會條件，詞學才出現了雲蒸霞蔚之象。

北宋的統治階級，一開始便和歌妓舞姬結不解緣，「一曲清歌一丈綾，美人猶自意嫌輕。」這是北宋早期的寫準，針對當時的社會風尚而發出的感喟。可見那個時候，統治階級醉生夢死的情況，詞就成爲宣洩他們感情的最美妙的文體。

他們在閑居時唱着，在登山臨水的時候唱着，在歡宴迎賓時唱着，在絮語密話時微嘔着，在偎香倚玉時細誦着，在臨歧告別時也唱着。總之，詞的用處，無窮無盡，可以用來「發思古之幽情」，也可以隨意所之，無拘無束地宣洩感想，不像寫古文詞或政論那樣的嚴肅。這樣的文體，自然而然地成爲大家喜愛的文體。文士們一寫好詞，立刻授之歌女唱出來，「十七八女孩兒按執紅牙板，歌『楊柳岸曉風殘月』。」那情景，豈不令人羨煞。所以，北宋時候，不僅文人學士喜歡做詞，大官小官，甚至市井小民，也都要哼他幾句，因此詞便成爲深入民間的最流行的文體了。北宋的柳永，「有井水飲處，便能歌柳詞」，便是一個最好的證明。

二

北宋詞壇，可以分做三個階段，第一個階段以晏殊、歐陽修、范仲淹爲代表，這一期間的詞學，還深受五代詞的影響，大部分是清雋的小詞，缺少感情奔放、纏綿委婉的慢詞。

第二個階段以柳永、秦觀、蘇軾爲代表，這是眞正的創作時期，完全擺脫了五代詞的窠臼。尤以柳永的影響最大。最後一個時期，是詞的深造時期，重視音律，逐漸變成了拘謹，缺少清新雋永的特點，也沒有豪邁奔放的感情。到此以後，詞的發展便受到限制，逐漸走上了「夕陽無限好，只是近黃昏」的階段。這一階段以周美成、趙佶、李清照爲代表。

這裏，先談北宋早期的幾位詞人。

在晏殊、范仲淹、歐陽修這些早期的詞人中，以歐陽修的作品最多，更可以說，他是北宋「歌妓文學」的首創者。

歐陽修（一〇〇七——一〇七二）字永叔，號六一居士，江西廬陵人。宋仁宗時，官至樞密副使參知政事，等於丞相的職位。他不但是詞人，而且是古文家、詩人。不過，在他的古文中，人們只覺得他是一個道貌岸然的紳士，看不出他是個情感豐富的詩人。只有在他的詞中，才是赤裸裸地把那些道學的假面具全部去掉，表現出一個活潑的詩人來。

歐陽修的《六一詞》，有不少是人們傳誦的好詞，如描寫春天景物的《蝶戀花》：

「翠苑紅芳晴滿目，綺席流鶯，上下長相逐。紫陌閑隨金轡轆，馬蹄踏遍春郊綠。　一覺年華春夢促，往事悠悠，百種尋思足，烟雨滿樓山斷續，人閑倚遍闌干曲。」

「綺席流鶯」，「上下長相逐」，這是指富貴人家的筵席，在筵席間免不了有歌妓相陪，「上下長相逐」一句，刻劃出當時上流社會的眞面目。至於郊原尋春，年華似夢，往事悠悠，都有一種浪漫主義的形象。又如：

「庭院深深深幾許，楊柳堆煙，簾幕無重數。玉勒雕鞍游冶處，樓高不見章台路。　雨橫風狂三月暮，門掩黃昏，無計留春住。淚眼問花花不語，亂紅飛過鞦韆去。」

玉勒雕鞍，代表貴人的坐騎。「章台」是長安的街名，是妓女聚居的地方。這些貴介王孫，爲的是到那兒去「游冶」，這裏也透露了當時達官貴人的生活方式。

「賞愛西湖春色早，膩雪方銷，已見桃開小。頃刻光陰都過了，如今綠暗紅英少。　且趁餘花謀一笑，況有笙歌，艷態相縈繞。老去風情應不到，憑君賸把芳尊倒。」

光陰易逝，綠暗紅稀，大好春光已將過去了。「笙歌艷態」，伴着歌伎們尋春行樂，不管風情漸老，也要把金樽醉倒。

從上面所引的三首詞來看，都是寫春天行樂的，但沒有一首不提到歌妓的。這可以說明，在北宋的上流社會中，歌妓是和他們的生活聯系在一起的。平日道貌岸然的歐陽相公，在他的私生活裏，也是充滿風流韻事的。

說歐陽修是「歌妓文學」的先行者，一點也不過分，上面的三首詞固然可以證明，還有一首《臨江仙》，那是「歌妓文學」的代表作了。

「柳下輕雷池上雨，雨聲滴碎荷聲。小樓西角斷虹明，闌干倚處，待得月華生。　燕子飛來窺畫棟，玉鈎垂下簾旌。凉波不動簟紋平，水晶雙枕，傍有墮釵橫。」

簾旌垂下，水晶枕畔的墮釵，說明什麼？不待解釋，大家也可以意會得之。這是大胆的刻劃，也是「歌妓文學」的

佼佼者。

傳說這首詞，是歐陽修在錢塘應錢惟演的宴會上，爲官妓向公庫乞賞釵錢而作的。錢惟演是當時的地方官，地方官歡宴，用公庫的錢來賞給妓女，已經是荒唐之極。而大名鼎鼎的歐陽相公，居然爲官妓的賞錢而不惜寫下這首「嫖妓文學」的詞，可謂雙絕。

這些事實，可以揭開歐陽修的眞面，他實際並不是一個道學家，而是一位感情豐富的風流丞相。宋人的小說中，有歐陽永叔盜甥的傳說，也即是說他與外甥女有不正常的關係。這種傳說不一定可信，但起碼歐陽修的私生活，不像一般人所想像的那麼嚴肅。

宋王銍的《默記》記載歐陽修的《望江南》詞，有「奸黨因此誣公盜甥，公上表自白云：『厥喪夫而無託，携孤女以來歸。』……」云云，可見，在當時，這一傳說流傳很廣，當然可能自出政敵的誣諂，但歐陽修的風流詞章，是貽人以柄了。

陳質齋說：「歐陽公詞，多有與《花間》《陽春》相混，亦有鄙褻之語厠其中，當是仇人無名字所爲也。」羅長源說：「公嘗致意於詩，爲之本義，所得深矣。今詞之淺近者，前輩多謂是劉煇僞作。」這些都是爲歐陽修辯白之話。不管怎樣，北宋早期的詞風，依然受到《花間派》與馮延巳的影響很深，這是完全可以理解的，歐陽修的詞，和他的詩文不同風格，是不足爲奇的。

三

比歐陽修更早的晏殊，也是宰相詞人，歐陽修是他的門生。他和歐陽修不同的，是他的《珠玉詞》一百數十首，完全是「花團簇錦」，清雋雅麗的詞章，把這位「鐘鳴鼎食」的宰相詩人的本來面目，完全表現出來。

晏殊（九九一——一〇五五）字同叔，江西撫州臨川人。小時候是神童，七歲便能作文。《宋史》說他「景德初以

神童薦，召與進士千人並試庭中，殊神氣不懾，援筆立就，賜進士出身。」宋仁宗時，官至觀文殿大學士，也就是相公了。

晏殊最爲人傳誦的一首詞，是《浣溪沙》：

「一曲新詞酒一杯，去年天氣舊池台，夕陽西下幾時回？無可奈何花落去，似曾相識燕歸來，小園香徑獨徘徊。」

這是小調，也是傷春的詞，可是裏面包括了人事變遷，有回憶也有惆悵。「無可奈何花落去」兩句，寫得曲折而又充滿情感，也表現這位相公詩人的風格。

在《珠玉詞》中，也有很多描寫男女間柔情蜜意的篇章，看來，這位貴爲宰相的詩人，內心中還是有一股說不出的戀情，要通過詞章來表達。例如：「月好漫成孤枕夢，酒闌空得兩眉愁，此時情緒悔風流。」如果是能共諧白首的戀情，就不必後悔了。「何況舊歡新寵阻心期，滿眼是相思。」「未知心在阿誰邊，滿眼淚珠言不盡。」「當時輕別意中人，山長水遠知何處。」這些詞句，都說明「相公詩人」有不能爲人道的傷心事。

晏殊的兒子晏幾道說：「先君平日小詞雖多，未曾作婦人語。」這是子不知父，還是有意爲父親說好話？上面所引述的詞句，不都是婦人語嗎？

婦人語並不一定不好，晏殊的詞，固然有很多「花團簇錦」的詞句，也不能沒有婦人語。婦人語是五代「花間派」的特點，北宋早期的詞人，大多都受到它的影響，晏殊也沒有例外。

四

要說沒有「婦人語」，范仲淹的詞，也許可以說比較少見了。范仲淹和晏殊，是同時代的人，他比晏殊大兩歲，陝西邠縣人，官至樞密副使陝西四路宣撫使，是獨當一面的封疆大吏。由於官職和工作的不同，范仲淹的詞，比晏殊要更少「婦人語」。他所寫的，多數是邊疆風光，征人心聲。這一類的詞，氣魄比較宏大，反映現實也多一些，是後來蘇

軾、辛棄疾所走的道路，范仲淹可說是爲蘇、李開創先聲。

范仲淹的《蘇幕遮》詞說：

「碧雲天，黃葉地，秋色連波，波上寒烟翠。山映斜陽天接水，芳草無情，更在斜陽外。黯鄉魂，追旅思，夜夜除非，好夢留人睡。明月樓高休獨倚，酒入愁腸，化作相思淚。」

這是一首寫離情懷舊的詞，首兩句被後來的王實甫，拿來作《西廂記》長亭送別第一支曲子的曲詞，可見它是後人傳誦的佳句。整首詞描寫秋天的景物，由於羈旅在外，引起了懷人的心思。的確沒有一句「婦人語」。

還有《漁家傲》，也是描寫秋天的景物，但那是邊疆之秋，將士們在邊塞生活，到了秋天，自然有思家之念。詞說：

「塞下秋來風景異，衡陽雁去無留意。四面邊聲連角起，千嶂裏，長烟落日孤城閉。濁酒一杯家萬里，燕然未勒歸無計，羌管悠悠霜滿地。人不寐，將軍白髮征夫淚。」

秋天到來，北雁南飛，傳說衡山有個「回雁峯」，每年由北方飛來的雁，飛到這裏，由於天氣比北方和暖，就不再向南飛，所以叫做「回雁峯」。范仲淹首先從邊疆的雁兒飛去說起，寫到了邊城的險阻，也寫出將士們思家的心情。「燕然未勒」，是因爲還沒有掃清邊塞的烽火，還不能刻石紀功，但在邊城守土的戰士們，何年何月才能回來？因而有「將軍白髮征夫淚」之嘆。

范仲淹的詞，寫得不多，留傳下來的更少。但僅從上引兩首，也可以看到他的詞風，清倩絕倫，而且氣概與五代詞完全不同，使人讀後回味無窮。

北宋早期的詞人，除上述幾人外，還有張先、宋祁、王安石等人，也都以詞名。王安石的詩名重於詞名，也可說是和范仲淹的詞風比較接近，是後來蘇、李一派的風格。

更正啓事

本刊上期目錄，首行中，「第十一期」誤作「第十期」。特此更正，希讀者鑒諒。

曉窗隨筆

瞳瞳

老王

老王是個著名人物，不但在工廠有名，就是在整間工廠大廈裏，也是人人知名的。不高的個子，粗壯的身軀，短短的頭髮，眯成一綫的眼睛——這就是老王。要問老王以什麼出名，答案是：「早晨！」別以爲我開玩笑，這可是千眞萬確，一點不假。你走進工廠大廈，說聲要找「早晨」，準會把他找到。不論是早上、午後還是晚間，你只要一碰上老王，他馬上就會眯上眼睛，親親熱熱地來一聲：「早晨！」

初次見面是在下午，老王的這一聲「早晨」弄得我楞了半晌。熟落以後，倒覺得這一聲「早晨」捎來了無間的親切感。時間長了，不知不覺也受了傳染，對老王的「早晨」也回報一句高高興興的「早晨」！

除了「早晨」以外，老王還以「變色」出名。今天看到老王綠色，過兩天見到他紅色，再過兩天又變成黃色、藍色、白色……。不要以爲老王是隻變色的蜥蜴，只不過他是個配顏料工人，幹的是顏料活。今天調的是綠色，他就從頭到脚都洒上一層薄薄的綠色粉末。後天調紅色，自然就變爲紅色。老王是帽子不戴，口罩不戴，赤膊上陣。據說是老板講的，顏料「沒有毒」，用不着有什麼防護設備。老王也眞的就信得十足，不單是開工如此，就是吃飯，也只是馬馬虎虎把雙手洗一洗，就把嘴巴開動了。照老王說的，常洗常有，反正沒有毒，又何必大加洗刷，多此一舉呢！

老王本是福建人，從鄉下來香港還不到三年，怪不得他那一口蹩扭的廣州話，聽來總覺得有點走調。聽說，工廠老板與他是同鄉，特意請他出來在工廠打工，老婆、孩子都還在鄉下呢。老板讓老王住在廠裏，好省掉一筆房租。就這樣，老王一天廿四小時都蹲在廠裏，白天調色粉，晚上把工作枱稍作收拾，把沾上各種不同顏料的被舖往枱上一攤，人橫倒就睡了。也正因爲這樣，老板就再不

女像（竹筆速寫）

林信作

用另找「阿差」看守工廠去費心費錢了。

老王自己幹的雖是調色粉工作，但他只要一有空，就會到包裝部去幫忙。包裝部那些年青女工都愛使喚他。這個叫他搬盒子，那個叫他遞材料。不管是誰叫他，只要聽到一聲「老王」，他就會馬上回一聲「來了！」而且說得有板有眼，蠻有點京劇道白的味兒。人隨聲到，眞是叫什麼就幹什麼。上了年紀的女工有時看不過眼，就會責備年青女工說：「老王從早幹到晚，夠累的了，你們也眞是，總不讓人家喘喘氣。」

女工們對老王也眞好，只要誰家裏燒個什麼潤肺湯、去濕粥，都會給老王捎來一碗。「一年到頭，光吃大牌檔的飯菜，沒湯沒水的，怎麼熬得住。」這是女工們常說的話。

可是，老王就這樣熬了一年又一年，特別是春節前一個多月，老王眞是拚了命，一天幹足二十小時，直熬得兩眼通紅，喉嚨沙啞。但是，奇怪，人倒是越熬越開心似的，一天到晚「早晨」不停口，還笑容滿面，眞個是「見牙唔見眼」。原來老王一年有一個月探親假，這是老板答應的，可就是有一個附加條件：在休假前老王必須把休假這一個月要用的染料調配好，以備加工部門使用。所以，每到回鄉探親前，老王就日幹夜幹，人也再分不清究竟是是紅、橙、黃、綠、青、藍、紫的了。而工作間裏也就堆滿了調配好的顏料，眞是差點就轉不過身來了。

今年春節前十天左右，我回到工廠，沒見到老王，說是請假了。但到了快收工時，我正埋頭整理文件資料，突然聽到一聲「早晨」，我一抬頭，又給楞住了，寫字樓門邊竟站着一位身穿西裝，眼戴金絲眼鏡，脚穿光亮皮鞋的先生，他正眯着眼睛咧嘴對着我笑。西裝雖是老式，但整整齊齊，頭髮雖短，却油光滑淨。是老王？是老王！沒錯，是他。可又多麼不像他呀！

「韋姑娘，我明天走了。」是老王那走調的嗓音，「今晚就到一位老鄉家裏過夜，好明天一早搭火車。」

「啊！那太好了。代我問候你的太太和孩子吧。」

「嘻！嘻！——韋姑娘喜歡吃螃蟹嗎？我老家的螃蟹可好吃呢，我回來時一定捎幾隻肥肥大大的給你嘗嘗。」

「那就先謝謝你了。要帶的東西都買好了嗎？」

「買好了，都放在老鄉家裏。我今早走得很早，沒見到韋姑娘你，特回來向你補說一聲。」

「其實，何必呢！……再見吧！」我趨前伸出手與老王握別，老王有點不好意思似的說聲：

「早晨！」就轉身走了。

魅力

謝君誼

早秀是個美麗的姑娘。

魅力在她的輕顰淺笑裏，魅力在她的舉手投足間。她的明媚，她的高雅，既像芍藥，又像百合。不但使男子們傾倒，也使女人們心折。就算再挑剔的女人，對着早秀，也只能說聲「無懈可擊」。

早秀當然清楚地知道自己的美麗，她亦以此自傲。在男孩子中間，她驕傲了許多年了。在十五六歲的時候，她的小手就因讓男孩子緊握而顫抖，她的淚珠就因聽了多情的話語而流。那時候她心境澄清如白玉，很容易受感動。可是，漸漸地，她覺得這些都太幼稚了。

她覺得男孩子寵她是應該的。無論在什麼場合，她早秀的光芒都是掩蓋不了的。

她令多少男孩子傷心過？失望過？痛苦過？她不知道，也許她是不屑去知道。

今天，她已經三十歲了。她還是美麗的，還是輕盈的。但如果她站在一個十八歲的女孩子身邊，她就會驚覺自己已經欠缺了青春的光采。她想，她應該結婚了。

早些年的「裙下之臣」，有些已「知難而退」另覓對象結婚去了；有些「死心不息」的追求者，條件可又不合適。

然而早秀也不大担心，因爲她還有一個希望——培新就是她想像已久的白馬王子。以自己出衆的容貌，以自己玲瓏的手腕，以自己情場的經驗，培新還能不服服貼貼的俯首稱臣嗎？他還能例外嗎？

培新高大、英俊、健康，而且年輕。二十五六歲吧。重要的是他家裏富有，雖說不上什麼大戶人家，但讓自己下半輩子安安穩穩的做個少奶奶還是綽綽有餘的。

因此早秀對培新是温婉的、是柔情似水的。她知道在什麼時候對培新細意呵護，知道在什麼時候作態佯嗔。許多人說早秀秀外慧中，「秀外」是肯定的，至於「慧中」，像這樣的「機關算盡」也算得是嗎？「蘭心慧質」恐怕不作這樣理解的吧？

當然也不能說早秀愛培新是假的。

培新對早秀的感情也是眞的吧。最少，除了早秀，他沒有約會過別的女孩子；對姑娘們的青睞，他甚至不屑一顧。他迷戀早秀的美麗，他甘於讓早秀的柔情所綰。

但培新始終沒有向早秀求婚。早秀雖然表面上裝得滿不在乎，但心裏實在急死了。她在情場上早已跑得累了，眞想躺下來休息。但當未到終點，她實在不敢歇下來。

十年前，她還可以從容自信，她還有把握找第二個培新。但現在不行了。她必需抓緊培新，不能放過他，决不能放過他了。

這一晚，月華如水。

他倆佇立在林蔭道上，遙望對岸如寶石的燈火。凉風輕拂髮絲，早秀從心裏冷將出來，不由打了一個寒噤。

「冷嗎？」培新親切地問。

「不，在你身邊，我怎麼會冷？嗯，培新，這裏的夜境眞美。你看，對岸的燈火眞像寶石一樣啊。」

「秀秀，對岸的燈火再美，也美不過你的眼睛。你知道嗎？燈火的美麗是短暫的，在太陽底下，就失却顏色。但你的眼睛，無論何時何地都那樣美麗，都在向我說話，有時好像在叫我不要頑皮。」

「那麼，培新，你知道我的眼睛現在在說什麼嗎？」

早秀把頭抬起，勇敢地凝視着對方那迷惘的眼睛。良久、

良久，培新不能自持了，他抱緊了早秀……

早秀推開了他，幽幽地說：「你很會說話，很會騙人。」

「不，秀秀，我是眞心的。我們結婚吧。我所以遲遲不敢說，只是，只是怕你如果拒絕了，我就不知道怎麼辦了。」

「眞的嗎？眞的嗎？」早秀高興地撲倒在他懷中，如釋重負地嘆了口氣。她這就可以休憩了，實在她也太累了，她終於找到了稱心如意的休憩時日了。

聽了培新的話，她覺得自己依然是個值得驕傲的女人，她還有迷人的魅力……

然而，事情並不如早秀想像的好。培新的母親反對這頭婚事，她不喜歡早秀。

外面陽光耀眼，但陽光照不進早秀的屋裏。早秀和培新的心就更是陰雲密佈了。

早秀又失望，又痛苦，她哭了。她哭得那麼凄凉，那麼令人心碎。培新也哭了，不知爲什麼，他的哭聲令早秀厭煩，這溫室的植物，他眞的一點主意也不會拿嗎？

「培新，我們去註冊結婚好了。」早秀說。她想：培新是獨子，讓米已成炊了，還怕他母親不回心轉意？

「我看，媽一定不會承認的。不過，秀秀，我們都有手有脚，不一定要靠家裏的。我明天就去找工做，一於脫離家庭。」培新擺出一副勇士的姿態。但早秀並不欣賞呢。

「哼，他還不知道世道的艱難！」早秀心裏說。但又不得不作出「佩服」的樣子。她在問自己，如果他一無所有，眞的就甘於和他共建困苦家庭嗎？她不敢再想下去。她不願做黑市夫人，不想零售自己，更不甘於食貧。這不太辜負了自己的天生麗質嗎？

「好秀秀，不要哭。讓我回家跟媽說去。」

「好吧，培新。最好不要跟她老人家決裂，她到底是你的母親。」

「我會記着你的話。」

早秀目送培新遠去，心裏有不盡的惆悵。她覺得高大、英俊的培新還很幼稚，她將很容易控制了他。問題是她敵得過那個老婦人嗎？

培新回到家裏，跟母親說，他一定要跟早秀結婚，因爲她是世界上最可愛的女人。

「全世界最可愛的女人？培新，你曾見過多少女人了？別檢着玻璃當鑽石！」

「媽，結婚是我們年輕人自家的事呀。」

「眞的是這樣嗎？培新。你的妻子就是我的媳婦，而我只得你一個兒子。我不能姑息你，縱容你。你在外面玩玩沒問題，至於談婚論嫁又豈可當作兒戲？我能讓你娶個沒頭沒臉的小家碧玉嗎？我能讓你跟一個對你將來事業上毫無幫助的女人結婚嗎？而且，媽一向把你管得嚴，是做母親的愛心。我希望你成材。至於那個什麼早秀，她將來一定會把你管得更苛刻，她比你多心計，你不是她的對手。不錯，她還算漂亮，可是我的兒子也不醜呀。憑你的條件，你還怕將來娶不到稱心如意的妻子嗎？」

「媽——」

「不要說了，媽也是個講道理的人，如果你非要同她結婚不可，我也不反對。可是那時候，你就休想從我這裏拿去一毛錢。將來我死了。我的資產全部捐給慈善機關，就當沒有養過你這個忤逆子！現在，你進房去，先好好的想一想吧。你有權決定自己的事。只是如果你眞的要和她結婚，你以後就休想再踏進這屋子一步。你要知道你媽是個說一不二的女人，你好好想一想吧。」

培新眞的把自己關在房裏，他左思右想也不知道該怎麼辦才好。母親是個精明，固執的婦人，她說了的話從不更改，但她到底是母親，她將不忍把兒子迫上絕路窮途吧？

他把傭人送進來的飯菜原封不動的退回去。

母親在房門外慢條斯理的說：「培新，你是我的兒子。難道我還不清楚你嗎？廿多年來，你都嬌生慣養，沒餓過，沒冷過。你現在餓餓也是好的，這樣會使你頭腦更清醒些，讓你好好的想一想，是自由自在的，豐衣足食的生活好，還是去和那塊『玻璃』一起捱艱受苦好？爲了這樣的一個女人，放棄了你的一切，值得嗎？」

「值得嗎？」的話，像萬縷千絲綰結、糾纏在培新心胸，爲了早秀，拋棄了家業，離開了母親，值得嗎？值得嗎？他不斷的問自己。

他打自己，抓自己的頭髮，他盡情地把所有東西拋擲在地上……他不眠，不食……

一天一夜過去了，母親坐在大廳上，呷着濃茶。她那麼悠閒，那麼怡然自得。

「媽。」房門打開，培新從裏面衝出來，眼睛佈滿了紅絲，頭髮凌亂，鬍子也冒出來了。

母親的表情在問：「怎麼樣？」

「媽。我還是聽你的話。」培新垂頭喪氣的說。

爲了早秀，拋棄了金錢，離開了母親，值得嗎？培新不斷的問自己。

母親並不感到有突然的喜悅，只是若無其事的說：「去洗個澡，刮掉鬍子。吃過了早餐，好好的睡覺吧。媽要回公司去看看，做生意嘛，不親力親爲是不行的。」

高大的培新，在瘦小的母親面前，顯得一無用處……

早秀知道了培新的決定後，當然很傷心。她難過的倒不在於她失去了愛情，——愛情？在她那逐漸累繭的心裏，也許已經挫磨蝕甚了。她傷心的是，自己估計的錯誤！她原以爲憑她的魅力，培新應該爲她放棄一切的。從來，只有她「瀟灑」地使男子們痛苦，現在她反而有了被「拋棄」的遭遇，這才是使她感受到的最大的痛苦、空虛。

她凝視鏡中的自己，依然秀麗動人啊，爲什麼培新捨得離開自己？自己的魅力消失了？還是金錢比自己更有吸引力？

「啊，培新！你高大，你强壯，但你敵不過你母親的一根小指頭。你是金錢的奴隸。你算什麼男子漢？你應該爲我死去，你爲什麼不去死？」早秀自言自語的說着。如果培新在她身邊，她說不定會掐死他的，她那狂妄的「自尊」，使她只看到她自己了。

不久，她又振作起來了，她相信自己的美麗，她相信自己依然可以迷死許多人，自己的魅力依然還在吧？

卓雄當年曾那麼熱烈的追求過她，雖然他現在已是有婦之夫了。但他那個黃臉婆算得什麼？只要自己把小指一勾，卓雄就會乖乖的回到自己身邊了。卓雄是個老實人，當年自己叫他往東，他絕不敢往西的。而今挑逗他，只不

過牛刀小試吧了。

早秀決定拿卓雄做試驗品。她開始約會卓雄了。雖然有人認爲「吃不到的葡萄是酸的」，但也有人認爲得不到的東西是最珍貴的。

卓雄雖然結婚了，然而早秀是他心裏的第一個女神，她的宜嗔宜喜臉，還是使他難忘的。所以當早秀柔情似水的凝視着他，約他共渡週末時，他不但沒有想到拒絕，相反就更有點受寵若驚了。

在飯店裏，在戲院中，在燈火如晝的一切鬧市場合，早秀都像依人小鳥一樣，使卓雄十分得意。他已忘記有人盼待歸人，望眼欲穿了……

婚後，他第一次做了遲歸的丈夫。他眼神迷惘，是有點醉意了。是酒醉？還是「人自醉」，他都分不清了吧。

妻子聽見開門聲，立刻出來迎接他。他的出現使她如獲至寶，剛才的焦慮都如煙逝去了。但她的眼睛分明還帶着幽怨：「你呀，遲歸也不給人家一個電話，嚇死我了。外面車子又多，治安又不好——」

「得了，得了。我又不是小孩子。」卓雄粗暴地說。

「看你，怕不是喝醉了。」妻子諒解地說着：「喝碗湯吧，保了一整天了。」

「算了。算了。」

「羅漢果，霸王花，瘦肉湯嘛，很有益的。你呀，又抽煙又喝酒的，喝一碗吧。」

「飽了。一口也喝不下了。」

「眞的喝不下？不喝就算了。」妻子委屈地說。

卓雄洗過澡後，倒頭便睡。他背向着妻子，今夕，妻子的柔情只使他覺得厭煩。

妻子在想，難道他變了？

她爲丈夫洗滌衣服的時候，發現了兩張戲票，還有一方女性用的手帕，她知道是什麼一回事了。她嘴唇哆嗦着，手也在顫抖。只不過結婚兩年，他就變了？

自己有什麼過錯呢？自己的世界就是丈夫，別的女人也許有「雄心壯志」，但自己却甘於這樣寧靜地和丈夫斷守一輩子的，然而這寧靜却由丈夫破壞了。他要使這家庭掀起波濤嗎？這個自己付託終生的人，就是終將要把自己一生幸福揉碎的人嗎？

卓雄睡得很甜，妻子的抽咽，時鐘的滴嗒，伴着他的鼾聲，一分一秒地過去了……

純良的妻子幾次想推醒丈夫，質問他，但她遲疑了。她雖然是個性情溫順的小婦人，但她也是極度自尊的。她

想，丈夫既然變心了，不再愛自己了。眼淚和哀求又有什麼用處呢？

她不是那種喜歡又哭又鬧的女人，哭鬧如果能夠挽救婚姻，那麼，這世界就沒有人離婚了。

她走向桌邊，拿起紙筆寫着：

卓雄：

兩張戲票和一塊綉帕不能說明很多，但加上你粗暴的態度，已經很夠證實，你是變心了。

我想，變心不是你的初衷，不然，當年你又怎會苦苦追求我。你的誓言猶在耳，你握過我的手猶温，你吻過的臉猶未皺，你嗅過的髮猶未白……能有一個「到死不相忘」的伴侶是多幸福啊，可惜，我福薄。我碰不着。

我絕不會恨你，因爲我還愛你。這些日子我認爲自己已盡了人妻的責任，然而你却認爲我不及格。

她一定比我好得多，不然你不會喝過了她給你的酒，就不願多喝一口我熬了又熬的湯。

當我想到你把對我說過的話又跟她說，當我想到你把凝視過我的眼睛轉向她，我便心痛如絞。然而，算了，卓雄，你記得嗎？你說我是一個偏激的、任性的、驕傲的女孩子嗎？

過去是，今後仍是。我不能和一個變了心的人共處一室。我走了。我想，這樣做對你，對她，對我都會更好些。也許有人認爲這樣太便宜了你們，但我致卿不會着眼這麼一點點的。寧爲玉碎，不作瓦全。

致卿。

她在信箋上放了那兩張票子和那方手帕，就走了。

卓雄一覺醒來，當他看到桌上留箋，他呆住了。他思緒非常混亂，致卿的做法很灑脫，但也許很傻。她一點也沒有留難自己，有些人看來，可能是求之不得。但自己……如果要自己在早秀和致卿之間挑選，自己眞的會選早秀嗎？

不錯，早秀的光芒，能滿足一些男人的虛榮心，但這種「滿足」又多膚淺。

早秀的美麗丰采，縱恣作風，是致卿所明顯不及的，但致卿的深情，致卿的温藹，致卿的蘭心傲骨，却自有感人心肺的韻味。

致卿是端莊的，她沒有早秀的風情，但早秀的「風情」是「大贈送」的，張三李四、生張熟魏都永不落空。

更何況，致卿是自己的妻子，自己曾那麼激情，熱烈的愛過她，皈依過她……

自己爲什麼要傷害她？歲月如刀，最嬌嫩的臉也會刻下無情的皺紋，青絲綠鬢總有化作銀灰之日。只有相愛的人啊，「到死不相忘」。那份感情只有越來越專注……呀，致卿，我錯了，你的卓雄錯了，踏遍天涯，我也要把你找回來。

這時候，電話響了，他拿起了電話，聽見早秀銀鈴般的笑聲：「喂！對不起，手帕留在你袋中，太太沒一把眼淚，一把鼻涕的咒你罵你吧？……什麼？她跑了。好大的醋甕！眞是一個傻女人……」

「你懂什麼？你不配這樣說她！」卓雄「拍」的一聲，把電話掛斷了。

早秀呆呆的拿着電話，從沒有一個男人對自己這樣無禮。昨天，他還那麼低首下心，只是一個晚上，他就換過一個人了？

是自己老了？自己的魅力失去了嗎？自己不是依然美麗，依然年輕嗎？敵不過金錢尤有可說，連一個平實的女人也敵不過？他卓雄瞎了狗眼了，瞎了狗眼了？

早秀在喃喃的咒罵。而遠處也彷彿有輕輕的一聲嘆息。是爲誰？爲早秀？爲培新？爲卓雄？還是爲致卿？

誰知道。

插圖：阿立

海洋詩叢

第一種

秦松作

唱一支共同的歌

定價每册港幣四元

海辛

秀髮的故事

很喜歡大嶼山。因爲那邊的青山藍海延綿數百里，樹還是天然的綠，鳥還是自由飛翔，魚還是自自在在的游。紛紛揚揚的工業污染，尚未侵襲到這沉默的巨島來。

大嶼山之巔，有寶蓮寺，和尚尼姑們在大法修行之餘，也開設旅舍、鵠局、齋菜供應，使遊客樂而忘返。山之麓——羌山，亦有寺院、庵堂，它們俯覽着——海浪拍岸，帆影片片，房屋密佈的大澳漁村。

既是靠在戲院附近開個——專門售賣影相機、菲林，和專門替人冲晒檔口爲活，也是攝影學會的有名銜「會士」拍友，我跑遍香港九龍新界和離島，拍下數以千計的風光名勝和奇景。我的作品刊登在本港出版的幾本攝影畫報上，印刷精美，自己閒來掀閱欣賞，倒是一種樂趣，自

我陶醉。

許多年下來，我偏愛大嶼山，特別是寶蓮寺山巔、蓮花石澗、羌山和大澳漁村。一年四季，我在每季度之初必來拍兩三次照片，有時偕三數友伴，有時獨個兒前來。拍照，獵影，我們的工作倒有點像獵人。每到一地，大家便準備武器，投身到大自然中去，搜獵目的物。哈哈，我們足堪在寺院、庵堂的主持和大師們面前告慰者——儘管我們使用最現代化武器，但並不殺生，我們並且負起神聖的任務，把山海的美麗幽異景物，介紹到市井中去。

今年中秋節後數天，想不到，我這個帶照相機的獵人，竟在羌山一庵堂，無意獵到一段與自己有關的故事，當然，我也拍到不少好照片……

（現在，我把自己關在黑房裏，小心地把彩色透明片一張張地冲洗出來。在紅燈邊，我照望着一張山坡庵堂門前的竹樹林，和一棵結着火紅火紅果子的石榴樹。）

這趟我是奉命拍照。朋友的雜誌封面，要一張紅石榴和綠竹相映的彩照，他既然瞧得起，要我免費拍攝，便在周末携帶「武器」，獨自奔上征途。

幹我們拍照這行的，腦子裏藏着個電子攝影機，拍下以前去過的各種地方，各樣景物，收藏在記憶之幻燈機裏。只要按掣翻查，它們便一幅又一幅地在眼前顯現。記得年前秋天跟衆行友爬羌山，經過淨遠庵堂，見到門前有蓬勃的綠竹，和火紅火紅得勾人神緒的石榴。

一小時多的輪船航行。大半小時的過山巴士馳騁。我終於在羌山下車，走向山坡，找到淨遠庵，乖乖，我心目中的修竹紅榴不但仍然存在，它們並且綠的更茂，紅得更壯，我用照相機一口氣拍了三張，意猶未盡，退到野樹林邊，打算讓身子鑽進去，透過樹葉縫隙拍張背光藝術照。

「阿彌陀佛！善哉，善哉，這位施主，請不要踏入樹林，裏邊有個黃蜂巢。前兩天，已有雙情侶遭受蜂羣螫刺啦！」尼姑的聲音。

心裏充滿感激，我止步，轉身抬頭——上午的明麗秋陽下，一個穿黑袈裟、剃光頭的中等身材尼姑，手携佛珠串站在庵堂園林外開門口，泛漾着普渡衆生的慈藹笑容望我，很使人產生好感。

「多謝大師救我！」我報以欣欣一笑。如果不是手拿相機，我也許會雙手合十，頂禮一番。

「說不上救，只不過向施主提醒一聲吧了！」尼姑仍

站在閘門口，以右手捻數佛珠，一顆又一顆地……

「我拍照時，嘗過黃蜂螫刺臉孔的滋味，那次，我臉孔有豬頭般大！」我猶有餘怖地講以前的遭遇。

尼姑在陽光下瞪望我，顯得有點訝異，像在研究什麼似的。我是平生不作虧心事，就是有尼姑凝神瞪望也不心驚，我笑笑說：「大師，對不起，剛才多多冒犯，拍了你們佛堂外的竹樹與石榴！」

「施主請隨便拍吧！」尼姑神態欣欣。

施主，施主，我總算聽出這兩個字的含義來。她把我從黃蜂巢畔救出來，也慷慨讓我拍佛堂外的景物，可能要我佈施點什麼吧？過去，我在高山寺院拍照，有過這種經驗。

我特意舉起相機，按掣，拍攝那三十五歲左右的尼姑站姿，她在擺手，灼急地高聲說：

「請不要拍，請不要拍，我是出家人！」

不理會她的擺手干預，笑着再拍一張，我說：「難道出家人就不能拍照嗎？我拍過好幾個高僧的照片，還在畫報刊登出來。」

（我在紅燈邊審視一張尼姑站立的彩照。雖然是三十幾歲的人，但那雙眉眼，那鼻子，那臉形，都很清俊文雅，只差一把秀髮。對，如果在頭上加上那把水波紋的烏黑秀髮，即使現在已經三十幾歲，我也會認得出這一面影來。可是現在剃光頭，就難於辨認了！）

終於讓她邀請進庵院去拍照。她好像並不生我冒犯的氣，很會幽默地說：

「這裏的花草樹木、石山任君拍攝，但請不要開尼姑的玩笑！」

「大師，絕不開玩笑，我是誠意拍你的照片，過些日子，我會把照片寄來給你。」

「不用，不用，你冲洗出來，撕掉算啦！」

「眞是看破紅塵，六根清淨？」我說，注望她的頭頂——果然有兩行燒炙過的小小圓形疤，那就是說，眞正受戒了。

尼姑沒有說話，臉上漾開幾許感慨的線條。我奇怪，她既讓我進入園林拍攝照片，且很有興趣跟隨在後邊，還以清脆的聲音介紹，比方那假山的石頭，是從山上石澗搬來的；那溪澗流水現在看來清淺，可暴雨一來，它却像隻憤怒咆吼的獅子，很得人驚！

陽光透過柳絲投到她臉上。看，如果在鬧市塵寰，她該是個成熟的美麗婦人。秀髮，秀髮，如果加上一把黑亮秀髮，她會顯得雍容、明麗。她，受到什麼刺激，或演過什麼不如意的故事，竟削掉三千煩惱絲呢？

我在清淺的石砌水潭邊蹲下來，拍攝漾浮潭裏的三朵紫紅水浮蓮和幾片別致的綠葉。

然後我問她的法號，她說：「淨遠。」

淨遠？那不是這庵堂的名字？豈不是說她不特是主持，還是主人。

「這庵堂是大師開辦的嗎？」

淨遠大師稍微頷首：「庵堂原本叫淨深觀，前些年，家裏人知道我削髮爲尼，在這裏修行，便斥資買下它，改爲淨遠堂，算是分給我的家業。」

聽她言下之意，我知道這個庵堂主持，背後有個大靠山家庭。但看她說到自己家庭所流露出那股幽幽之情，我却揣摸出她必有無可奈何的心事。

「大師的家庭——」

「罪孽，罪孽，他們孜孜爲利，開的是珠寶玉石金飾公司，總是把婦女打扮得珠光寶氣，庸庸俗俗，教她們變得貪嗔痴，慕虛榮！」

得到淨遠主持的允許，我整個上午在庵堂園林裏跑來跑去，消耗菲林。淨遠大師已回到佛堂，與衆「師兄弟」唸經。我不曉得她怎會對我如此信任，又如此通融，竟讓我在庵院來去無阻。

中午，逢上拍照的尷尬時間——頂光。但我已拍了不少。坐在青青的柚樹下，把最後一捲彩色菲林塞到帆布袋裏去，我想着——去山坡馬路截輛車子下去大澳墟吃午飯。陽光照晒的院子空坪，走來一個上年紀的尼姑，她向我說：

「羅施主，請用飯。」

記憶之中，我沒有向淨遠主持介紹自己。當時她沒有問我姓名。在忙於構思獵取好鏡頭之情形下，我亦忘却自道姓名，有點失儀。這老尼姑怎會知道我姓羅呢？一羣在頭頂飛舞的黃蜻蜓，變成一個個問號——？

飯堂裏，有三桌尼姑圍桌吃飯，每桌八位。

我却在飯堂外另一間——供遊客休憩或吃飯的房子裏。有廚房女雜工搬飯菜來給我吃。面對色香味均佳的齋菜和白米飯，我不曉得淨遠主持爲何這樣厚待？唯一的解釋是——要我這個飛來施主，多向佛堂施贈香油吧？其實

我也準備奉獻一點點小心意。

夾菜吃飯。我添第二碗飯，很開胃。就在這時候走來淨遠主持，她大概已吃完中飯，滿面笑容，在我對面的椅子坐下。我忙不迭表示謝意。她說：

「羅施主，待慢之處，請原諒！」

「這樣的厚待，眞是過意不去……淨遠主持，請問你怎知道我姓羅？」我抬臉望那白淨臉孔、眉清目秀的光頭尼姑。

「你叫羅培時，曾在般含道雅雅髮型室做八號髮型師，對吧？」淨遠主持聲音清亮如唸經。

詫異，驚愕，停止嚼咽，我睜大雙眼審視：「淨遠主持是——」

「馬海倫，那有一頭黑光閃閃美麗秀髮的姑娘，還記得嗎？」

雅雅髮型室，八號髮型師，馬海倫，美麗的秀髮，中年的拍照師，剃光頭大法修行的主持，庵堂……那麼多的殊異畫面底片，怎可以叠合在一起冲印出來的呢？怎可以呢？抬臉，我目光凝注地呆望她剃光的頭，那把曾經過我千撚萬梳的秀髮呢？但那雙眉，那雙眼，那對耳朵，那個鼻子，特別是那兩片紅唇，雖然說人的青春老去，但它們的特點還在。不錯，她是馬海倫！那些臉部的器官告訴我：她是！

「馬海倫，你怎麼會做庵堂主持的？」我的話語聲簡直是嚷叫。

「凡事必有因果，」淨遠主持神態淡遠：「記得那天下午，大雨淋漓，你用雨傘遮我回列提頓道的家去嗎？我向你說過——我要離家去做尼姑！你當時哈哈笑，不相信哩！」

（我在黑房的紅燈邊，看淨遠主持站在佛堂前拍攝的透明彩照。我凝視她的光頭殼，我記起那把三千黑光閃閃，柔滑的髮絲……）

馬海倫，髮黑皮膚白的少女，大概十八九歲。開始，她是讓肥胖的後母押着來髮型室電髮。她說她怕那電髮機和大吹風筒，只要走進髮型室，就會皮膚敏感，全身都起鷄皮疙瘩的。我是個剛從學徒升上來的髮型師八號。著名的髮型師兄，不耐煩應付這樣一個「奄尖」姑娘，那任務便落在我身上了。

除掉學會弄各種各樣髮型，我也學會應付女賓的一套

手法，因人而施，比方她喜歡電影明星，便跟她談明星；她喜歡首飾玉石，便跟她談首飾玉石；她喜歡音樂的，便和她大談音樂……儼然多才多藝的專家。我替馬海倫捲髮，她左扭右擰，我便像賺小孩子似的，說：

「我知道，你一定喜歡跳扭腰舞！」

「憎死扭腰舞。我喜歡看電影，特別是堪富利保加、史賓沙得利西、石揮和白楊；我喜歡看小說，特別是《家》、《春》、《秋》和話劇《雷雨》、《日出》、《茶花女》！」

就在使出投合她興趣的談話中，我總算讓這顧客安靜下來，接受我替她捲髮，然後開電髮機，然後洗頭，恤髮。我訝異於她的秀髮如此柔美，與黑光閃閃地。我稱許她的髮絲美麗，並非職業性口吻，却是有事實做了前提。

以後她來髮型室恤髮，剛跨進店子就睜瞪雙眼，開口說：「我要八號。」她做了我的長期顧客。當然，幾個比我技術好的髮型師兄不應打趣我，說我有佳麗青睞。那青靚白淨很吃得開的一號大師兄却警告我：「海倫是個書院靚女，家裏做珠寶玉石金飾，有大把錢，人家大小姐早已定婚啦！對象是在英國學法律的米高，她將來是律師或法官太太，別癩蛤蟆想吃天鵝肉！」

當然我覺得這是大大的侮辱，但在腦海深處，我却把這話當作有力的警告。在梳頭恤髮的時候，她經常坦率和我講未婚夫還未去英國時，他們二人常爲選看一部電影而吵架，彼此不睬不睬好長一段時間，事後還是他道歉求饒。她說他父親是著名律師，她父親的常年法律顧問，因此他們拉扯上兒女的婚姻關係。

有次，她來髮型室梳頭恤髮，剛在我身邊的皮椅坐下，便遞給我一封從倫敦寄來的郵簡，怪開心而又帶幾分揶揄地說：

「你說米高八卦不八卦？」

她所謂八卦，就是那遠去英倫的未來律師，對她太癡情，也許是忽發奇想，要她寄去一撮秀髮，讓他帶在身上做畢業論文，用作護身符。

我很知情識趣，拿起剪刀巧妙地替她剪一撮黑光閃閃秀髮，用信封放好交給她。

半年後，我發覺海倫憔悴了許多，人變得很傷感，她很少來髮型室恤髮。同事們却在講着海倫的未婚夫米高飽

學多才，偏偏在那邊撞車身亡，十分可惜。大師兄一號尋我開心，笑着向我說：「阿八，這趟你的時機來啦！」爲這句話，我一時盛怒之下，竟跟一號打起架來。相罵無好口，相打無好手，大師兄差點入醫院。幾個師兄都聳肩伸舌頭，說：「看不出呀！八號原本拾到金牛也不笑的，想不到竟有他强悍的一面！」

爲了一號的手指受傷，不能替女賓電髮、恤髮爲老闆賺錢，老闆娘把我叫去訓斥一頓，我處處頂駁，我已立心改行，不再幹那種花心思，耍巧手，還要殷勤委屈爲太太小姐們頭上服務的差事了。

記得次天下午，海倫又意外地來恤髮。我特別替她做好後，外面下着淋漓大雨，她說她有事要趕回家，我說：「我有把雨傘。」等到我拿着雨傘交給她時，她坦然說：「可不可以送我一程？」

就在衆目睽睽之下，我開了雨傘，送她出門，和她橫過馬路，走向列提頓道……雨在沙沙啦啦地下着……

走在傾斜的山坡小路，頭頂上有大樹蔽天。雨雖然仍在沙沙啦啦，但沒多少雨點洒在傘上。她問我知不知道她的傷心悲劇？我說：「聽到一些！」

「米高的律師爸爸說我們既然已定婚，他就要循正當手續娶我過門，他說他的長子可以要我。」她幽幽地說。

「律師大人爲什麼要這樣做？」我說，仍把傘撐得高高。

「我父親爲女兒準備一份豐盛嫁粧，他一半爲嫁女，一半爲酬謝律師大人！」

「你父親準備這樣做？」

「他和後母是一担，樂得早些把我當水潑出去！」

「米高的哥哥怎麼樣？還不錯吧？」

「傻頭傻腦的白癡，快三十歲了，還整天口涎四垂地！」她一邊跨踏石級路，一邊講着自己的不幸遭逢。

「你有什麼打算？」我問。

「有兩個計劃，第一，離家出走；第二，剃掉三千煩惱絲當尼姑，一了百了！」她說着，轉臉望我：「八號，你肯帶我逃走嗎？」

臉部體察到她的呼吸，鼻孔聞到髮香，但我記起大師兄講的「癩蛤蟆想吃天鵝肉」，我說：「海倫，你在說笑吧了！」

第二次去淨遠庵堂，我並非爲拍照，只是捎着幾張淨遠主持的照片而去。誠然，送照片並不是主要原因，我這

次去，是要向她問個水落石出——是否那次我沒有答應和她出走，只把少女的呼喚求救訊號當作說笑，她失望之餘才削髮爲尼？

在庵院園林石桌邊，她雙手合十，說：「非也，非也，羅施主，塵俗之事如一場夢，已經過去，何必介懷？」

「我要知道底細，當我在這裏回家去時，好幾晚上失眠，都在想着那事！」我說：「我不曉得自己是否害了你？」

「當時我叫你帶我走，並不說笑！」她神色嚴謹。

「對不起，」我嘆一口氣：「我一直都以爲你說笑，那天我回到髮型室，忍受不住他們的調笑，便執包袱走人了！」

「但我想到你即使肯和我一起走，也不會有什麼好結果的，我們的生活方式不同，我後來是和另外一個男人逃走，他是我父親的得力助手，可是他騙了我的所有積蓄，在逃往外國時，撞機死掉！眞是異數！受過幾重刺激之餘，我便跑來這裏，看破紅塵！」

「淨遠主持，聽你這麼說，我也安心，我已家有妻小啦！」

「我佛慈悲，祂會護佑你們闔家安寧！」

巴西作家的短篇小說集

柳玲依

伊里斯・德卡瓦略（Iris de Carvalho）是巴西一位著名的通俗短篇小說家。他專門搜集下層社會普通人物普通事件爲素材，描寫小市民的生活動態，悲哀與喜樂，盈溢着現實生活的情味。這大概與作者的出身有關。

《博金阿・德皮塔加》（Boquinha de Pitanga）是卡瓦略最近出版的一部受人好評的短篇小說集，其中一篇《艾絲科拉斯蒂加》（Escolastica）曾引起人們的議論。故事發生在巴西一小市鎮裏，艾是一個貧苦的女人，十三歲時就與霍貝廷諾（Javentino）相愛，及後同居，生了幾個孩子。由於霍的工作不穩定，一家終年處於飢餓狀態，加上霍的母親不喜歡這個媳婦，動輒加以打罵，日子過得頂苦的。惟一能使艾感到喜慰的事，是當她玩弄多年前霍送給她的一枚指環的時候。這象徵着她和霍是在一起的了，雖沒有經過傳統的婚典也算是結了婚了……。最後，艾終於抵受不了惡劣的環境，一個兒跑到里約熱內盧工作，她對這個家庭已再無留戀。一天，她舊日的一個朋友告訴她，霍重病進了醫院，艾趕去看他時，霍已經斷了氣。艾感到悲哀與迷惑。第二天，她按照習俗穿上了哀悼的黑衣服，用此表示追念死去的丈夫。

評論之者，認爲這個故事刻劃出巴西人的傷感面貌。艾雖然放棄了家庭，離開了愛人，却仍然感覺自己是屬於霍的。感情與不一致的行動矛盾交織，使它成爲一篇感人的作品。

又聽夜賣聲

謝爾凝

聽到樓下傳來裹蒸粽叫賣聲。親念告訴我：冬天又來了。

今年的冬天來得早，身上還只穿夾衣，一切冬的景象已在身邊呈現出來，譬如，那夜裏一聲聲的叫賣！

初搬來這個地區居住，也是像如今的這個季節，偶然在夜裏聽到這親切的市聲，心上彷彿又從新懸掛個什麼似地，情不自禁的想得好遠，好遠——

那一年，我十七歲，在一個夜校教書，到任時就在這初冬的季節。上第一夜的課，我覺得是特別寒冷的。面對着幾十個已經成年的學生，他們不但都比我高，而且一個個的雙目也仿似向着我臉上搜掠，不管我是否在說話，他們的嘴角都像一律掛着異樣的笑容。我不時偷眼環視這所用舊廟堂改造成的貧民夜校，總覺得我頭上的天花板高若青天，臨街的一列窗子即使隔着一道空蕩的露天迴廊，也仍似有無數雙眼睛在向我遠遠迫視。或許，我的學生們都在可憐我，他們沒有發問，只是不斷地偷偷微笑，課堂內，除了偶爾有一兩陣交頭接耳的嘀嘀咖咖之外，靜得連蚊子飛過的聲音也能聽到。突然，街外傳來一陣陣裹蒸粽的叫賣聲，把我從驚恐中喚醒，使我幾乎僵住的感情慢慢升騰而起。

於是，我想到當前的人間現實。我面對着的，都是白天奔忙在各行各業的青年工人，他們這個夜裏的時間是十分寶貴的，而我，則絕對不應在那難得的鐘點內，讓畏縮的情懷自我放逐……

第一次拿到的薪金是十二大元。那喜悅至今仍十分清楚。這一天放了夜學，我和我哥姐一般的學生走出校門，向那擺賣裹蒸粽的小販走去，我要買裹蒸粽請他們吃。可是他們竟然不讓我出錢，大家七手八脚的按住我，一眨眼功夫，兩隻熱騰騰的裹蒸粽已然送到我的面前了。以後，他們常常在放學後無聲無息地塞給我一隻粽子。大家一定以爲我不曾趕及吃飯來上夜課，而且還是挺喜歡吃粽子的人哩！

那一個冬季的夜，是漫長而又難忘的。而我，則一直在那奇怪的裹蒸粽小販叫賣聲中，完成我唸師範的第一次實習。

其實，我不算特別喜歡吃粽子，但無可否認對粽子有一份異樣的感情。每逢冬天，不論怎麼寒冷，每一聽到這種小販的特有叫賣聲，心頭就感到暖暖的，常常痴痴地，有說不盡的神往。

新疆行詩草

王乃凡

新疆即事

萬里征程萬里楊，浩茫大漠辨滄桑；
引來雪嶺千渠水，戈壁灘頭好稼穡。

天池喜雨

曲徑登攀九九迴，空濛山色雨霏霏。
天池無語垂紗帳，飛瀑狂歌下翠微。
千嶂雲杉齊踴躍，萬坳雪水競奔追。
待將抖擻神龍奮，晴後銀峯映夕暉。

訪石河子

百里新楊翠欲流，千渠雪水綠沙丘；
關西喜遇江南客，借問屯邊已幾秋？

參觀石河子水庫

飛舟戈壁碧波間，草鯉鰱鯖戲湛瀾；
借問水源何處覓？漁夫遙指白頭山。

訪吐魯番（二首）

火焰山邊碧玉流，葡萄架下爽如秋。
借來域外新蕉扇，不爲唐僧爲九州。

紅柳灘前礫石黃，白楊林後綠洲昌。
丙辰一棒妖氛靖，又見春風醉果鄉。

登交河古城隨感

古邑交河剩斷牆，驢車三兩送斜陽；
而今更擴絲綢路，舊雨新知遍萬邦。

遊高昌故城有感

憑弔高城問上蒼，炊煙幾許沒沙荒？
分離自古爲時短，一統江山歷史長。

訪伊犁

瞻仰青剛思少穆㊀，邊庭把酒論宗棠；
何堪伊水長渾沌，極目江流念故疆。

草原作客

天山雲路遠，作客牧民家；
夜醉郊原月，晨迷露下花。

毡房夜宴即興

且借穹廬作客房，草原兄弟最情長；
東家頻道「那仁」好㊁，遊子初嘗馬奶香；
一曲樽前歌未盡，三巡酒過夜方央；
西山月落傳狼叫，健兒勤操駐上槍。

姑娘追

牧子情場騁馬囘，姑娘催轡響鞭追；
有無情意鞭梢辨，若是情投比翼飛。

喀什抒懷

屯墾軍民共戍邊，西陲要隘譜新篇；
平疇萬頃崑崙下，玉醴千渠瀚海前。

維吾爾姑娘與哈蜜瓜　　作者攝

近慮北熊窺舜地，遠聞南犬吠堯天；
宏圖四化經綸邊，發憤鯤鵬快騰騫！

謁香妃墓

城東二度謁香塋，「滂壩」高楊一色青；
姑嫂懿行清譽在，人稱維漢一家親㈢。

姑娘贈瓜

青青楊柳熱風斜，不盡甘泉澤萬家；
共舞芳園相對笑，姑娘陌上贈甜瓜。

告別新疆

觀花走馬到天山，萬里風塵意未闌；
今日辭行呼「賀絮」㈣，片心長此寄邊關。

㈠ 林則徐字少穆，謫戍伊犁，手種青剛樹五株，今已餘壯葉茂，高數丈。

㈡ 「那仁」爲哈薩克族的手抓麵。「那」讀陰平。

㈢ 香妃爲維吾爾族人，卒於北京，遺體由其嫂護送回喀什，葬於城東。嫂名蘇黛香，漢人，死後同葬一墓堂。姑嫂倆在當地老百姓中均享有崇高的清譽。維語「滂壩」即水池，在香妃墓園大門外。

㈣ 維吾爾語「賀絮」即「再見」。

夜弦

汪浩瀚

流水的歌聲我不聽
星星的耳語我不聽
夢的酒杯蜜一樣甜
百合的幽香多麼清
月光那麼溫柔多情
把我的疲勞和煩憂
溶解成一池的明麗
毛孔的汗水不再流
傷口的血水不再流
夜像一條平穩的船
載着我駛進了夢境

手中的鐵錘且放下
肩上的担子且放下
走過萬水千山的脚
在夜的驛站裏歇下
行囊裏還留着霜雪
衣襟上佈滿了風沙
但我要睡，我要睡了
生命還有什麼疑問
都等明天再去解答
樹上的風兒靜一靜
徘徊的流螢停一停
我豪飲着夢的酒杯
醉倒在夜的時間上

夜像一條平穩的船
載着我駛進了夢境
駛過夢境駛過了夜
駛過了夜駛進明天
無論明天是晴是雨
無論明天是苦是甜
只要生命還有明天
明天一定還有歌聲
歌聲一定還有歡樂
鐵錘一定回到手裏
百斤重担回到肩膀
走過萬水千山的脚
回到萬水千山的路上

秦　松

香港・新加坡・台北

香港

香港　人們一直把你當成旅遊
在旅遊中的一個「光」點
一個小站　只能在旅店裏寫詩
給我不能滿足的引誘
你玲瓏　並不完全透明
所以很多人爲你寫小說
（我開始第一次爲你寫詩）

把你的故事裝進旅行袋裏
到處跑　到處去說
有時候　也很認眞的爲你爭辯
很多的時候　把你當成傳奇的笑話
　來說
只有我看到你笑不出聲的淚光

香港　我不是一個旅人
也不是你的觀光客
我把你當成和我一樣
你的故事也和我沒有多大的不同
可能你比我流過更多的血淚
在航簡的詩上看不清你
從你血淚的故事中才能觸及到你的
　心
把我的心打動　也打動那些旅人的
　心
很多外來的旅客　聽過你的故事
爲了尋夢　也有一些流着同樣血液
　的人

在古老的鐘樓下徘徊低吟
在匆忙的輪渡上看風　看水　看雲
在懷鄉病的夢囈中
聽不見來自北方大地上的歌聲
拒絕踏上前進的列車　還要汚賴
只好自棄在車廂外吹吹口哨哼哼小調
把失落的「我」當成車站一樣的
「存在」
香港！你說是不是如此？

一九七八，七，三十，在紐約。

新加坡

新加坡　一個新的起點
在你新的星洲　新的地球
城市和鄉村一樣的美麗
不　你從來就沒有鄉村和城市的區別吧！
人們說你是在建設中的一個新花園
開着海洋的花！大陸的花！
大陸和海洋在你那兒握手
好像土壤和水份的交溶
把東西合成一體
華洋合唱成一支新歌
我聽到你們的歌聲　在萬里外
把象形的音符和拼音的音標
唱出一種新加坡的聲音
從陸地上連接南北
從海洋上通向東西
在紐約我看到你們的畫廊
在愛荷華我聽過你們的歌聲
關於你們的新詩呀！
每一個月中我都能輾轉看到
我更聽過譚波的優美的朗誦
從星洲到水月到火熱的太陽……
我喝了他帶來的你們陶壺中的茶
使我不想再喝此地的咖啡
啊！來自新加坡的令我懷念的朋友
譚波他已經回到你的懷抱很久了
我忘不了他黑色的捲髮和黃色的
像我一樣黃色的臉孔（比我要年輕）
他就是我看到的新加坡
非常非常新的新加坡呀！
我爲我的朋友　我爲你而歌！

一九七八，八，一，在紐約。

台北

一　天空

台北的天　並不怎麼遙遠的天空
啊！
還是我來時那樣的蒼茫？
或者果如某人所說的「很希臘」？
所謂很希臘的天空　晦澀的天空下
河　還是情殺泛濫的「愛」河？
水　也還是浮沉着囚屍的「濁」水？

隨便你怎樣「花」腔天空多麼希臘
帽子漫空飛　像是從倫敦飄來的雲
　霧
迷霧的台北　愁雲的天空呀！
掛着從東京來的霓虹　貼滿血色的
　紅膏藥
且打華盛頓的噴涕　噴着紐約的烟
　火
醉舞嫦娥的雲裳　粉裝成誰的花容
　笑？

患風濕症的台北盆地也像病了的天
　空
那些濕熱的心和張望的眼睛們
一如被關進圓山動物園的鐵籠裏
二重的煤酒姦污着三重的烟花巷
三張的兵工廠爲六張製造更多的墓
　地
逃亡的雲逃亡在無可逃亡的天空

所以誰都知道　望歸的雲爲什麼會
　張望成
像長頸鹿　在荒廢的歲月天荒的天
　空
只能聽狐和狼的什麼「二重奏」？
那些望鄉的雲呀！不再做二重奏的
　沉默聽衆
張大眼睛竪起耳朵　望歸在自己的
　天空
擂動起春雷般的鼓聲　應着大地的
　風聲

一九七八，五，十九，在紐約。

註：二重和三重，三張和六張，皆爲台北近郊的地名。二重接連三重，前者是加工區，後者是風化區。三張靠近六張，前者是兵工廠，後者是公用墓地。

二　櫥窗

1

回顧那生銹的櫥窗與櫥窗
和那深鎖的門與門
仍在爭　吵
仍在辯　論
浮在海上的那一塊
沉默的土壤不耐的站起來

不耐的幼樹們成長了　且成林
以風的聲音　呼喊着風
草原的風呀！
戈壁的風呀！
突破三十年的「防風林」
像張開圍困在鐵絲網裏的喉嚨

2

隔着一層落地的窗玻璃
看到一張熟悉的無臉的
臉　把臉說成荒蕪的臉
心掛在落地窗外看不見

的地平綫上　只有海泣

海以夢囈的語言
泣訴櫥窗的拍賣
仍在演出的窗內
人品　與
　物品無可　分
標價無所謂
　價錢由你　開

（物品踏着走私船

人品踏着走私船）

拍賣的櫥窗　說
不得已　入
不得已　出
人說
來是我　語
去是你　言
櫥窗外的船也說
天開　海關

人裏　窗外
走私船　來
走私船　去

（不是遊戲的遊遊
雖以遊戲的語言）

一九七八，九，十，在紐約。

註：「不得已入，不得已出」與「來是我語，去是你言」，是「台北人」辯論和爭吵的「理由」，也是現在流行的應對「語言」。

今年幾種文學獎得主

明　華

西德的蒙塔尼獎(Montaigne Prize)已授予法國詩人、散文家尤夫・邦尼福伊（Yves Bonnefoy）。

普利策獎（Pulitzer）是美國一種分在文學、音樂、新聞界頒發的年獎，今年文學獎的得獎人與其作品是：詩人霍華德・尼梅羅（Howard Nemerov）的《詩集》（Collected Poems）；劇作家多納爾・L・科伯恩（Donald L. Cobunn）的《競酒》（Gin Game）；短篇小說家詹姆斯・艾倫・麥弗森(James Alan McPherson）的《餘地》（Elbow Room）；小說家華德・傑克遜・巴特（Walther Jackson Bate）的《撒母耳・約翰遜》（Samuel Johnson）。

尼梅羅以上述作品同時獲得國家圖書獎（National Book Award）。

法國的戈考特獎(Prix Goncourt）得主是三十二歲的戴迪納・德科伊（Didier Decoin），以小說《約翰的煩惱》（John l' Enfer）獲獎。

西班牙小說家、影評家豪爾赫・森普魯姆（Jorge Semprun）以傳記文學《證據》(Testimonio）獲得普蘭內坦獎(Planeta Prize)。

瑞士的戈弗里德・凱勒獎（Gottfried Keller Prize）由奧地利作家埃利阿・卡內特（Elias Canetti）獲得。

節奏

（外一首）

洪荒

大清早擠巴士
人排長龍車排長龍
看秒針轉動分針轉動
咔嚓咔嚓是人的脚步
搶過時間直往廠裏衝
打工咭上
不準遲到一分鐘

面前工件
堆積如山峰
手不停脚不停
人須同機器爭雄
不是汗滴禾下土
是淚滴心中

喘不過一口氣
來去忽忽
再把剩餘的血
喂第二份工
生活的節奏
打在胸口上
像打樁機一樣沉重

潮流

淹沒在漩渦裏
任憑潮落潮漲
被西風推着走
不知會走向何方
鞋跟要墊高半尺

喇叭要拖到地上
到海灘展覽比基尼
在晚宴炫耀鑽戒的光芒

十四歲談戀愛
三角四角小命賠上
十七歲留鬍鬚
性格性感攬鏡自賞

詩要現代
畫要抽象
電影要脫光
歌要時代曲
舞要瘋狂

不要一切傳統
只要一片碧玉
保如意吉祥
再研究星座運程
怎樣指示命運的方向

日曆飄飄

原甸

牆上的日曆
春天——
　豐滿
夏天——
　茂盛
秋天——
　蕭瑟
冬天——
　凋殘

一年四季
　日曆飄飄……

孩子們
日曆飄飄喲
　它催你們快快成長
少女們
日曆飄飄喲
　它催妳們快備嫁粧

凡一切新的一定要長大
凡一切美的一定要開花

在每一個
　愉快的清晨
親愛的
　請撕下一頁
　　舊的日曆
讓新的日子

鳴笛起程

稻禾
　要成長
工地的樓房
　要成長
日子
　要成長
還有我們的
　工作
還有我們的
　思想
都要成長
都要成長！

因此
不要太急
不要驚慌
在每一個

新的工作日的早晨
要愉快地
　堅決地
要信心百倍地
　幹勁十足地
撕下一頁
　舊的日曆
讓新的日子
　鳴笛起程
　前無阻擋……

舊的日曆
不撕
——只會發黃
就讓你完整無缺地鎖住它
也鎖不住闊步邁前的時光

凡舊的一定要撕掉！
凡舊的一定要推倒！

每天、每天
我們
　要撕日曆
要撕一張
　舊的日曆——
要撕掉我們的
　幼稚
要撕掉我們的
　缺點
要撕掉我們的
　不足
要撕掉我們的
　錯誤

新的日子
　讓它鳴笛起程
我們的工作、思想
　讓它鳴笛起程……

山的行列（外一首）

鄭遠安（印度尼西亞）

我乘朵雲樣輕的風帆
飄渡在滾滾盪盪的印度洋
而蘇門答臘的山的行列
莫不是因你深沈的思想
連海洋也爲你興起波瀾

山的行列一峰峻出一峰
而翼抱的山峯正羅列千百里
啊雲容水態使你勢偉氣雄
像那虬松蒼蔚更穆若長風

長風揚起雲簇濤湧的希望之島
山的行列却遠矚幾許鷗波雨點
而翼然的船兒正向你悄悄來到
他們將盤崗紆嶺地俯視萬物皆小

山的行列不理錦錯霞變
山的行列只知突兀冲天
啊　把你的雄渾的筆去揮洒自然
作遙岑飛起豪情地長虹飲練

註：山的行列(Bukit Barisan)，在印度尼西亞的蘇門答臘的臨海洋的一帶。

海行

理智仍在掌舵
而胸膛上的波浪
正喧囂着
月亮和風帆底
相遇

崇高的海洋
在光和熱浪裏
精神響起汽笛
而意志折斷風暴
看它垂垂向衰微

燃一天的星
擂一海的鼓
我點星光　我拾鼓聲
不管路途遠近路途遠近

願望

懷焰

你的爸爸第一次這般隆重！
現在，
他緊張地爲你在蛋糕上燃紅，
啊！那一朵小火焰，
跳進你的雙瞳——
頓把滿室的親情薰濃。
嘿！你哇哇地，
伸出堆滿忌廉的兩手，
欲將那歡樂的雪球拋送。
誰在問？
問你的爸爸的願望——
是否望子成龍？

你的爸爸凝望着我，
我的聲調竟有點激動：
「孩子，願你長大成人，
有高尚品格，
有寬大心胸，
愛生活，愛勞動。
像你的爸爸一樣，
踏實而非平庸，
從不迷失在黑暗中。」

我多久沒有打扮得這般俏！
現在，
顧得住不讓你把我那貝殼練子拆掉
却防不了被你扯着我那海藍的絲裙
　亂搖。
你呀——
像一隻淘氣的小船，
衝起漫天的藍波嘻笑。
誰在問？
問我的願望——
是否養兒防老？
我悄悄地鼓鼓腮瞅着你的爸爸，
他愛寵地向我擺擺手，
他撫摸着你的頭兒句句自豪：
「孩子，願你永遠朝氣勃勃，
做一把天天閃亮，
　　年年有用的鋼刀。
像你的媽媽一樣，
不斷地磨練自己，
容不得一點鈍和銹。
這樣的鋼刀——
怎麼會老！」

償

（泰國）巴　爾

崎嶇起伏的東北高原。

從呵叻府開來的火車幹綫，像一把鋒利的劍，把平坦的原野劈成兩截，靠西邊一截的，是稀稀疏疏的矮林、荆棘、野草。靠東邊一方的，像四方格子似的佈滿着一塊塊的稻田，遠處炊煙嫋嫋，正從逐家逐戶的屋頂冒出，那便是萬促廊加村，這時已沉浸在晚霞映照的黃昏裏。

牧童木槌正吆喝着牛羣跨過火車軌道，準備趕牛羣回萬促廊加村。

不曉得是耕牛行動遲鈍，還是火車司機忘記按汽笛，只聞霹靂一聲，像硬物碰撞硬物似的發出的音響，聲徹四野，坐在車廂裏的人，被這猝然意外嚇了一跳，紛紛伸長脖子，探出車窗，朝週遭張望，繼着有人驚叫：

「火車撞牛！」

「牛撞火車！」

可火車像沒有發生那回事似的，喘着氣、咔嚓咔嚓地繼續開動了，很快地消逝在天邊一抹霞明中。

木槌望着逝去的火車影子，又瞧瞧那隻被火車撞倒，淌血橫臥鐵軌旁的小黃牛，一陣心酸，差點哭出聲來。他惶惑地想着回村要怎樣向村長交代呢？

牛羣一前一後地踏着昏黃的暮色，奔向萬促廊加村而去。惟獨木槌依舊楞住在鐵軌旁邊，一聲不響地瞅着那隻行將窒息、正在拚命抽搐的小黃牛。

小黃牛翻着白眼，死盯着木槌，好像在向他求援，旋即四脚一伸，嘴吐白沫，身子加倍抽搐，痛苦地在地上翻

了幾下筋斗，就無聲地把生命結束了！

木槌哇的一聲，趨近小黃牛身旁，像慈娘對待親兒似的撫摸着小黃牛，眼淚在他的眼眶裏湧出，憾然地喊：

「小牛！小牛！你？——」

木槌伏在小黃牛的身上痛哭。

木槌的家是住在萬促廊加村越寺的近旁荒地上。父親名叫叻暗，母親叫娘因，還有一位姐姐一個小弟，一家五口。因爲家無恒產的緣故，只得依靠伐木燒炭過活，木槌因爲年紀稍長，就被村長叻通因叫去放牛。

木槌斜睨小黃牛幾眼，只得絕望地追上牛羣回去。他準備報告村長，挨他一頓臭罵。

村長叻通因，是萬促廊加村的富戶，也是縱橫幾十里一帶鄉村的土豪劣霸，因爲有錢有勢，放高利貸，魚肉鄉民，無惡不作，善良的村民，無不懼而遠之。

牛羣進入牛欄，拴上欄柵，恰巧村長叻通因站在屋簷下牛欄邊，瞅着牛羣中的那隻黃母牛，心想：「那隻從政府買來的美國西部黃母牛，既高大而且雄偉，是一隻擅育小牛的母牛，養了一年，價錢已躍升原來的二倍，去年往政府畜牧廳的美國種雄牛打了孕，產下一隻小黃牛，這隻小黃牛的價值已超越了母牛的價錢。」他屈指計算，十年之內，母牛產下了多少頭小牛，他的財富就會增加了多少。心頭樂乎乎的，不覺失聲大笑，瞪着像牛那樣大、那麼圓的眼睛朝木槌說：

「槌！好好的看牛，待我到蓮花縣噠叻去，會買一套衣服給你穿。」他瞧着木槌身上穿的那一件挨補釘的短內褲和那一件撕斷了袖口而又施針線的上衣嘿嘿笑開了。

「村長……」木槌欲言又止。

叻通因瞧着木槌的臉，覺得這孩子滿臉愴惶，他滿腹狐疑，心想：「這孩子莫不是與人打架？或者有牛隻失了踪？……」想到這裏馬上跨進牛欄，手指着牛羣數着：「一二三……四五……七八九十……三十……四十！啊喲！」他跨出牛欄，鐵青着臉兇狠狠地指着木槌說：

「那頭小黃牛呢？」

「那隻……」木槌被村長手指着，吶吶地說不出話來，臉色蒼白，像一個無告的囚犯呆滯地等待法官的宣判。

「那隻小黃牛到哪裏去？你說！」

「那隻小黃牛被火車撞死了！」木槌拚出了最大的一口氣回答着。

「什麼？那隻小黃牛被火車撞死？」一陣暴烈的怒

火，湧上心頭：「在什麼地方被火車撞死？」

「在廊沙惡車站附近的疏林裏——」木槌像嚥下最後一口氣，頹然地想：「我已完成了報告。」

叻通因目光倏地露出殺人的兇燄，滿臉紅筋暴露。他趨上前，也不詢問木槌小黃牛是怎樣被火車撞死，粗大的巴掌瞬即向木槌摑了過去，這一掌像一塊在火爐燙紅了的鐵塊，深深地烙印在木槌的臉頰上，痛徹心脾。紫色的掌印緩緩地現出血痕，木槌雙手捧着熱辣辣的血臉，哇的哭出聲來，他悻悻地走出村長的家，邊走邊抹拭着從臉上流下來的血漬，大聲地叫着：

「我不會錯！我不會錯！是小牛自己撞向火車呵！」

「媽的！待我跟你的父親叻暗算賬！」想到了有辦法叫叻暗賠償小黃牛，叻通因剛才的怒火也告消退了一些了。

叻暗的家是建在萬促廊加村越寺後的荒地上，是一間用樹葉紮成的簡陋平屋，叻暗的妻子娘因，正蹲在屋前的土灶邊煮飯，叻暗自己也蹲在地上撿拾跌落地上的木炭、碎炭，一塊一塊地裝在破蔴袋裏，預備明天一早運到蓮花縣的墟叻去賣。

木槌的姐姐依宣，則蹲在土灶邊幫媽媽煮飯，她用嘴一口一口地吹動土灶裏燃燒着的木段，想搧動火焰趕快把飯煮熟，好填飽各人轆轤飢腸。因爲她實在餓瘋了。她兩顆圓睜的眼睛被烟灰燻得直淌淚水，她一面拭眼睛、一面嘮叨地對母親說：

「肚子實在餓了！快點往灶裏加柴！」

「肚子餓了，心急有什麼辦法？這一頓飯的米是向鄰家借來的，明天還沒有米煮飯哩！」娘因憐惜地望了女兒一眼，無可奈何地把一些乾柴送進灶裏，自己也學女兒用嘴一口一口地吹動灶裏的火，可是嘴巴用力一吹，自己的肚子也跟着嘀咕嘀咕地直響，她自己知道今早只吃了賸餘的隔夜飯，就上森林裏伐柴燒炭，一直到日落西山才趕着回家，可是家中米缸空空，不得已向鄰家借米煮飯，挨過夜晚，明早趕上墟叻賣炭，才買米歸還鄰家。經女兒這麼一說，肚更加叫餓起來了。

「嗚嗚……！嗚嗚嗚！」從越寺前傳來淒厲哭聲，在夜風中震慄，這時木槌陡地出現在叻暗的面前，慽慽地哭着：

「他打我！他打我！」

「誰？」叻暗嚇了一跳：「誰打你？你說？」

「村長打我！」木槌的回答，簡直是霹靂一聲雷，把娘因也嚇呆了，心想：村長有錢有勢，誰被他毒打，誰就倒霉，誰敢捋虎鬚啊?!

「一定是你錯了，村長才會揑你？」她衝着兒子問道。

「媽媽！我不會錯！我趕牛羣回村，火車恰巧經過，小黃牛奔避不及就被撞死了。這是火車錯了，我不會錯……」。

「你那兒沒錯？牛死了，我要你賠償。」像一陣旋風似的，村長叻通因已閃現在他們面前，並指着叻暗的鼻尖說：「你怎麼說？要償不償？」

「爸爸，不要聽他的話，是火車撞死牛，村長要償，叫火車賠去，我沒有錯！我們不償！」

聽到了木槌的回駁，叻通因暴跳如雷，恨不得把木槌抓住，當場打死！他吆喝着癱瘓在地上的叻暗說：

「你看！你的兒子簡直是造反了！我要到縣裏警察局叫警察抓他去坐牢！你怎麼說？我的小黃牛已撞死了，你償不償？」

聽見村長聲聲要把兒子抓去坐牢，叻暗發瘋地死抱住村長的雙足，哀求道：「求求你！做做好心！放過木槌，不要抓他去坐牢！」

瞠目結舌的娘因和她的女兒依宣也趨上前跪在地上向村長磕頭，娘因說：「求村長放過木槌，他是小孩子不更事，請不要抓他！」

「你們不賠償我的小牛，我就要抓他去坐牢！」

叻通因瞅着跪在地上的叻暗一家人，一眼瞥見清秀可愛的依宣，心頭一亮，狡黠地笑了。

「村長……求……」依宣羞怯地幫着雙親求村長。

「哈哈！你求我？……哈……」村長像一頭狼，吐着狼舌，嚥着口水，哈哈大笑，可是一會兒，他又繃着臉說：

「不！不！我要你們償！」

「村長！你放過我們啊，我們沒有什麼可償你！」

「好！沒有什麼可償？就將你的女兒抵償小黃牛，還要你每天送來木炭五大包，不然，我一定到縣署控告你們，把你們一家人都抓去坐牢！」頓了一頓，又說：「明天就把你的女兒送到我的家去！」村長說着拍拍插在後袋的手鎗，揚長而去。……

這是一次不等價的抵償。他是村長，因而有這樣的權力。在這裏是很平常的事！

寒夜飯香

張茅

走過一家舊式茶樓，擺在門外的一排瓦罎噴出飯香，街頭吹着寒風，裏面人聲嘈雜，像這樣的寒夜，吃煲仔飯，來一杯雙蒸米酒，眞是十足家鄉風味。

吃煲仔飯的地方，現在也不容易找到，家家戶戶用了電飯煲，瓦罎在許多家庭幾近絕跡，有些大酒樓也有煲仔飯，但是，風味不如舊式茶樓。在舊式茶樓，這邊看着下米，一會兒噴出飯煙，旋即有熱烘烘的瓦罎端到面前，打開蓋子，熱氣四冒，香味撲鼻，吃到最後，罎底的飯焦（鍋巴）還是香熱的哩！

我最喜歡臘鴨煲仔飯，臘味煲仔飯放進一塊南安板鴨，滿桌皆香。

南安板鴨著名的產處是江西的大庾縣，清代置爲南安府。這是正宗南安板鴨的產地。由粵北的南雄到南安，約走十里路。過去不叫板鴨，土稱泡醃鴨，這是一個世紀前的稱謂。道光年間，廣東人到當地收購板鴨出口，要求把形狀

我與大象

林楓偉

眞是有眼不識大象。雖然，象是龐然大物，動物之中，少有這樣的巨無霸。

也許因爲牠的碩大，顯得不那麼靈敏，看在眼裏的大象，遂覺得沒有什麼份量，似乎牠只會在動物園裏逗孩子喜歡。

偶然的機會，與動物園的馴象師談起大象，才知道這龐然大物不是我們常說的笨象，牠也聰慧得很。論起智力，還要超過許多野獸。

在泰國的林區，象是最好的搬運工人，牠會把木材運到指定的地點，輕輕放下，用鼻子試探是否穩固，牠自動把石子墊平放不平穩的木材，然後離開。這位馴象師告訴我，他在鋸木廠養過幾頭大象，大象把木材送到電鋸的位置上，牠們做得一點也不差，遇到太長的木料，兩頭象自願合作，用鼻子各捲一端，抬着木料走。要是沒有象的幫手，他便處處有無能爲力之憾了。

在人類眼中顯得有點笨拙的大象，却是心細如絲，是小孩子很好的褓姆。經過馴服後，牠學會看管小孩，主人把小孩交給大象，牠不停地繞着孩子而走，要是孩子爬了出去，

大小統一，原來的泡醃，有方有圓，改用了木板壓着的方法風乾之後，才有板鴨之名。

最好的南安板鴨，用的是稱爲「大粒麻」的鴨子，羽毛上有黑斑，由湖南的麻鴨與廣東鴨雜交成種。這種鴨子腿短，體型不瘦不肥。年前，友人從當地回來，送給我一隻「大粒麻」，吃過了肉，留下鴨頭煲菜乾粥，仍具特有風味！

大象用鼻子把小孩捲回原位。小孩睡了，牠像慈祥的媽媽，把小孩放進搖籃，用鼻子捲着枝葉，爲孩子驅逐蚊子蒼蠅。

瞎子摸象，把象的大腿自以爲是石柱。那是因爲他是瞎子。

但是張着眼睛，也未必清楚事物的本質。沒有馴象師的一席話，我還是有眼不識大象的！

島屋灘頭

阮妮妮

冬夜，在離島靠着沙灘的小村屋裏。

走出小台階，雜亂的樹，雜亂的草，棚寮中擺着一列木柏椅，整座院子只有棚寮的一盞電燈，在風中搖搖幌幌，人和影子都是自己一個，裙子飄飄，長髮拂起。

沒有鬧市的繁燈，沒有車聲，沒有電視的音樂和戲劇裏的對話，也不爲人家打來電話所攪擾。

靜寂，風聲分外清晰，浪聲更似輕雷，一陣又一陣的傳進院子。

沒有聽過如此動人的浪聲，出了院子，橫過小路，再踏上沙灘，浪的聲音更分明了，當它向海灘冲激的時候，聲音多麼渾雄有力，接着一陣低廻，又帶着柔和的餘音退了回去。它不休止地循環來去，像宇宙中跳動的脉搏。

想不到夜色之下，海灘上捲起的浪頭竟是這樣雪白，在黑白相映之間，使人感到特別耀目，——夜色掩蓋不住的白浪，反而使白浪帶着光澤，比白天看起來更充滿魅力了。

脫去了鞋子，讓脚板踏在軟柔柔的沙子上，貼服得很哩！把兩條褲管摺起，露出一截小腿，提起雙鞋，走向海邊，涉足在水裏，沿着長長的海灘走，浪花濺到小腿，有點兒寒意了。看看四周，幾家村屋，幾點燈，小路偶然有單車經過。人在海邊，顯得海很大，村屋和路都是那麼小。

一陣音樂滲進了浪聲，聽到男女的對話，幾對黑影在海灘上跳舞。

回頭見院子有兩團火光，燒烤爐燃起來了！

海外談瀛

美國男人的特權

錢歌川

美國女人不懂得馭夫術，所以常要挨丈夫的打。一個被丈夫毆打了十四年的三十歲的埃爾維亞，好幾次因傷重進入醫院治療，最後獲得一位大律師的助力，打贏了官司，法院把那個以前當拳師的三十四歲的丈夫埃利斯，判了三年的徒刑。在逮捕他的時候，他問：「那犯了什麼法？她是我的老婆呀。」（"What's wrong? She's my wife."）

美國聯邦人權事務署署長威伯斯特說，「男人打老婆是因爲社會認爲男人享有這種特權的緣故。」所以上述那個判刑的丈夫，一向就認爲打老婆是他合法的權利。

威伯斯特女士在新澤西州舉辦的檢討毆妻會議中，還說，「打老婆是一種未經明文規定的文化法規。現在的社會既經給了男人這種特權，他們是不會自動放棄的，除非女人自己起來將它廢除。」她還提出設立婦女避難所，改良刑事司法制度，訓練警察和法院人員公平合理地處理毆妻案件等等。

據聯邦調查局的統計，美國婦女被丈夫毆打的，比被男人强姦的，要多上三倍。在美國每隔十二分鐘，就有一

次强姦案件發生，而打老婆的事每年多到兩千萬件以上。

一位密西根的法官估計，在他審理過的離婚案件中，百分之八十都含有毆妻的情節。波士頓一間醫院報導，進入該院急診室的人，百分之七十是被丈夫毆傷的婦女。老婆被丈夫打得忍無可忍時，也有一槍把丈夫打死的事發生，不過妻子遭丈夫打死的，比丈夫被妻子打死的，要多上四倍。

紐約的大律師費爾茲是全國知名毆妻問題專家，他對毆妻一辭的界說是這樣的：「我們所說的決非家庭中偶然發生的口角，結果動手打上一記耳光而已。我們是指經常性的毆打，打得眼眶淤血變黑，牙齒脫落，手臂折斷，甚至用刀砍傷等等情況。」

一般人常以爲打老婆是沒有受教育的下層社會的人所幹的事，其實不然。據史特勞斯教授所作的全國性調查結果顯示，有百分之十一點三的白領階級的人，承認他們是常打老婆的，而藍領階級打老婆的，也不過百分之十四而已。

紐約市立大學心理學教授巴德博士說，「社會上各階層都有毆妻的事發生，只是有錢的人不願家醜外揚，防範較爲嚴密。他們不向警方求助，而是去找精神病醫生或律師來謀求解決。」

美國男人爲甚麼老愛打老婆呢？專家認爲這是有各種各樣的原因的。很多人相信打老婆的男人，大都是酒鬼。一個成功的商人說，「我實在是愛我老婆的，不過我喝醉了酒，就會做出那種瘋狂的事來。」社會工作人員和警察，差不多都相信這種說法，只有羅德島大學社會學教授吉爾斯提出異議說，「這也不能過分强調，醉酒只是其中的一種理由，他們以此搪塞，可以不爲自己的行爲負責。」

一個正在接受心理治療的銀行家說，「因爲每次我轉過頭來，都看見她在向別的男人拋媚眼呢。」所以他認爲老婆不打不規矩，把理由歸於嫉妒。

生長在暴力家庭中，無論是習見父母毆鬥，或是從小常遭父母毆打，暴力已經成爲他們生活的一部分，把毆打視爲婚姻生活不可避免的了。

巴斯克神父說，「男人從小就被訓練爲、要有侵略性才能立足於當今社會，所以他在職務上受到挫折時，老婆就成爲他最方便的發洩對象了。」

史特勞斯和吉爾斯合作研究的結果，發現在提出離婚要求的紐約市的婦女當中，有四分之一的人說，她們懷孕時期曾遭丈夫毆打。一個結婚不久的少婦說，他們夫婦

原來過的很是愉快，直到她懷孕後，丈夫說她變得太醜了，就開始毆打她。

一般美國妻子爲什麼甘願挨打，而不離家出走呢？專家也認爲此中因素複雜，但與舊禮教無關。吉爾斯說，很多妻子挨了打不敢向警方報告，或是提出離婚要求，爲的是丈夫可能會變本加厲，而置她於死地。還有那些身無一技之長的家庭婦女，生怕離開丈夫以後無以爲生。有的爲着兒女，只好忍辱含垢，不願拆散家庭。

美國還是男性中心的社會，女人的地位比較低下，如果妻子離家出走，人們就認爲咎在女方，而不予以同情。美國憲法雖說人人平等，但美國社會却是重男輕女的，女子既嫁從夫，也是婦德。許多挨打的妻子，寧肯接受已知的痛苦，而不願面對漠不關心的警察和法院。

憲法權利中心的柯爾文律師表示，美國的警察與法庭對於毆妻案件的態度，是十分荒謬的。他說，「婦女第一次報告被毆打時，他們會勸她回家，自己設法解決這婚姻上的問題。到了第十次被毆打時，他們就會對她說，你已經忍耐了這麼久，表示你對這種生活還過得去。」

有位美國妻子珍妮，回憶她第一次向警方求助的經驗。那時她丈夫拔下公寓門框一根棍子來打她，警察到來後，拍拍她的肩頭安慰她說，「你別担心。下次他再敢這樣，我們會把他關上一百萬年。」

一會兒那警察走到房間的另一端，輕拍着她的丈夫說，「我們知道老婆有時候是非管不行的。如果我早就打我老婆的話，她現在也許會乖得多了。」

清官難斷家常事，警察當然也有他們的苦衷。公說公有理，婆說婆有理，他們既沒有時間、也沒有能力來處理這種夫婦間複雜的爭端，有時還要面對極度危險的局面。百分之二十的警員殉職事件，發生在處理家庭糾紛的時候，至於在這種情況下受傷的，便有百分之四十。

執法人員說，即使打老婆的人當場被捕，他第二天一定獲釋，回到家來，老婆免不了又要遭一頓毒打，這也許還是幸運的。伊美珍的丈夫曾把她的喉嚨割破，告到官裏，法官判罪後以五百元交保。不到三星期，二十五歲的伊美珍終於被丈夫槍殺，一命歸陰。

美國有好些州中，被毆打的老婆只能到家庭法庭去投訴，而家庭法庭是無權對毆妻者起訴的，至多只能對之提出警告而已。控告丈夫傷害的官司，很少有得直的機會。在紐約的毆妻案只有百分之二，最後成爲刑事訴訟。

最近在華府舉行的一個調查顯示，在七千五百件控告

丈夫傷害她的案件中，受理的不過二百件而已。可見最後眞正打成官司的，機會太少了。

紐約市布碌崙區的州參議員貝拉密女士，和布朗士區州衆議員狄格斯女士，聯合舉行了一次毆妻聽證會，促請州議會早日修改法律，以端正這個被忽視的嚴重問題。

聖文生醫院急診部主任佛蘭克醫生作證說，該院每天至少有一個被丈夫打傷的女人來求醫。她們不敢出聲說一句話，她們沒有胆量，也沒有金錢，所以不能離開那些暴虐的丈夫。

州地方法院法官庫柏在聽證中批評州議會一九六九年所通過的一項立法。他說那項立法將家庭中的犯罪行爲，交由家庭法庭管轄，刑事法庭因而無權過問。庫柏形容這個改變，「使公開毆打妻子的季節得以開始。」

曾在家庭法庭担任過三年法官的庫柏指出，丈夫打傷了妻子，他既不會遭到逮捕，也不會受到懲罰。

紐約女律師公會的納夫杜林女士，對丈夫毆打妻子的事，表示强烈的抗議。她說，一個男子在街上毆打了人，最高可能判上十五年徒刑，但如果他在家中毆打老婆，通常只受到輕微的申誡而已。

另外一位出席作證的作家郎格里，爲美國的毆妻問題，寫了一本專書，題名《毆妻：一個沉默的危機》。他在作證時承認，他的母親就是一個常遭毆打的妻子。

三十二歲的巴爾柏女士受過高等教育，是布碌崙學院的榮譽畢業生，現在麥林經紀公司供職。她在聽證會中報告她的遭遇說，她懷孕後，她的丈夫就開始打她。在懷孕七個月時，「我的門牙被打掉了一顆，我的上嘴脣也被打裂開來。」她生下一個女孩後，曾入院接受外科整形。丈夫還是不斷地毆打她，終於在孩子不滿一歲時，母女兩人逃出了那男人的魔掌。她說，「我眞不知道我以後還敢不敢把自己信托給另外一個男人。」幸虧她是一個能自食其力的女人，不必要依賴男人爲活的。

紐約布碌崙區法律服務社出版了一本《被毆打的婦女手冊》，其中有許多實用的寶貴知識，告訴受害的婦女怎樣去尋求援助。同時應儘量保存各種證據，以便向法院提出，如傷痕恐過時消失，就應去拍攝彩色照片，並保留扯破的或有血痕的衣物。法院得到這些證據，才能採取保護措施，發出逮捕令狀。這小冊子初版印三萬五千部，已分發各有關機構和醫院及圖書館等處，私人函索，也可免費贈閱。

味橄

中國的煤

一九七八年二月十六日中國與日本在北京簽訂了一項爲期八年的，總值達二百億美元的貿易協定。中國以原油和煤，換取日本的鋼鐵，工業設備及建築材料。日本人認爲這對他們正在衰退中的鋼鐵工業及其他工業來說，有如打了一針强心劑。對中國來說，這也爲我們新開發的油和原

來有的煤，找到了一個固定的銷場，雙方互蒙其惠。

大家都只注意我國新興的石油工業，而忽視我國原有的煤礦生產。現在我就來談談我國煤產的歷史吧。

五十年代以來，中國的考古發掘，達到「古爲今用」的目的，如在長江下游東南沿海地區的河姆渡，就發現了新石器時代最早的文化遺存，其中第三、四文化層出土的石器，距今有六、七千年的歷史，證明長江流域和黃河流域，同樣是中華民族古老文化的搖籃。

在中國全國各地所發掘的墓葬中和其他遺址上，出土了不少的歷史文物，在世界各地展出時，觀衆空前踴躍，無不歎服中國文化的古老與發達。單就煤一物而論，也是中國最早發現的。遠在新石器時代晚期，即至少五千年前，在中國人的生活中，就有了煤的存在，中國人在那時或那以前，就已經發現煤礦了。

近年在中國發掘的新石器時代晚期的遺址上，和周漢兩代的墓葬中，都曾出土過用煤雕成的圓環，和造型生動的動物。當時我們的祖先把堅硬的煤塊，雕成工藝品，流風所及，至今不廢，現在撫順著名的煤精雕刻，眞是源遠流長呀。

我們既早發現了煤，在雕刻以外更重要的用途，而把它用作燃料的事，當然也不會太遲的。有人考證，二千五百年前的東周末期，中國人已在用煤燒飯和取暖了。《漢書・地理志》上，不是有「豫章出石，可燃爲薪」的記載嗎？

中國在漢朝的時候，許多地方無論在日常生活中，或手工業生產上，用煤作爲燃料，是很普通的事。到南北朝以後，煤的使用不斷擴大，後來在隋代的長安和唐代的太原一帶州縣的民衆，每餐炊飯都是用煤的。

古人既把煤看做石頭，又發現它和木炭一樣可以燃燒，所以稱爲石炭。日本人在隋唐時到中國來留學，把全般中國文化搬回國去，典章文物，日常用品，以及中國的古風古語，保存至今，所以日本人現在叫煤作石炭，中國則進而注重它的可燃性，改稱爲煤或煤炭了。

歐洲人直到十三世紀還未發現煤礦，更談不上燒煤了。中國在九、十世紀的宋朝，便已形成了一整套科學的採煤方法。近年發現的鶴壁宋代煤窰，其中同時使用兩個井筒和兩條主要大巷，而立井的深度也達一百米左右，還有相當好的通風、照明、支撐、和分階段提拉排水的措施，尤其是在通風方面，北宋時已能合理地佈置井巷，保證井下空氣暢通，防止極易發生的井下火災，又懂得用裸

火照明，爲後來用通節竹筒排除井下煤氣的技術，打下根基，當時有這樣的採礦技術，堪稱獨步。歐洲直到十六世紀後半期，採煤方法還很落後，井下不敢點燈，只能暗中摸索，瞎挖一陣。可見今日的先進國家，比古代中國是何等的落後啊。

中國至遲在漢代就開始認識一些煤的化學特性，隋唐以後，有了比較科學的分析煤質的知識，能有效地辨別各種煤的差異，和同一地區各個煤層的差異。所以到了明代，宋應星便能進一步，以煤的硬度、揮發、和結焦能力爲依據，而提出了世界上第一個科學的煤質分類。

由於對煤質有了精確的知識，便能成功地發揮煤的效用，把各種不同質的煤，配合各種不同的用途：如煙煤、白煤、和劣質煤，看何者適於冶鐵、燒瓷、燒磚瓦、和民間炊事的需要，便加分別採用。

中國是最早用煤冶鐵的國家，從西漢起就能用無烟煤煉海綿鐵，不久就掌握了各種煤的不同結焦能力，發明了煉焦的方法。後來又創造了半密閉的方箱式煉焦爐。歐洲的先進國家，是在十八世紀才開始煉焦的，而且初期都是露天燒煉，直到十九世紀的二十年代才出現方箱爐的。

六百年前威尼斯人馬哥波羅寫的《東方見聞錄》一零一章《用石作燃料》上說道：「全境之中有一種黑石，採自山中，如同脈絡，燃燒與薪無異，其火候且較薪爲優。蓋若夜間燃火，次晨不熄。其質優良，致使全境不燃他物。所產木材固多，然不燃燒，蓋石之火力足，而其價亦賤於木也。」（據馮承鈞譯本）

在馬哥波羅後五、六十年，一個阿剌伯人伊本拔禿塔作的《中國遊記》中，也說到煤：「中國居民所燃之炭，僅用一種特產之土。此土堅硬，與吾人國內所產之粘土同，置之火中，燃燒與炭無異，且熱度較炭爲高，及成灰燼，再置水中，取出晒乾，可以復用一次。」他最後說的，即指中國的「浮炭」，北方生炭爐時，往往先用易燃的「浮炭」生火，待燃熾後再加煤上去。

人瑞的真相

《神仙傳》上說，上古顓頊的玄孫籛鏗，善導引行氣，堯時對於大彭，世稱彭祖。他到殷朝末年，已經有了七百六十七歲，而身體還未衰老。世本上說，他在商朝做守藏史，在周朝做柱下史，年八百歲。《論語·述而》篇上說，「述而不作，信而好古，竊比於我老彭。」老彭注

作殷賢大夫。《史記・五帝紀》上說，「禹、皐、陶、彭祖，自堯時皆舉用。」《莊子・齊物論》上說，「天下莫壽於殤子，而彭祖爲夭。」連孔丘、莊周、司馬遷這些人，都相信彭祖年登八百，似乎不讓後人再有所懷疑了。

我們現在知道這當然是近乎神話的說法，在外國的神話中，亦復如此，試看《舊約・創世紀》中說的亞當的後裔，許多人都活到八、九百歲，就中最長壽的是瑪土撒拉（Methuselah），他活了九百六十九歲。

撇開神話不說，就現實世界的人壽來看，百歲以上的人瑞到底有多少？人們所宣傳的人瑞年齡可靠嗎？

蘇聯高加索山區喬治亞境內的一個村莊，據稱居民百分之二點五八，都活到九十歲以上。有一個名叫米斯里莫夫的人，享壽一百六十八歲，說他生於一八零五年三月二十六日，死於一九七三年九月二日。但此人生前一直不允許外國新聞記者或是科學家去訪問他，所以這個破紀錄的高齡，並沒有確實的明證，尤其是研究老年醫學（gerontology），而流亡在美的蘇聯專家梅德維代夫博士，一九七四年四月三十日在華府公開說，這是蘇聯的宣傳，實際並不可靠，因爲斯大林喜歡他的同鄉人都能長壽，活到一百歲以上，所以那些本地的官吏，就拚命去找出幾個年老一點的人，誇張他們的歲數，來博取斯大林的歡心。

世界上另外一個有名的長壽村，是在南美洲厄瓜多爾境內維爾喀班巴地方的安第斯山谷中。據他們在一九七一年的人口調查顯示，在八百一十九個居民中有九個年齡都在一百歲以上，其中有三人年齡超過一百二十歲，一個名叫托來多的人，竟活到一百四十歲。這當然要引起世界上一些新聞記者和研究長壽醫學的專家，前往實地調查。

一九七八年五月在美國馬利蘭州比昔斯達市舉行的、全國衛生機構會議上，長壽問題也列入了大會的議程。曾經親往維爾喀班巴實地進行調查的、哈佛大學醫科教授亞歷山大・李夫博士在會上報告說，據他親自調查的結果，那地方居民的年齡，沒有一個是超過九十六歲的。他在一九七一年訪問時，曾和一個據稱一百二十二歲的老人晤談，等他在一九七四年再去時，重逢這位人瑞，而他的年齡已高達一百三十四歲了。這才使他起疑，而進行徹底調查，始發現那裏從來沒有一個人，是活到一百歲的。

在上述會議上另有一位威士康辛州立大學教授李查・麥塞斯博士，也曾前往維爾喀班巴做過調查工作。他和一個一百二十七歲的老人晤談，後來獲得證據，那人不過九十二歲罷了。另外一個自稱一百零三歲的人瑞，也只有九

十二歲。

其他的調查研究顯示，維爾喀班巴的居民的壽命，其實和世界上其他地區的居民沒有什麼不同。李夫博士說得好，一般說來，今天有正確記錄的最高的人壽，比二千五百年前的並沒有增加多少。例如生在公元前六百年的著名數學家畢達哥拉斯，也活了九十一歲。

凡是年登耄耋的人，我們都稱爲人瑞，但這些人瑞，能活到一百一十歲的，眞是少之又少。至今爲止有明證的人壽極限的記錄，還只有一百一十四歲。那就是紐約州默契麥郡的費金斯太太，她生於一八一五年五月四日，死於一九二八年十二月四日，實際活了一百一十三年又二百一十四天。同在北美洲的加拿大，也有一個名叫裘伯的男人，活了一百一十三年又一百二十四天。其他世界各國，也還有二十幾個活到百歲以上的人。今後醫藥衛生有了長足進步，希望人壽可以延長達到一百五十歲的極限。

留美學生

自稱「流落番邦三十載」的旅美史學家唐德剛，把現今中國的留美學人，分爲四種模式，雖說是他個人的「大胆假設」，但確是留美學人的一般情況的概括。

在國內的人總以爲「渡海即神仙」，殊不知一般旅美學人，形同落魄，異域謀生，壓力極大，戰戰兢兢，對工作一點也不敢怠忽，生怕被洋老闆辭退失業。在朝鮮戰爭以前，老美瞧不起華人，有人因失業而苦惱，患上精神分裂症，斷送一生。華人刻苦耐勞，現今少有失業的了，不過留美學人仍不免有各自的苦悶，勉强居留下來，中年以後又難免要被後生者所取代，進入老境，情形更爲淒慘，葉欲落而無根可歸，番邦乞食，受盡白眼，內心痛苦，無言可喻。

現在且就唐君的分類，部分引用原文，粗略介紹如下：

「二次大戰以迄於今，三十年來中國文化史上，忽然出現了一個前所未有的、古怪的知識分子集團曰：『留美學人。』這批『學人』基本上是在中國受過大、中學教育，然後浮洋至新大陸，在那裏又參加了變相的美國科舉，取得了或大或小的洋功名；嗣後又向美國政府申請『綠卡』（永久居留權）以至『公民權』，從此便在異國定居。故鄉無此好湖山！此間樂，不思蜀矣。」

「這些原都有高度專業訓練的中國知識分子，既然謀

生異域，日子久了，他們也就打入美國各行各業——尤其是高等教育界，儼然變成一支小小的生力軍。中國以前軍隊裏面有句話叫『無湘不成軍』。在今日美國的高等教育界，也幾乎是『無華不成校』。北美洲稍爲像樣點的專科以上的學校，差不多都有中國教授，其總人數蓋在萬人以上！」

「胡適之先生事實上也是這個新興行業中的基本隊員。」「從胡適而下這一批旅美學人，他們彼此之間雖然長幼有別，科目各異，窮通互殊，但是一般說來，他們底思想狀態，和社會行爲，大致也跳不出幾個典型。」

「歐美留學生以前即時常被國內的批評家咒罵爲『崇洋媚外』的『買辦學者』。……他們認爲胡適者流，就是以西洋觀點，研究漢學；在意識形態上，是爲帝國主義侵華開路的。」

「本來，任何大的社團，其中成員都是很複雜的。旅美學人既以治學爲職業，其中部分人士，接受純洋觀點，以研討中國學術思想，也是邏輯上的必然。」

不問洋人的學說正確與否，一味「隨聲附和」，「亂拾西人牙慧，瑕瑜不分」的留美學人，唐君把他們看做第一模式裏的典型人物。

「在永居異域的留美學人中，與洋人往還亦有深得西術之三昧者。他們頗能排除尾巴主義，知道以其人之道，還制其人之身，而與之共存共榮的。這大概可以算是第二種模式；也是比較年輕有爲的一種模式。」

「一個華裔知識分子，如果情根未斷，放棄不了他自己的文化傳統，那他就是留美學人中的第三種人了。這種人，第一，頭有傲骨，生命裏有股酸勁，叫做『身可殺志不可辱』。因而在許多帶原則性的問題上，如著書立說，立身處世等，他往往要堅守他自己文化背景上的『價值標準』，不從衆，不隨俗；在異族社會裏往往變成一塊毛坑裏的石頭，又臭又硬。這一點在與他價值觀念完全不同的洋朋友、洋上司或洋同事看來，則似乎是行爲乖僻，有時簡直是『無禮』（bad manners）了。第二，這種中國知識分子，多半在個人實際名利上，能忍能讓。但是他那種忍讓行爲，在他底美國同僚看起來，根本不算是『美德』。相反的，那是他『甘願放棄他應得的利益』。在美國社會裏，這種人最多只能算是一個『好人』，而『好人』在英文字典裏的眞義，則是『笨伯』的同義字。」

還有他說的第四種模式，是「頭無半片傲骨，心存百般忍讓」的忠厚長者，在傳統的農業社會裏，是學術、教育界所標榜的對象，但在一個如美國這樣的工商業的社會

裏，尤其是在今日這個「侵略性」極强的西方社會裏，一位「東方人」混跡其間，只好「俯首甘爲孺子牛」了。他無怨無尤，不計名利，甘心爲主子賣命，做到老死爲止。

以上便是唐君所謂旅美學人的衆生相。

我知道現在不少旅美學人，似乎壯志消磨殆盡，只要有一份穩定的職業，就能安於現狀，不再去想什麼前程，工作之餘回到家裏，耽讀武俠小說，週末約幾個朋友，各人帶一道菜來聚餐，絕口不談國事，匆匆坐上麻將桌子，一直打到三更半夜，才散場各自回家。平日像機械一般地爲洋人做工，緊張忙碌，全靠週末放鬆一下，以牌會友，樂在其中，日子過得渾渾噩噩，人生更無他求了。

當然，旅美學人中，也有一些傑出的人才，如楊振寧便是首屈一指的。他不但在學術上贏得諾貝爾獎金，揚名顯親，而且熱愛祖國，再三前往訪問，在海外領導羣倫，爲祖國的進步和統一，獻出一份力量，是一般留學生所望塵莫及的。

美國好些出版商生意興旺

秦毅

最近一個時期中，美國書籍較爲暢銷，購書的讀者顯著增加。據美國《新聞週刊》透露，美國似乎從未見過有那麼多的讀者在前往海灘時，身邊也要捎帶一本暢銷小說。

書籍的暢銷應歸功下列各種因素。例如：强大的廣告攻勢，以拍賣方式推銷普及本，好些小說改編成電影或攝製成迷你電視劇，以及把電影劇本改寫成小說（英語稱之爲"小說化"），如電影《大白鯊續集》（Jaws 2）便是。這使今年夏季以來，美國好些出版商大賺其錢。

且舉普德南出版公司（G.P. Putnam & Sons）爲例，該公司藉小說《神父》(The Godfather）和由該小說改編的電影的顯赫餘風，已把該書作者馬里奧·普素（Mario Puzo）即將寫完的《蠢人之死》（Fools Die）一書的普及本版權連同《神父》一書的再版權以創造紀錄的兩百五十萬美元的高價賣出。

外國文訊

你可曾想起海灘？

（羅馬尼亞）阿娜・勃蘭蒂婭娜
林耕譯

你可記得那海灘
覆蓋着陶片破又尖，
陶片上面，
我們無法赤脚行走，
而在海灘上，
你望着海洋，
說是你在聽我講？
你可曾想起，
那些歇斯底里的沙鷗
伴隨着成羣的魚兒
盤旋得像看不見的教堂
結出的陣陣鐘聲，
而在魚羣中
你離我而去
走向海洋
呼喊說：你需要
有個距離
隔着向我凝望？
雪已融化，
與鳥兒一齊
化入水中，
我們以幾乎是歡快的絕望
注視着
你在海邊的脚印，
而海，
像閉着的一隻眼瞼，
瞼下的眼睛有着我的期望。

阿娜・勃蘭蒂婭娜 Ana Blandiana 是羅馬尼亞女詩人，一九六四年以來已出版六本詩集，一九七〇年榮獲羅馬尼亞作家協會文學獎。——譯者

波雅斯達的市民

（阿根廷）加爾維茲著
朱葆光譯

曼努埃爾·加爾維茲，一八八二年七月十八日生於阿根廷巴拉納城，十八歲時開始寫作，一九〇三年與里加多·奧里維拉共同創辦《理想》雜誌，阿根廷的青年作家團結在這個雜誌的周圍。幾年之後，加爾維茲創立了一個大規模的出版社「布宜諾斯·艾勒斯出版合作社」。

加爾維茲是阿根廷的偉大作家，他的作品譯成了十一種文字。除長篇小說外，他還寫了兩部短篇小說集：《蜜月及其他故事》（一九二〇年），和《一個十分孱登的女人》（一九二七年）。

《波雅斯達的市民》是譯自《蜜月及其他故事》中的一個短篇。

——譯者

一

一八八〇年夏季的一個早晨，平日過着安靜的、昏昏沉沉生活的波雅斯達居民亂嘈嘈地慌張起來。許許多多的人都出乎異常地在大街小巷裏走來走去；廣場上，大門前，都三五成羣。兩個熟人相遇的時候，立刻東張西望地小聲交談起來。他們在竊竊私語：一個不吉利的政權在波雅斯達即將建立起來。兩週之前，省城裏的叛亂得逞，成立了一個獨裁政府，這個政府把一些陌生的、被視爲不祥之物的人委派作波雅斯達的政治頭目和副手。

廣場上，一株枝葉繁茂的樹下，有兩個人正在談論這到處流行的新聞。那比較年青的長有濃密的頭髮，大嘴巴，撅着小鬍子，打着手勢，顯出十分激怒樣子的一個，名叫安東尼奧·狄耶茲，他是《正義報》的編輯，他還給波雅斯達的姑娘們撰寫熱情的離合體詩。向他訊問的那個是財務科長，財務科長生有一雙突眼，大肚子，也是熱心人。

他們兩個人都認爲在省裏建立獨裁政體是辦不到的。阿根廷人民的高尚、勇敢和獨立不許可獨裁政體。他們兩個人都表示對這個新政府的憎恨，他們一直談到爲了保衛自由與正義，情願獻出自己的生命。這時他們正要分手，有個朋友走到他們跟前。這個人生有灰白的頭髮，挺直的身材，有力的目光。

「這種事眞無恥，眞卑鄙呀！」剛來到的這個人嚷道。

「小聲點，胡安先生。」這位編輯請求說。

胡安先生越來越憤慨。胡安先生覺得他聽到的這些事兒，沒什麼了不起。這個新政府裏的人物都是些殺人兇手和盜賊，所以他不能沉默。

「可是，究竟怎麼回事？你知道點兒底細嗎？」財務處長問道。

「你們還不知道嗎？今天夜裏或者明天早晨就有兩個可憐蟲要給槍斃啦，他們把生命獻給被推翻的政府啦。這兩個不幸的人已經喝得醉熏熏地等死啦。」

這兩個向胡安·加西亞先生打聽的人也豪爽地表示憤慨。胡安先生越來越激動，慢慢走近過路人們跟前。頃刻之間聚集了八個人，財務處長十分氣憤，他認爲發表宣言還是有效的辦法。走向聽衆的胡安先生繼續演講，他們走着，誰也不想分散。

「是呀，諸位，這眞是無恥至極，」胡安先生對周圍的人說：「一定要推翻這個政府……」

一個巡官走過來了，他聽見胡安最後這句話，把胡安的話打斷了，揮舞着他的警棍。

「你被捕了，你這個老不要臉！」

於是胡安被當作一個罪犯，連推帶打，給帶到警察局去了。

二

黃昏時候，校長知道了胡安先生被捕入獄，就去見市政府醫生薩巴達。薩巴達是個瘦小精悍的人，常給《正義報》撰寫關於社會學的文章；據該報說，因此他被尊爲波雅斯達的頭面人物之一。這時財務處長也在這醫生家裏。

「把胡安先生監禁起來是多麼不公正呀！」校長一進門就嚷道。「我們必須團結一致，像一個人似的，去對那些亡命徒說清楚：胡安·加西亞是什麼人，他爲國家和地方做了多少好事！」

他們由於熱愛正義而激起了憤怒，都接受了他的意見。校長看見他的朋友如此慷慨激昂，就把送交《正義報》的信唸給他們聽，狄耶茲負責把信發表出去。這是英勇的一版，這一版會把經常被激勵的市民對種族的高尚感情和正義精神調動起來。校長熱烈地講述胡安·加西亞——這位巴拉圭的戰士，窮人的朋友，爲波雅斯達做了許多積極工作的優秀的愛國者。波雅斯達能讓它最喜愛的一個兒子蹲監獄嗎？

「好啊，說得眞對呀！」財務處長嚷道，正氣凜然，怒火滿腔，站了起來。

慷慨激昂的狄耶茲跳到校長跟前，從他手裏搶過那封信。

「明天這封信就在《正義報》上登出來，這是一個紀念品，這是不朽的一版，這一版應該刻成不可磨滅的文字……」

校長打斷了這位才氣橫溢的離合體詩人的話，提出明智的辦法：這天夜裏邀集幾個朋友，波雅斯達的知識分子在一份抗議書上簽名，然後把抗議書送到省城去。醫生情願把自己房子作爲集合的地點。

「好主意！」財務處長說。「當然也要把神甫請來，胡安先生住在他的教區裏，普聊拉神甫是胡安的朋友，而且……」

「添上他，可就有聲勢啦。」醫生微笑着補了一句，然後大聲笑了起來。

隨後提出了五、六個人，大家同意了。可以肯定，波雅斯達的知識分子都會到醫生家裏來的。這是鼓舞和贊揚的場面，表現了民族意識，種族的高尚與慷慨的覺醒。安東尼奧·狄耶茲想着他的信如何次日見報，同時手裏拿着帽子，頭髮亂蓬蓬的，愉快而豪邁地穿過波雅斯達的微睡的街道，向他的家裏跑去。

三

那天夜裏，有九個人聚在醫生的書房。他們憤慨激昂，大罵獨裁政府。校長提議撰寫一篇抗議書，因爲他享有作家盛名，大家幾乎一致指定他起草。頃刻之間，他揮動了右手，寫了滿滿一張對開公文紙。現在立即開始簽字。校長鄭重地，滿懷激情地用花體字在另一頁空白紙上簽了自己的名字。財務處長跟着用强勁雜亂的筆鋒簽了字。狄耶茲也簽字了，他和校長談了關於發表抗議書的問題，他想在回到報社之前表示無條件支持抗議書。

但是，突然間校長看出熱情冷下來了，圍着普聊拉神甫的醫生在嘀嘀咕咕。

「來呀，薩巴達大夫，簽字吧！」校長嚷道。

這時薩巴達宣佈他是支持抗議的，不過他認爲抗議應該只限於口頭抗議。

「倘若編輯部不滿意我草擬的抗議書，……」校長開始說，準備把草擬這個文件的光榮讓給別人。

「我不是這個意思，」薩巴達說，他的蒼白的臉蛋子紅了。「但是我們必須把這件事仔細考慮考慮。我有相反的論據。例如我不反對死刑，我也不願意政府相信……。」

「你說的對，」神甫用最猛烈的聲調嚷道。「在這種抗議書上簽字，就是支持已被判處死刑的胡安的理想。我呢，我是個司鐸，我不能……」

「我，諸位……」普聊拉結結巴巴地說：「作爲一個教友，我愛胡安先生。我，作爲一個神甫，更加愛他。但是現在……我有子女，我有老婆，我還得養活我的爹媽……諸位，爲了這麼一件事……爲了友誼……我也給槍斃，到時候是要後悔的。」

校長目瞪口呆，不知道該說什麼。這時門開了，狄耶茲出現了，他的臉色變了。

「編輯拒絕發表。」他一面說，一面把那封信遞給校

長。「編輯說這是魯莽的行爲，會把這個日報斷送的，又說他沒有權力把像《正義報》這樣一個屬於社會的文化與進步的機關報毀掉。」

這些話把一切都決定了。醫生建議再等一等，並且說倘若胡安先生給繼續監禁或者給槍斃掉，他就是第一個寫抗議書的人。

「朋友，你聽着。」財務處長對校長說，把校長叫到一旁：「爲了我還能活下去，我的簽字就不算數了，你跟誰都別說我……你要記住，我簽字，會失掉職位的，職位就是我兒女的飯碗呀！」

校長手拿抗議書，注視着抗議書，苦笑着，這時他覺得有人把抗議書搶走了，撕得粉碎。這是離合體詩人狄耶茲，他堅定地說：

「咱們別唱高調啦！」

這時校長不知道該怎樣離開這個屋子，該向這些人說什麼，他拿起帽子，站在門口，臨走時，眼淚汪汪，嚷道：

「你們都是些胆小鬼，都是些無賴！」

詩人伊克巴爾的紀念活動

童　曼

十一月九日，巴基斯坦全國舉行有關著名巴基斯坦哲學家兼詩人阿拉瑪・穆罕默德・伊克巴爾（Allama Mohammed Iqbal）誕生一百零一週年的紀念活動。

巴基斯坦代總統、巴基斯坦最高法院院長安瓦魯爾・哈克於十一月八日發表文告並在拉哈爾的穆罕默德・伊克巴爾墓前獻花圈。

巴基斯坦廣播電台和電視台爲紀念這位哲學家兼詩人的誕生一百零一週年紀念，還舉辦了特別節目。

在卡拉奇的巴基斯坦國家博物館內則展出了伊克巴爾詩作的手稿。

詩人伊克巴爾出生於一八七七年十一月九日，於一九三八年四月二十一日逝世。出生地是西亞爾科特。伊克巴爾除了是個哲學家兼詩人外，他還曾經與巴基斯坦的民族英雄真納一齊投入反抗英國殖民主義統治的鬥爭。

外國文訊

一個王老五之死

(奧地利)阿瑟·斯涅茲勒作
劉求同譯

阿瑟·斯涅茲勒(Arthur Schnitzler)一八六二年出生於維也納。父親是個喉科醫生，自己也畢業於維也納大學醫科，得醫學博士。但他後來放棄行醫，專門從事文學創作。

斯涅茲勒的創作基調，介於現實主義和浪漫主義之間。曾在一個劇本的對話中，借女主角的口，表達了女人對男人的看法，鞭笞了男人之玩弄女性，認爲男人向女人的一次調情，往往造成女人終生的悲劇。在另一作品中，又對社會上的虛僞加以無情的撻伐。認爲虛僞可使健康的天性淪爲自私的縱慾，使悲劇性的熱情蛻化爲卑劣的罪行。

他對心理治療發生很大興趣，他的文學特點，也以善於處理他所生活的環境中人們各種心理題材著稱。他寫詩，寫小說，更多的是寫戲劇。

他於一九三一年下世。

——譯者

有人在輕輕地敲門。醫生立即醒來，扭開電燈，坐在床上。他望望正在睡眠中的妻子，穿起睡袍，走到客廳。他不曾立即認出站在那裏的老婦，她頭上披着灰色披肩。

「主人突然病得很兇。」她說：「醫生可否麻煩您立即去一趟？」

現在他認出了聲音：原來是那個從未結婚的他的老朋友的女管家。醫生初想：「我的朋友五十五歲了。他的心臟多年來有些不正常——或許是變得嚴重了。」他於是說：「我馬上去，你等一會怎麼樣？」

「對不起，醫生我還得趕去找另兩位先生，」她提起了商人和作家兩個名字。

「你找他們有什麼事？」

「我主人想再見見他們。」

「再見見他們？」

「是，老爺。」

「他是請他的朋友們去，」醫生想，「因爲他覺得快近死亡……。」

他於是問：「你主人身邊有什麼人嗎？」

「自然，」老婦回答說。「約漢時時跟他在一起。」說着她就離開了。

醫生回到他的睡房，迅速穿好衣服，一聲不響，一種悲痛之感油然而生，倒不是他怕失去一位老朋友而那麼悲痛。而是痛苦地意識到：他們大家都上了年紀了，雖則在並不太久以前，他們都曾是年少翩翩的人。

醫生駕了一輛敞開馬車，在春夜的柔和重空氣中，來到隔鄰的郊區，他朋友住的地方。他抬頭望望臥房的窗口，窗戶是敞開着的，慘白的燈光從那裏射入黑夜。

醫生站在樓梯口，僕人開了門。面色沉重地迎他進去，並且垂着左手臂，顯出一副悲痛的神情。

「怎麼了？」醫生問着，屏住了氣。「我來得太遲了？」

「是呀，老爺。」僕人答着，「我家主人一刻鐘之前過世了。」

醫生深深地嘆了口氣，進入房間。那兒躺着他死去的朋友，嘴唇薄薄的，帶着藍色，半張開着。雙手攤在白色的被面，稀疏的鬍鬚顯得凌亂，幾根灰髮散在蒼白的前額。枱子上的絲罩電燈，發出紅色的陰影，射在枕頭上。醫生直望着死者。「他來我們家裏的最後一次是什麼時候？」他想着這個問題。「我記得那個黃昏下着雪。一定是去年冬天。」最近他們不大常見面。

外面傳來了馬蹄在路上得得的聲音。醫生掉過頭來，望着在夜空飄盪着的細長樹枝。

僕人進來，醫生於是問是怎麼一

回事。

僕人說了個突然嘔吐和呼吸停止的故事。接着他主人從床上跳下來，在房裏踱來踱去，倉卒地跑到他的寫字枱，再蹣跚地走回床上，躺下來嚷着口渴，並不住呻吟。最後想站起來，終於又倒在枕頭上。醫生點了點頭，把他的手放在死者的前額上。

一輛馬車拉過來了。醫生走到窗口，看見商人從車中出來，雙眼好奇地望着屋子。在僕人去替他開門時，醫生不知不覺地也和僕人一樣，把他的手垂下來。商人掉過頭來，彷彿不相信似地，醫生聳了聳肩，離開窗口，在死者足下一張椅子上坐下來，突然感到有些疲倦。商人走進來時穿着一件未扣好鈕的黃外套，將帽子放在近門的一張小桌子上。他跟醫生握了握手。「多可怕啊！」他說，「是怎麼發生的？」他帶着半信半疑的神氣，呆望着死者。

醫生把他知道的情形告訴他；接着又補上一句：「即使我能立刻趕到，我也沒有回天之術。」

商人說：「我上次在戲院跟他說話以來，到今天恰恰是一個星期。後來我想和他一起吃晚餐，但是，他却有過秘密約會。」

「還有什麼？」醫生說時，帶着憂鬱的微笑。

外面又停了另一輛馬車。商人走到窗口，當他見到作家步出馬車時，他退回來，不願用他的表情來暗示不幸的消息。醫生從他的煙盒子拿出一支香煙，不好意思地在手上把玩着，「自從我的醫院生活開始以來，就有一種抽煙習慣。」他抱歉地說着，「當夜間我離開病房的時候，第一件事情就是點燃一支香煙。不管我是在注射嗎啡以後、抑或是在證明死亡以後。」

「你可知道，」商人說：「我好久沒有見過屍體了——十四年了——自從我父親躺在棺材裏以後，我就不曾見過屍體。」

「但是，你的太太呢？」

「我看見我的妻子在她最後的一刻，但是，——以後就沒有見過了。」

作家出現了。他和其他兩位握手，帶着將信將疑的眼光望着床上。然後，他果決地走向床前，熱切地望着死者，但是，他的嘴唇不是沒有流露出輕蔑的顫動。

「他就這樣走了，」他自言自語地說着。因爲他曾拿誰先走上最後的旅程這問題，和他比較親密的朋友開玩笑。

女管家進來了。雙眼流着淚，向床邊倒下，抽泣着，用手揉着淚水。作家輕輕地將手放在她的肩上，以表

示安慰。

商人和醫生站在窗口，春夜的冷空氣，對着他們的前額襲來。

「眞是很奇怪，」商人說，「他把我們都找來。」「他是希望我們都集合在他的病榻畔，前來給他送終麼？他有什麼重要的事情要對我們說麼？」

「就我來說，」醫生帶着慘笑說：「這倒不奇怪，因爲我是個醫生呀。」他轉過頭對商人說，「而你們呢，時常做他的商業顧問，也許有什麼最後的指示他想親口告訴你們吧。」

「這是可能的。」商人說。

女管家離開了房間，這幾位死者的朋友可以聽到她在客廳對其他的僕人談話。作家仍然站在床前，和死者在作無聲的對話。

「我想，」商人附耳對醫生說：「近來他較常見到我們的朋友，或許他對問題有特殊的見地。」

作家木然不動地站着，一雙眼睛直望着死者已閉的雙眼。他那持着濶邊灰帽的手朝背後交叉着。其他兩人開始顯得不耐煩，商人走到他面前，清了清嗓子，想說什麼。

「三天前，」作家說，「我去跟他在山間和葡萄園做了兩小時的散步，你想知道他說的什麼嗎？到瑞典去旅行一趟，這是他計劃的夏天旅行。在倫敦的華遜公司剛出版一本新雷布朗特選集。最後是有關山多士·杜蒙特。他研究過可駕駛的飛船之各種數學的和科學的細節，這，我坦白告訴你，我並不完全了解。他肯定不曾想到死。人們在某一段年齡不再去想到死，這也是眞的。」

醫生已走進隔鄰的房間。在那裏他肯定地敢於點燃香煙。在寫字枱上見到古銅煙灰碟裏的白色煙灰，令他覺得奇怪，而且幾乎感到神秘。當他坐在寫字枱前的椅上時，他奇怪爲什麼他仍然呆在那裏。只要他喜歡，他有權盡速離開，因爲顯然他是作爲一個醫生而被請去的。再說：他和死者的友誼幾已告一結束。他繼續想道：「在我有生之年，像我這樣一個人很不可能跟一個既無專長而又從來沒有過職業的人做朋友的。要不是他不曾發富，他會幹什麼？或許他會轉向文學，他是很聰明的。」他又想起死者做過多次惡毒而又尖銳的批評，特別是對他們共同的朋友，作家的作品之許多批評。

作家和商人進來了。當作家見到醫生手裏拿了根香煙坐着空無人坐的寫字枱前時，他顯出一副不以爲然的神氣；雖然香煙仍未點燃。作家隨手把門帶上。在某種程度上說：他們好

像處在另一個世界裏。

「你可有什麼想法？」商人問。

「想什麼？」作家漫不經心地問。

「他把我們都找來爲的什麼，而且恰恰就我們三人？」

作家認爲沒有必要去尋找任何特別的原因。他解釋道：「他感到死亡迫近他，而他又過着比較孤獨的生活，至少最近是如此，一個天性樂羣的人處在這種時候，可能感到有需要見見他周圍的朋友們的。」

「不過，他曾有個情婦。」商人說。

「噢，一個情婦，」作家重覆地說着，眉宇間顯出一副鄙視的樣子。

這時候，醫生注意到：寫字枱的中間抽屜半開着。

「我懷疑裏面有他的遺囑。」他說。

「這跟我們無關。」商人說。

「至少是在這個時刻。而且無論如何，他有個已婚的姐妹住在倫敦。」

僕人進來了。關於將遺體移到外面，喪事及發喪通知諸事，他有禮貌地詢問大家他應該做出什麼安排。他知道他的主人有一個遺囑在律師手裏。但是，他不知遺囑中是否談到安葬這些事情。作家發現房間閉塞不通風，他拉開一個窗的紅色厚帷，並打開室內兩扇窗扉。醫生問僕人：他是否知道死者找他來的原因。因爲如果他沒有記錯，以醫生身份應召到那所房子，已經是好幾年前的事了。顯然預料有此一問的僕人從他的外衣口袋裏拉出一個脹大的皮夾子，拿出一張紙，說：七年前，他主人曾寫下當他垂死時，他想找的幾個朋友的姓名。所以，即使主人當時已不省人事，他基於責任心，也會不揣冒昧去找幾位先生來的。

醫生從僕人手裏拿到那張紙，發現上面寫了五個名字，除了已到場的三位之外，還有一個兩年前已死去的朋友的名字。以及另一個他不認識的人的名字。僕人解釋說：後者是一個廠商，九年或十年前死者常到他家去。其人的住址已經遺失且已忘記了。三人聽了此言，面面相覷，現出一種不安和好奇的表情。「那是什麼意思？」商人說。「難道是他在最後的時刻想發表一篇演說不成？」

「肯定是有關他自己的安葬演詞。」作家這麼補了一句。

醫生把視線轉到寫字枱的開口抽屜，突然從一個信封封面上看到「給我的朋友們」用大羅馬字寫的幾個字眼。

「哈囉！」醫生叫起來，拿着信封，把它高高舉起，並將它顯示給其

他的人看。「這是給我們的。」他轉向僕人，搖了下頭，暗示出他沒有想到會有這封信。僕人走開去。

「給我們的？」作家說，眼睛張得大大的。

「不容懷疑了，」醫生說，「我們應該把它拆開。」

「這是我們的責任，」商人說，一面扣好了他的外套扣子。

醫生從玻璃煙灰碟拿了把裁紙小刀，將信封裁開。然後將信放下，並戴上眼鏡。作家利用這短暫的時間，拿起信並將它攤開。「信是給我們大家的，」他隨便這麼說了一句，同時曲身寫字枱，這樣，有罩的燈光便落在紙上。商人靠近他站着，作家仍然坐着不動。

「你大聲讀出來吧，」商人說。

作家於是開始讀信：

「給我的朋友們，」——他微笑地停了一下，——「是的，也是在這裏寫的，」他用一種極其超然的口氣讀下去。「大約在一刻鐘之前，我呼吸了最後一口氣，你們大家集合在我的死床邊，你們準備一起共讀這封信。——如果在我死的時候，這封信還存在的話。我應該加上一句：因爲這樣，我的心境也許會好一些……。」

「怎麼？」醫生問。

「心境會好一些。」作家重覆地唸着，並繼續唸：「並且決定燬掉這封信，因爲它對我沒有絲毫好處，而對你們至少會引起你們不快，即使它絕對不會毒化一人或你們其他人的生活。」

「毒化我們的生活？」醫生帶着好奇的口氣重覆說着這句話。同時擦了擦眼鏡。

「讀快一些，」商人用沙啞的聲音說着。

作家繼續唸着信：「而且我問我自己：是何種惡魔的幽默使我今天坐在寫字枱前，誘使我寫下我決不敢當着你們的面而閱讀的話語。而且即使我可能得到快樂，那也是微不足道，不能用作寬恕我現在以最稱心的滿足的感情而即將犯下的令人難以相信的行爲。」

「哈！」醫生大叫一聲，連他自己也認不出是他自己的聲音。作家向他投以惱火的一眼。他再讀下去，快了一些，但不像先前那樣有表情了。「是的，這是邪惡的幽默，別的什麼也不是。因爲眞的我對你們任何一人都沒有惡意。我有我的道理，喜歡你們。正如你們有你們的道理喜歡我一樣。我從來不曾看不起你們，我常常取笑過你們，但決不曾嘲弄過你們，不，一次也不曾有過，更加不會在印

象如此生動又如此痛苦的時候來嘲弄。這些時候你們很快就會想起的。那末，幹嗎要來這個邪惡的幽默呢？或許由於我不願把我靈魂中這麼多謊言留在世界吧，這個願望很深，但不一定是卑鄙的，我或許是如此想像。即使我曾一度有過人們所謂的後悔吧。」

「噢，繼續把它讀完吧，」醫生帶着不耐煩的口氣說。

商人乾脆從作家手中拿去那封信，作家的手指感到一陣麻木。商人很快地往下看，讀出如下的字句：「這是命運，我親愛的朋友們，我無法改變它，我曾經和你們大家的太太有過一手，是的，每一個。」

商人突然停下來，再翻到第一頁。

「信是九年前寫的，」商人說。

「讀下去吧。」作家催促地說。

於是，商人再讀下去。「自然，每一個人情況與環境是不同的。我曾與她們中一人幾乎同居了好幾個月，彷彿我們是夫婦一樣的。第二個多少如世俗所習稱的瘋狂的冒險。第三個呢，簡直是濃得化不開，我曾想我們一起自殺呢。第四個呢，我把她摔下樓，因爲她跟另一人出賣了我。最後是我的情婦，只有一次。你們大家可以放心了嗎，我的好朋友們？這或許是我一生中最可愛的時光。……也是她的最可愛的時光。朋友們，我再沒有什麼可以奉告了。現在，我要去把這封信封好，把它放在我的寫字枱上——也許放在那兒，一直到我的幽默改變爲止，那時我會毀掉它；或者一直讓它到了你們手裏爲止。那時，我是躺在我的死床上了。再見。」

醫生從商人手中拿去了信，並且從頭到尾，一直細心地閱覽着。然後，他望着商人，後者插着雙臂站着，帶着嘲笑的神情凝視着他。

「雖然你的太太去年死了，」醫生靜靜地說着，「眞實性並不因此減少。」

作家在房裏踱來踱去。頭左右幌了幾次。他那緊閉的牙齒突然發出格格之聲：「猪玀」，然後雙眼望着前面，彷彿尋找已消失了的什麼東西似地。他在試圖回憶年輕時候的「爛貨」形象，這爛貨，他一度把她作爲妻子抱在懷裏。別的早已忘記的女人的面孔也出現於他的回憶中，可是，他所想要的一個女人，他老是回憶不起來。由於妻子的肉體已經枯萎，她對他已無吸引力。他與她的相愛早成過去。但是，她對他已成了愛情以外的某種關係，某種更高貴的關係；說得更明白一些，她成了他的朋友和同道，她對他的成功有着充分的自豪

感，對他的失意則充滿了同情。對他的性格深處有着充分的洞識。在他看來，死者在他邪惡的勾當中，秘密地羨慕自己有這樣的同道，並企圖把她帶走，這並不是不可能的。對所有其他人來說，——他們對他有什麼眞正的意義呢？他想起了某些冒險，想起了某些個往日和較近的日子，夠了，在他種種文學生涯中，用不着他們。他的妻子爲他們所走的道路歡笑過，也啜泣過。俱往矣。正如在遙遠的時刻他妻子投到一個無足輕重的男子的懷裏一樣的依稀不可辨了。沒有反省，或許也沒有沉思，正如在同一時刻，躺在那個多皺紋枕頭上的死者的頭蓋骨一樣消失了回憶。但是，或許這個最後遺囑和遺言全是一派謊言——是一個可憐的平凡傢伙對一個卓越男子之最後的報復。因爲他自知永遠沒沒無聞，而卓越男子的作品，死神是沒有權力過問的，這不是根本不可能的。但是，即使他信中講了眞話，也不過是小報復而已。不管是假是眞，都是沒有用的。

醫生兩個眼睛直盯着放在他面前的那張紙。他想到他那文靜的仁慈的妻子，現在逐漸老了，躺在家中睡覺。他也想起三個孩子，最大的一個，現正在服一年的兵役，他那高個子女兒，跟一個律師訂了婚，最小的一個女兒，那麼嫵媚動人，一位著名的藝術家最近在一個舞會上邂逅了她，曾問她是否可以給她畫像。他又想起他的舒適的家。這一切都因死者的信而湧上心頭，在他看來，信並不那麼不眞實。可是奇怪得很，他幾乎一點也不重視。他極少感到在這個時刻，他有什麼新體會。在他的生存中，有一件奇異的事，忽然浮上他的心頭。那是十四或十五年以前，他在專業上遇到某些困難，很傷腦筋，幾乎到了發瘋的程度，於是他打算離開城裏和他的妻子以及家人。就在同一時候，他過着一種荒唐放肆的生活。有一個陌生的歇斯底里女人闖進了他這種生活。這女人以後因愛上另一男人而自殺了。他的生活如何逐漸回復到原來的道路，他現在一點也記不起了。但是，他的妻子出賣了他，一定是在他倒霉的時候，這個倒霉的日子像一場疾病一樣，來了又過去了。是的，肯定是如此發生過的。他心裏很明白，他實際是常常知道這件事的。她不是曾經一度幾乎要坦白招認麼？她不是曾經向他暗示過麼？十三年或十四年以前……可能就是發生那件事的時間？有一個夏天作度假旅行，深夜在某酒店的陽台上，他企圖回憶那些已忘懷的話語，但怎樣也回憶不起來。

商人站在窗口，凝視着柔和蒼白的夜色，他決心要回憶他的亡妻。但是，儘管他極力探索他的內心深處。最初他只能記起自己在灰色晨光下，穿一件黑衣，站在有帷幕的門口外面，與人作友好的握手，鼻孔裏聞着一股陳碳酸和鮮花的氣味，慢慢地他心裏又憶起他亡妻的形象。而在最初，他只能憶起的形像是掛在家裏客廳鋼琴邊金色框中亡妻的大幅肖像，披着舞衫，表現出三十歲的高貴少婦形象。接着終於憶起了她以少女出現的形象。這差不多是二十年前的事，她面色蒼白，戰慄地接受他的求婚要求。然後他又憶起一個雍容華貴的女人的面貌，她伴着他坐在一間戲院的包廂裏，目光凝視着舞台。而內心則望着遠處。然後他又憶起一個熱情洋溢的男子，歡迎他從長遠旅行歸來，表現得出乎意外的熱情。他的思想又很快地回到一個神情不安淚流滿面的人，這人有着碧綠的大眼睛，曾以邪惡幽默，毒害過他的生活。接下去他目睹一個驚惶失措的慈母，穿着一襲淡色的晨褸，站在一個病兒的床邊，不消說，那兒子後來夭折了。最後，他憶起一個蒼白的直挺的女人，在一間散發着以太氣的房間，她的口緊閉着，前額流着冷汗珠。他的靈魂深處爲這女人可憐。他知道所有這些形象以及成百的其他影像，都如閃電般迅速，掠過他的心眼，像兩年前已下葬的人一樣，他都爲那些死者流過淚。而那些人既死之後，他倒感到無所牽掛了。在他看來，他須從所有這些影像中選出一個以獲得某些具體的反應。因爲眼前，他正爲羞恥和憤怒所折磨。可是，摸索了半晌，也想不出一人。他猶豫地站在那兒凝望着對面那些花園房屋，在月光下，微弱地閃爍着紅黃兩色。看來像蒼白的粉牆，只有屋後面，留下一片空曠。

「晚安。」醫生說了之後，隨即站起來。

商人走過去向他說：「我留在這裏也沒有事了。」

作家拾起了信，趁人不注意把它塞進他的外衣袋裏。他開了鄰室的門，慢慢地走到死人的床邊。其他的人看見他背着手默默地望着死者。然後，他們掉過了頭。

商人在客廳裏對僕人說：「關於葬禮，律師手裏的遺囑可能有所指示。」

「不要忘記，」醫生跟着說：「打張電報給你在倫敦的主人的姐妹。」

「一定，老爺。」僕人答道。一面他開了前門。

作家在門口追上了他們，醫生

說：「我的車子可以載你們兩位。」他的馬車正在等着。

「謝謝你，不必客氣。」商人說：「我要步行。」

他和他們兩位握了手，然後沿通市區的路走去。他欣然感到柔和的夜空氣拂在面上很愜意。

作家跟醫生步入馬車，花園中的鳥正在開始唱歌。馬車駛過商人，三人揚了揚他們的帽。啼笑皆非地客氣了一番，每個人的臉上都有着相同的表情。「我們不久可以看到你的另一劇本嗎？」醫生用他平常的語調問作家。

後者最近寫一個劇本，碰到了一個非常的困難，他得承認：這個戲包含對一般認爲神聖的東西，予以最大刀濶斧的抨擊。醫生點了下頭，但他並沒有聽，作家自己也沒有聽。因爲從他口裏說出的已聽慣了句子，彷彿他心裏已經記住了。

兩人在醫生的住所下車，馬車駛往別處。

醫生按門鈴。他們兩人站着，一句話也沒有說。

在門房的脚步行近時，作家說：「晚安，我親愛的醫生。」並且他慢慢地又補了一句：「我不會向我太太談及這件事，你知道。」他說這句話時，鼻孔略略抽動了一下。

醫生向他投以側視，並且報以動人的微笑。

門開了。他們相互搖着對方的手。醫生的踪影消失於過道中。門砰然一聲關了，作家也走了。

作家摸摸寬大的口袋。是的，信仍在口袋裏。他的太太會發現信封了口，萬無一失地夾在他的文件中間。由於他那特有的奇怪的想像力，他可能聽到她在他的墳墓中附耳低語：「啊，你多麼偉大呀……多麼高貴呀！」

海洋文藝叢書

國際作家風貌（散文集）（售港幣五元）何達著

愛情的俯衝（小說集）（即將出版）阮朗著

長城外望（國畫）　鄭家鎮作

3 1761 11927040 3

海洋文藝

第五卷　第十二期　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十日

編輯：海洋文藝編輯部
出版：海洋文藝社
香港中環威靈頓街廿八號四樓
THE OCEAN LITERARY PRESS
28, WELLINGTON STREET, 3/F,
CENTRAL, HONG KONG.
·利源書報社
十八——二十六號
廈壹樓A座
印刷公司
街四十七號地下
——
元 H.K. $ 2.00

:119
3
:no.12
978:Dec.)
NADA_HK